

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工作研究所

碩士學位論文

運用優勢觀點團體增強受暴青少年權能之研究

Applying Strengths-Based group work to empower domestic
abused adolescent

指導教授：宋麗玉 博士

研究生：吳雅羚 撰

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謝誌

「當你一心想要完成一件事情時，全世界都會聯合起來幫助你。」

-牧羊少年奇幻之旅

2020年因為疫情關係許多單位停辦活動，幸在各方幫忙下，順利的完成Leo少年團體，團體能順利進行，完全感謝參與的八位青少年與一起努力的社工雅閔、實習生映均與機構幫忙，非常謝謝您們。

研究是一段漫長且辛苦的路，恩恩姐說：「當你走在研究的路上，會發現每個人的路途不同，像在爬自己的山，每個人高度不同，看到的風景也不一樣。」在寫論文期間總是很焦慮，謝謝宋麗玉老師總是不厭其煩地指導，謝謝口委施教裕老師、劉素芬老師的建議，使論文更加完整，感謝有您們。

謝謝研究所的好夥伴惠慈，我們總是一起面對困難；謝謝于珊、明毅、佳依，每個月的聚會，總是分攤了我許多壓力；謝謝志南學長、昱慶、亭涵、易宸、凸凸在課業上幫忙；謝謝筱舫在我苗栗台北奔波修課期間總是借我住、聽我分享生活大小事；謝謝嘉蓁，我們看著彼此長大，七早八早就送我畢業禮物，我卻到此時才畢業；謝謝正欣總是很照顧我、鼓勵我寫論文；厚青春期-君岳、彩雲、惠琳、詩妤與家處的阿保、恩恩、小宜君與老爹、馬督與吳督，謝謝你們滋養著在苗栗生活的我。

台南鄉親-彥儒、阿蒨跟宛葶胎胎，每次去台南都隨傳隨到，有你們真好。謝謝彎彎水的家裕、宛如，工作與生活有你們分享很棒，還有霸氣督導、仙女督導、土星環督導跟帥氣的總督，謝謝你們在工作上的調配跟鼓勵，讓我可以完成一邊全職工作一邊寫論文的艱難任務，衷心感謝。謝謝爸媽、老姊老弟與蘋果，雖然因為工作讀書總是很少回家，但你們總以我為驕傲，相信我會畢業；謝謝言言和維雅，總是把我當作家人一般的照顧，每次去台中身心都得到很好的滋養。

很難想像當社工已經十年的我，謝謝在這段期間服務過的家庭、孩子，這些點滴都足以讓我更有勇氣走在社工的道路上。最後，要感謝一路上陪著我的隊友阿彭，謝謝你在我不管做了什麼決定或選擇，總是相信我可以做到，也一路陪著我面對生活中的各種困難與挑戰。

這份論文要送給在天上的阿嬤，你總說你們那個時代的女性很辛苦沒有辦法讀書，辛苦一輩子都是為了別人，所以要我多為自己著想、努力。我終於畢業了，相信在天上的你一定會很替我感到開心，謝謝自己沒有放棄終於走到這裡，希望在未來的日子裡，可以走在想要的道路上，成為自己喜歡的樣子。

雅羚 2021/1/19 於政大

摘要

隨著社會變遷，不同樣態的家庭日趨增加，因著經濟困難、生活壓力、管教困難等議題，造成家暴事件日趨增加，也隨著時代變遷，家暴事件從家內事件演變成國家事務，遭受家庭暴力之青少年，我們稱呼為受暴青少年。

優勢觀點在台灣推行多年，在各領域都有不同的發現與成效，然以優勢觀點進行團體處遇的研究相較下較少。本研究採立意抽樣方式，選取研究對象為八名受暴青少年，執行優勢觀點為基礎之團體處遇服務方案，探討在接受為期半年的優勢團體處遇之方案後，青少年權能感之改變。

本研究採質性與量化並行之分析，質性部分採取參與團體前後之訪談加上團體過程中的觀察、參與之協同領導者的觀察與回饋；量化部分採用「增強權能量表」，於參與團體前、團體進行中、團體結束後進行施測，了解成員在參與團體前後之權能狀況改變，以了解優勢觀點團體之處遇與成效，並對未來實務工作上提出相關建議。

研究結果發現，參與優勢觀點團體的成員，在團體結束後個人權能、人際權能與社會政治層面權能分數皆有增加，尤其以個人權能感分數增加最多；成員普遍對於團體評價高，認為在團體內可以表達自我想法、促進人際互動，且有勇氣去面對生活事件與挑戰；透過共同目標與想望的訂定與討論，能有效激發成員之權能感，亦能從中增加成員自信心。

研究建議未來相關家庭處遇服務計畫中，可納入優勢觀點團體處遇服務方案，另在規劃團體時，可有兩位以上的領導者互相搭配、在團體成員參與團體時可以討論共同目標與想望，且領導者應該時常帶著優勢語言、營造優勢場域與環境。研究者認為團體運行能成功之關鍵為：領導者需保有彈性、事前訪談了解成員背景、接受成員討論之共同決議、一起面對困難，透過日常生活互動去增強青少年的權能感，是促使團體能成功之關鍵因素。

關鍵字：優勢觀點、增強權能、團體工作、青少年

Abstract

With the growing diversity in family structures due to social changes comes the increasing cases of domestic violence resulting from financial difficulties, stress, parenting challenges, and other family issues. With the changing of times, domestic violence is no longer considered a private matter but one of public importance. Adolescents living under domestic violence are referred to as abused adolescents.

The strengths perspective approach has been adopted in Taiwan for many years and has shown different results and discoveries in different fields. There are, however, fewer studies on taking the strengths perspective approach in group intervention. In this study, eight abused adolescents were selected through purposive sampling as the subjects, where the change in empowerment of the adolescents after participating in a six-month, strength-based group intervention service program was explored. This study involved both qualitative and quantitative analysis. The qualitative analysis examined the group interview conducted before and after participation, the observations made during the intervention, and the observation and feedback from the participating co-leaders; for the quantitative analysis, a scaled-response empowerment questionnaire was applied before, during, and after group participation to examine the changes in empowerment among the participants. This allowed us to learn more about the intervention of strengths perspective groups and its results and provide suggestions for future practitioners.

This study has found that participants in the strength-based group scored higher in personal, interpersonal, and sociopolitical empowerment after group participation, with personal empowerment showing the highest increase in score. The participants generally had a high opinion of the group and believed the group allowed them to freely express themselves, encouraged interpersonal interactions, and empowered them to face life events and challenges. Through the formulation and discussion of common goals and desires, group intervention can effectively empower participants and boost their confidence.

The author of this study suggests the incorporation of strength-based group intervention service in future family intervention service programs. Furthermore, when planning a group, two or more leaders should be appointed for mutual coordination and for helping participants discuss their common goals and desires; leaders should also use strengths language to create a strength-based setting and environment. The author believes the keys to the successful execution of a group intervention are flexible leaders, understanding of participants' backgrounds via pre-intervention interviews, accepting resolutions made jointly in group discussion, and overcoming challenges together. Most importantly, the empowerment of adolescents through day-to-day interactions is critical to a group's success.

Key word : Strengths Perspective 、 Empowerment 、 group work 、 adolescent

目錄

第壹章、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背景	1
第二節 研究動機	5
第三節 研究目的	8
第四節 名詞解釋	9
第貳章、文獻探討	12
第一節 青少年的發展階段與需求	12
第二節 家暴成因與對兒少影響	19
第三節 優勢觀點處遇模式	29
第參章、研究方法	44
第一節 研究方法與流程	44
第二節 研究資料蒐集	47
第三節 質量化工具與分析方法	52
第四節 研究倫理	67
第肆章、研究結果與分析	69
第一節 研究成員背景分析	69
第二節 以優勢觀點為基礎之團體內容調整	82
第三節 團體過程分析	87
第四節 量化分析部分	97
第五節 質化資料分析	105
第伍章、研究討論與建議	144
第一節 研究結果與討論	144
第二節 研究建議	150
第三節 研究限制	153
第四節 研究者之執行心得	155
中文文獻	157
英文文獻	163
相關附錄	166

表目錄

表 2-1 2014-2018 年家暴年紀受害者統計數據.....	20
表 2-2 歷年運用優勢觀點團體於青少年之研究論文.....	39
表 3-1 研究期程時間表.....	46
表 3-2 成員背景概況表.....	49
表 3-3 團體歷程與目標.....	52
表 3-4 團體活動內容流程表.....	54
表 4-1 修正後的團體內容流程.....	83
表 4-2 成員前中後測之權能感分數.....	98
表 4-3 增強權能量表之描述性分析.....	98
表 4-4 增強權能量表之成對樣本 T 檢定.....	99
表 4-5 增強權能之面向與觀察指標.....	105
表 4-6 質性資料編碼表.....	106
表 4-7 問卷成員自評團體內表現分數.....	122
表 4-8 小哲的權能分數變化表.....	127
表 4-9 珊瑚的權能分數變化表.....	129
表 4-10 阿豪的權能分數變化表.....	131
表 4-11 小瑄的權能分數變化表.....	133
表 4-12 小好的權能分數變化表.....	135
表 4-13 小儀的權能分數變化表.....	137
表 4-14 阿芝的權能分數變化表.....	139
表 4-15 阿宇的權能分數變化表.....	141

圖目錄

圖 2-1 復元之統合模式-追求生活範疇之自主性.....	37
圖 3-1 研究概念之架構圖	44
圖 3-2 研究流程圖	45
圖 4-1 增強權能個人面向分數變化圖	100
圖 4-2 增強權能人際面向分數變化	101
圖 4-3 增強權能社會政治面向分數變化	102
圖 4-4 增強權能各次總分變化	103
圖 4-5 優勢觀點團體增強權能之歷程表	143



第壹章、緒論

第一節 研究背景

「要怎麼做才不會被打，但好像我不管做什麼，都是我的錯、是我害的，反正最後都是會被打，那是不是放棄就好？要怎麼樣才可以逃離，但逃離了真的有用嗎？」--小安哥哥

「我跟我哥哥一樣還是會被打!但想想學校的同學和陳老師，就覺得自己要變得更好，成為一個更好的人，因為我知道大家都會一起幫我，所以我也要努力想要讓自己跟家裡的人都變得更好」--小安

上述對白，是研究者過往在從事實務工作時，服務對象曾說過的話，在同一個家裡生活的兩個兒少，在面臨暴力事件時，卻有截然不同的反應與態度，哥哥是消極逃避小安卻是正向面對，出現截然不同的態度，這是哪個部份的因素使然，而又有那些因素造成兒少在面對暴力事件時，有不同的想法與因應方式？這是讓人好奇的部分。身為工作者的我又可以為服務的對象做些什麼，這是研究者在從事社會工作一直思考的一件事情。近年來兒少保護的事件層出不窮，就 2018 年衛福部統計兒少保護通報開案件數總計 6,443 件（含家內事件 4,175 件、家外事件 2,268 件），顯示兒少保護案件中，多數的施虐者為家庭成員。很難想像，多數傷害兒少的人竟有多數都是家庭成員。另外，這是有通報之開案數，但未通報的相關黑數卻是不得而知的。主要是因為過往家庭暴力對於傳統的家庭認為是家內事件，故多數的人將兒童少年認為是家中的財產，也因為如此覺得父母施行管教並無不妥所致。2006 年「聯合國研究暴力侵害兒童行為問題獨立專家的報告」指出，父母對兒童的暴力形式，主要有肢體暴力、性暴力、精神暴力、疏忽四種。該報告顯示出每年有 1.33 億至 2.75 億兒童目睹家暴發生，這將影響兒童的幸福、身體發育和社會互動（引自薛寧蘭，2011），由上述顯示兒童暴力的形式有四種，且每天都在發生，是遠超乎我們的想像。

Riley (2007) 清楚說明兒童虐待的定義，亦指 18 歲以下的兒少被父母或其他照顧者虐待或疏忽，此部分的虐待包含身體、性與情感上的虐待（包含語言與精神暴力）；疏忽指的是照顧者無法提供促進而少成長的環境，包含健康、營養、安全的住所、生活條件、情感發展與教育，其文中亦提到單親家庭、家中有多名

子女的家庭、缺乏社區支持與住所不穩定的家庭，兒少的受暴風險更高於一般家庭。

Dances and McEwn (2012) 研究發現，遭受虐待的兒少與一般的兒少相比，前額葉皮質的體積會變小、內分泌與免疫系統會有變化，不良的童年經驗與內分泌與免疫系統的運作有一定程度的關聯。美國學者研究青少年的過動症與注意力缺陷症，與童年受暴經驗有高度相關(Ouyang et al., 2008)。Rademaker、Vermetten、Geuze、Mulwijk 與 Kleber (2008) 提及長期遭到情緒創傷與精神虐待的兒童，容易影響其個人的情緒控制能力、人際互動，甚至是社會之適應能力。顯示兒少遭受虐待對於身體與心理都有影響。

Kim 等人 (2009) 研究兒童受虐會增加兒童到青春期離家出走的風險。其研究 416 名來自在 Pennsylvania 州兩地區的青少年。結果顯示，身心虐待預告著兒少將離家出走，離家出走後，亦可以預測未來的犯罪與受害機率。另國外亦有研究指出，遭受虐待經驗的女孩患有情緒困擾的風險較高，且更容易遭受暴力和非暴力犯罪；有遭受虐待經驗的男孩，抑鬱與創傷後壓力症候群相關症狀是高於一般男童的 2.5-3.5 倍，亦有極大的風險會對約會對象使用威脅與身體虐待 (Wolfe et al., 2001)。綜合上述可得知，兒少遭受虐待，對於個體的生理、心理與社會都有極大的影響，這相關影響除了當下對於個體之身心造成影響外，也潛移默化影響到青春期甚至是未來的親密關係，亦恐延伸出犯罪行為與對他人之暴力舉動發生。

國內有許多研究指出遭受家暴的兒少較容易出現負面影響，包含低自尊、缺乏自信、負向自我評價、以暴制暴、影響依附關係、情感以及意象等發展造成負面的傷害，另對認知、情感、自我概念亦產生負向影響，亦會造成不良行為如：物質濫用、偏差行為的出現 (李曉燕，2004、邱怡瑜，2002、蕭世慧，2005，龔家琳、趙善如，2016)；也有部分研究指出有正面影響，包含獨立早熟、抗壓、增加讀書與向上動力、自我警惕不要和施虐者走一樣的路 (沈瓊桃，2005)。

總而言之，受暴經驗對於一個人的生理、心理與社會適應都有多方面的影響。也有國內學者指出，父母衝突未必會對兒少造成負面影響 (黃玉、樓美玲，2005)；另沈瓊桃 (2005) 研究目睹暴力與受虐青少年的保護因子中有提到三點重要的保護因子，包含 (一) 自我內在資源：喜歡讀書、懂得自我肯定與正向思考等。

(二) 家庭支持：與未施暴親屬的良好關係、手足的互相支持。(三) 社會學校資源：朋友同學與老師的協助、離家經驗與工作的成就感等。綜上，家庭暴力不論是對於個體或家庭都有深遠的影響，從幼童到成年都有其潛移默化的影響，然而個體有相關保護因子將促使青少年有正向的發展，究其成因可能是復原力使然。

復原力在青少年發展階段期間，常被認為是重要的調節過程；具有復原力危險因子的青少年可能會面臨生活危機，而具有復原力保護因子的青少年則可能會創造生活優勢 (Masten, 2004)。謝芬芬、葉毓蘭 (2015) 指出，青少年雖然經歷家庭暴力，若有較強的社會情感依附介入，則有助於降低受暴後的負面影響，綜上，可見受暴青少年，在遭遇暴力事件時，有正向的保護因子、與傳統社會的感情連結愈緊密，都將發揮制約青少年行為準則的內化影響，亦可激發青少年優勢之能力展現，反之，則會對兒少有許多負面的影響產生。

由上述可知，家暴對青少年個人身心會有極大的影響，但就上述相關研究中指出，青少年遭受家暴之所以會有負向的影響，大部分原因是來自於自我概念低落、情感受到傷害與缺乏情感上的支持所致，但也有些青少年雖然歷經家暴，但有良好的情感支持與自我復元能力，是有助於降低青少年受暴後對個人的傷害，可見人們可以透過與他人建立連結關係、自我復元的展現，來達到自我能量的產生，即便受暴卻能在逆境中成長，並從中活出一條屬於自己的路。

Hattie (1992) 指出，青少年的階段任務發展越好、自我概念愈正向時，行為自我控制的能力愈強、愈能夠適應環境、充滿自信、具有較高的抱負水準；相反地，則易產生焦慮不安、消極低落、退縮。沈瓊桃 (2010) 研究受暴青少年復原力研究結果顯示，個人有正向的自我概念、高度的自我控制感、未施暴家庭成員的照顧與保護、重要他人的支持、正向的學校社會經驗與人際關係以及適時的社會資源介入，都是幫助受暴子女能夠復元的重要力量。

多數目睹家暴或遭受家庭暴力都會對兒童與青少年身心發展產生負面影響，但卻也有相關研究指出，遭受家庭暴力的兒童與青少年，沒有明顯出現社會適應困難的狀況。讓研究者好奇的部分，是否個體有較佳的韌性、社會情感支持、社會連結，致使有部分青少年面對家暴議題時，卻未影響到個人行為表現，反而發展出更強大的正向能量。這是讓研究者好奇的部分，是否因為自我韌性、復元程

度不同，致使青少年在面對家暴時，可有較好能力去面對生活中的事件，此為本研究之研究動機。

研究者過往從事兒少保護家庭處遇服務方案中，見到同樣遭受家庭暴力的青少年，卻有著不同反應與不同的因應方式，有部分兒少發展出負向行為，甚至是有模仿學習暴力等行徑出現，亦有出現提早進入親密關係、對親密伴侶有暴力行為，但也有部分青少年在受暴的逆境當中，激發出更多因應能力與較佳的發展，此為研究者好奇與想要探索的重要因素。有的青少年遭遇生命逆境、家庭暴力時，未遭到困境所打敗，轉而有正向能量激發，轉化促使自己成為更好的人，彷彿有一股螺旋向上的能量，是否個體在面臨生命中的逆境經驗時，成員個人特質、所擁有的資源與環境不同，亦會激發個人不同程度的復元。



第二節 研究動機

研究者在研究所階段修習「優勢觀點與社會工作」清楚了解到優勢觀點之理論與運用方式，在課堂上學習，發現優勢觀點重視的是個人的優點、能力與資源，在實務工作上，社工和服務對象發展出類似夥伴的專業關係。

研究者過往從事兒少保護工作時，一次與案服務與個案一起使用優勢觀點的工作方法，一起討論其想望與訂定個人計畫，至今仍記得個案所說的話，她說：「從來沒有想過自己可以做得好，相信讓自己有能力去改變」，我想優勢觀點有別於一般社會工作的工作方法，重視個人為自己生命的主人，相信每個人與生俱來都有學習與改變的能力，透過討論的機制，激發個體改變的潛能，這也是從個案的改變促使研究者相信每個人都有改變的可能與契機。

國外有研究運用優勢觀點為基礎的焦點解決處遇服務方案，其評估針對家庭暴力罪犯的焦點解決處遇計畫，主要是以優勢觀點為基礎，採焦點解決導向使人學習負責，而不是把處遇的重點放在問題上。該研究的結果是，參與者親密關係的能力顯著提高，自述的自尊分數顯著增加，其文中亦提出，建立在優勢觀點的基礎和使用時間限制的方法，針對家暴加害人的解決方案為重點，其處遇結果認定：在相對較短的時間內，透過專注於解決方案而不是問題的談話，可能發生積極和長遠的變化（Lee, Uken & Sebold, 2004）。

國內有很多優勢觀點於社會工作之研究，有用於軍隊內（吳嘉蓉，2019；陳依翔，2018）、新住民（王翊涵，2011；徐瑞雲，2013；姜依雲，2016）、藥酒癮（張淑菁，2013）、受暴婦女（曾月娥，2007、賴俐均，2015）、青少年家暴相對人（徐筱茜，2015）、精神障礙者（胡孟菁，2013）、老人服務（王淑芬，2012；鄧啟明、宋麗玉，2018）、高風險與隔代教養家庭（蔡佑禛，2009；王孟愉，2007；沈天勇，2009）、家暴安置與弱勢青少年（林冠馨，2007；林文婷，2008；蔡杰伶，2010；胡中宜，2014；莊翔宇，2012）等。優勢觀點在國外相關研究中，最早是用於源自於1980年美國堪薩斯大學社會工作學院發展出來，最早用於精神疾病領域，其核心理念在於雖然案主身處於許多困境當中，但仍具有其優勢與能力，另強調要讓案主能在社區內立足，務必要善加利用社區內的資源

(Rapp,1998)，後優勢觀點開始運用在各個領域中，不論是對青少年性犯罪、青少年司法、青少年精神疾病與青少年自我概念發展上的運用，都被證實是有成效的(Yip,2005；Marquoit, Dobbins,1998；Norine,2003，引自林冠馨，2007)。綜上，可見優勢觀點在各個領域都有不同的實踐與相關研究，亦呈現出不同的成效。

從歷史與文化發展的脈絡來看，社會工作模式的典範建立傾向從「缺點模式」—視案主為脆弱無助的受害者，轉成「優點模式」—強調以能力取向看待案主(宋麗玉，2008)，和過往缺點與病理觀點有很大的不同。優勢觀點的處遇服務在方法上則是強調依循個人的想望，強調案主自決，藉由類似友誼的專業關係建立「激發案主希望和改變的動機」以及藉由優勢的發掘和肯定，增強案主的權能，並以復元為終極目標(宋麗玉、施教裕，2010)。優勢觀點重視的是個人的優點、能力與資源，在實務工作上優勢觀點重視的是跟服務的對象發展出「平等、類似友誼」的專業關係。

社會工作的傳統工作方法為個案工作、團體工作與社區工作，有別於個案工作，團體工作的優勢在於團體成員間的交流、共同經驗的營造，也因為團體成員的彼此類似的經驗而讓個人可以有重新學習、重新表現自我的可能。就青少年階段相當重視同儕間的認同與互動交流，故團體工作的方式是有助於青少年可以在一個新的空間、環境下重新有一次機會可以表現自我、形塑自我的機會，Konopka (1972)指出個人的人格成長完全受團體生活經驗的影響，若在團體中能夠得到正向的回饋，常常能夠解決問題以及與他人和諧的相處，而獲得需要的滿足。這種正向成長經驗有助個人社會適應(引自曾華源、白倩如，2012)，由上可知，團體工作對於青少年的處遇上是有加分作用，另目前社工相關碩士論文中，亦有使用團體工作的形式，進行優勢觀點團體，分別得到正向的回饋與不錯的成效(張瑜洳，2006；林冠馨，2007、劉依玫，2008；蔡杰伶，2010、李佳諭，2012、徐筱茜，2016)。

然讓研究者好奇的是，運用優勢觀點在受暴青少年身上會有發揮什麼的作用，是否有助於其個人之正向發展，然台灣目前雖然有優勢點運用於青少年上的相關研究，但較少青少年增強權能與優勢觀點之研究。綜合上述，研究者想要了解的是優勢觀點是否適用於青少年身上、青少年能否從中釐清自我的想望與訂定個人

計畫的部分。另外，以優勢觀點團體為處遇的方式，針對受暴青少年之權能感是否有助益，此部分亦為研究者好奇的部分與本次研究的主要動機，研究者亦想要從中釐清優勢觀點運用於受暴青少年之成效。



第三節 研究目的

本研究以受暴青少年為主體，研究目的主要是以優勢觀點團體工作方法為介入方法，優勢觀點處遇方法為焦點自變項，透過質化與量化的研究方式，測量受暴青少年使用優勢觀點團體的介入處遇方式，能否因而提昇受暴青少年的權能感，並與青少年討論與定訂團體之目標，激發團體成員的共同想望、促進共同行動，完成團體共同設定之目標。

本研究希冀能透過團體帶領的方式，激發受暴青少年看見自身所有的能量與優勢，從中看見自我價值，對於遭受暴力後可有較好的正向發展，並對未來研究及相關處遇提供瞭解及建議。

研究目的：

- 1、透過優勢觀點的處遇模式，探索參與「優勢觀點團體工作」的成員，在團體結束後，自我權能感之變化。
- 2、探究受暴青少年之增強權能歷程。

第四節 名詞解釋

一、受暴青少年

青少年 (adolescence, 為拉丁文「adolescere」的變體, 意指成長) 是身體和心理發展的過渡階段, 此一階段通常發生在青春期末到法定成年期間。《張氏心理學辭典》將「青年期, 青少年期」(adolescence) 定義為: 指由青春期末開始到身心漸成熟的發展階段 (張春興, 1992)。然就台灣兒少權法中第二條中載明: 本法所稱兒童及少年, 指未滿十八歲之人; 所稱兒童, 指未滿十二歲之人; 所稱少年, 指十二歲以上未滿十八歲之人。本研究定義的青少年, 指十二歲以上到未滿十八歲的青少年, 乃會選擇此定義, 是基於剛好介於國高中階段間, 標的群體清楚明確、可測量。

受暴青少年, 指遭受家庭暴力之青少年, 但本研究對象所指的受暴青少年, 指遭受到四等親內的家庭成員施以言語暴力、肢體暴力、精神暴力、性暴力等狀態, 使青少年的健康和福利受到損害或威脅者的青少年為研究之對象。

二、家庭暴力

家庭暴力一詞是台灣人用西方用詞翻譯出來的名詞, 倘若侷限有血緣或姻親關係所組成的家庭者會用「family violence」, 然若將家庭觀念擴大至較大大包容範圍的, 則會用「domestic violence」, 而又因為人的身分關係不同, 可以擴大分成親密伴侶暴力、兒童虐待、老年虐待與手足暴力 (柯麗萍、王珮玲、張錦麗, 2005)。

就家庭暴力防治專業人員工作手冊 (林美薰等, 2004) 中界定兒童遭受家庭暴力的定義與類型包含 (1) 身體虐待 (2) 性虐待 (3) 精神虐待 (4) 疏忽 (5) 目睹父母婚姻暴力之行為。本研究之之對象則包含上述五大項目認定。

三、兒少保護個案服務定義

「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64 條規定, 經社工調查並依同法第 49 條或第 56 條第 1 項各款情事, 將其依規定列為保護性個案者, 需以三

個月內提出兒童及少年家庭處遇計畫。同時，依據法規內容，家庭處遇計畫可以包括家庭功能評估、兒童及少年安全與安置評估、親職教育、心理輔導、精神治療、戒癮治療或其他與維護兒童及少年或其他家庭正常功能有關之協助及福利服務方案等。而在此架構下，各個承辦機構分別提供了家庭維繫服務(family preservation services)、家庭重整服務(family reunification services)，以及結束安置返家後追蹤輔導的服務，主要目標即是提供家庭支持性及補充性的服務，協助提升家庭及兒少的保護因子，並增強家庭面對危機及解決問題的能力（衛生福利部保護服務司，2017）。

滿春梅、陳宜珍（2017）提及，家庭處遇的工作重點在於協助家庭可以有適當的親職教養方式，避免未來可能會有受虐、疏忽等剝削兒少等狀況再次發生。研究者過往的工作經驗亦有感出家庭處遇的最終目標是與家庭一起工作，促使兒少有能量去面對生活中的各種挑戰。綜上，兒少保護家庭處遇服務計畫的最終目的，是希望能夠透過這向服務來提昇家庭功能與兒少的保護因子，讓受暴的兒少可以避免再受到暴力，另針對安置後的兒少，可以有返家的機會。

本研究所指的兒少保護個案，乃針對兒少保護成案的案件，執行家庭處遇計畫服務中在案的個案，或因家處案件結案，基於特殊原因轉而由政府監護之監護個案亦包含在內，另包含曾經家處開案，有接受過家處服務，有受暴經驗的青少年亦納入，本研究所界定的受暴青少年，指的是曾有遭受家庭暴力經驗的青少年。

四、優勢觀點

優勢觀點模式自 1980 年發展於美國堪薩斯大學社會福利學院，此模式是對於過往病理或缺失觀點的反動，對於人的本體持正向觀點和超越觀點，亦即凡存在的人皆有其優勢和資源，亦有成長學習改變的潛能（宋麗玉、施教裕，2010）。優勢觀點的提出乃是重新強調必須發覺和探索案主的長處與資源，從案主的角度協助他們建立和實現目標（宋麗玉、施教裕、張錦麗，2005）。優勢觀點為基礎的會談，可以提供案主找出自己的長處，並提供一個可以解決問題的希望，像是問題外化（externalizing question）的使用，有

助於案主發現自我的優勢，避免只關注問題（White,2002）。

優勢觀點的終極目標為協助個案邁向復元，階段目標是增強權能，在前往復元的過程中是來來回回螺旋上升的過程，當個案後退或停滯時，依舊要對個案抱持信心。藉由親善和夥伴的真實關係運用，落實個案參與和自決。透過與個案討論優點評量，了解其資源，並與其討論建立目標、執行（引自賴俐均·宋麗玉，2016）。本研究所稱優勢觀點乃依據上述學者之界定來依循探討。

五、增強權能

增強權能是一個歷程，人們從增強權能的過程中學習到各種技巧、知識與方法，進而能夠協助自己與他人能夠擁有更好的生活品質（Torre,1985，引自宋麗玉等，2002）。在本研究中所指的權能感，是指在參與優勢觀點團體後，受暴青少年可有能量去面對生活中的逆境，可以從優勢團體中發現自己的潛能、減輕生活壓力、獲得心理能量與環境（正式與非正式的資源）的支持，進而遇見更好的自己，另增強權能為優勢觀點的階段目標，故本研究主要以增強權能量表去測量受暴青少年之權能感。

第貳章、文獻探討

文獻探討主要分成三個部分，首先將針對青少年的發展階段需求進行相關了解，探討家庭暴力家庭背景與不同類型對於青少年之影響，接著聚焦在受暴青少年的因應方式與需要協助之處，從而發現受暴青少年在逆境中具有的韌性，最後將介紹目前優勢觀點的處遇模式，以及現今國內外針對青少年優勢觀點之處遇模式之發展，回應到研究之動機與意義。

第一節 青少年的發展階段與需求

G. Stanley Hall (1904) 創造「青春期」一詞，青春期指的是從青少年時期到成年之間的過渡期，他以「狂飆」(storm and stress) 來形容這個身心發展最不平穩的過渡階段。狂飆期指的是青少年期個體情緒特別不穩定，行為表現過分激烈的一段時期(陳聰文，2000)，許多人都將青少年階段認為是一個叛逆期、常對青少年的形容詞會是「問題、太多意見」等話語來形容，似乎較難從正向的角度去看待青少年階段。從兒童期邁入青少年階段，生理、心理、社會與各發展都會有劇烈的改變，下列分別就生理心理與社會不同面向探討青少年階段之發展任務與相關需求。

一、生理發展

從兒童進入青少年階段，生理方面會有許多的變化，使許多青少年開始注意他人對於自己身心變化的反應，除了美醜以外，也會注意生理器官等問題，且此部分將影響青少年心理與社會發展的歷程(曾華源、郭靜晃，1999)。青少年階段除了第二性徵的發育之外，身高、外表也會有很多不同的變化，此階段的青少年需要去面臨快速地生理的改變。青少年生理相關理論，以 J.M Tanner 生物理論的研究最為有名，以下針對田納的生物理論主要核心概念進行論述(引自黃德祥，2008)。

Tanner 的生物理論中，其將青少年的生長順序分成下述五大重點：

(一)身高生長：青春期的時候，身高每年會突然增高到十公分左右，女性的身高遽增會比男性早兩年。

(二)陰毛生長：田納發現青少年陰毛的發育也有次序，從沒有陰毛到陰

毛生長達到和成人一般的質量，另其發現男性的鬍鬚生長也有次序，生長時間亦與腋毛相當。

(三)女性胸部發育：女性的胸部發育有五個階段，從階段一只有乳頭凸起到階段五乳房豐滿，完全發育完成約需四年時間。

(四)男性生殖器發育：男性生殖器發育有五個階段，到達成人性器大小不再生長，完全發育也需要三到五年時間，另開始會有射精現象。

(五)生長個別差異現象：各種器官的發育會隨著不同的青少年有不同的發育界線，會隨著個別不同而有差異。

二、心理發展

青少年階段心理發展有別於兒童時期，心理層面也有許多不同的改變，心理學家針對青少年階段的心理發展也有諸多論述，下述研究者將針對青少年的心理發展整理學者們的論述，以 Erikson 心理社會發展理論、Havighurst 發展任務論、Anna Freud 欲力再現論進行介紹（黃德祥，2008；劉玉玲，2016；徐享良，2000；黃俊豪、連廷嘉譯，2009；張春興，2000；陳坤虎、雷庚玲、吳英璋，2005）。

(一) Erikson 心理社會發展論

Erikson 將人生發展分為八個階段，每一階段均以自我認定危機（identity crisis）的概念來貫串，其又將青年期視為認同形成（identity formation）的關鍵階段，此階段的發展任務為自我認同與角色混淆（identity vs role confusion），此階段的青少年正在尋找自己的角色，最重要的是形塑自己的自我概念、是一段找尋「我是誰」的過程。Erikson 重視的是人跟社會的互動，青少年的自我認同亦包含個人認同、社會認同與集體認同，個人的認同的意思是自己如何看待自己、覺得自己是怎樣的人；社會認同指的是公眾場合的我，包含別人認為自己是怎樣的人、受歡迎的程度、個人名譽；集體認同則是納入個人的重要他人、參考團體的期待，去形塑自我。

Erikson 認為個體在不同階段面臨不同的社會要求時，會實驗各

種的社會角色，在一連串的生活嘗試與生活的實驗中，去找到自己的定位，青少年便完成自我認同達成（identity achievement），反之則容易陷入角色混淆的困境之中，青少年會感受到自我懷疑，亦恐造成過度相信他人的看法，或走向極端不在乎別人的想法，亦有可能會因此而變得退縮、藥物濫用或透過酒精來紓解個人之焦慮。

Rice 和 Dolgin（2008）指出七個青少年面臨的自我認同之衝突：

1. 前瞻性的時間或混淆的時間觀念：

亦即青少年必須意識到時間的觀念並做妥善的安排，反之若無意識到則會影響到青少年原先該完成的工作，如：作業、上下課時間。

2. 自我肯定或自我懷疑：

青少年必須能夠學習整理自己過去的經驗，從成功經驗的學習去肯定自我的能力，並從中形塑自我概念，反之，若無法在生活統整、學習自我的正向經驗，就容易自我懷疑、顯得沒有自信。

3. 嘗試或角色固著：

青少年階段重點再學習各種的社會角色，勇於嘗試並從中學習與他人互動是本階段任務中之關鍵，反之，若無法勇於嘗試則會顯得被動、退縮。

4. 工作有成或無所事事：

青少年透過參加學校活動、社團去學習了解不同職業，並培養自己的喜好、學習替自己做決定和解決問題的能力，反之則會變得無所事事的感覺。

5. 性別角色認同或兩性混淆：

性別認同對於青少年非常重要，此階段的青少年會依據他們所認定的性別印象，去形塑、賦予自己的性別認同，但若青少年的性別認同與其生理性別不同時，則亦可能出現焦慮症狀。

6. 服從或領導的辨認：

青少年學習負責、嘗試於學校帶領他人之任務。

7. 意識信念形成或價值混亂：

此階段的青少年開始對於未來人生、職業與宗教有興趣，開始考慮自己的將來、思考自己適合什麼系所、從事什麼樣的行業，擁有正確的信念與價值觀，將有助於青少年成功，反之則容易造成自我放棄學習、認同失敗的狀況。

(二) Havighurst 發展任務論

Havighurst 認為個體的發展有一個重要的因素就是「時間性」，亦即在發展的過程中，有不同重要任務存在，個體在不同階段都需要發展的一套技能 (skills)、知識 (knowledge)、功能 (functions) 與態度 (attitudes)，若該階段的任務沒有完成就會影響到下一個階段的任務。Havighurst 指出青少年期的階段為 12-18 歲，青少年時期是學習與達成任務的敏感時期 (sensitive periods)，此時期若表現不好，將會影響後面的發展學習成效。

該階段的發展任務在於建立社會規範與自我謀生能力、另包含和諧的人際關係、良好的自我價值與道德觀。青少年的發展任務包含：接納自己、表現適宜性別角色、與同齡男女生朋友發展適當人際關係、情緒獨立、不再依附父母或他人、追求經濟獨立、相信自己可以自食其力、選擇與準備職業、試著進入工作世界中、發展符合社會期望的認知技能與概念、瞭解並表現出負責任的行為、為未來的婚姻與家庭作準備、建立個人的思考與價值體系，以符合現實世界的要求。

(三) Anna Freud 欲力再現論 (resurgence of libido)

Anna Freud 指出青少年是內在衝突、心理失衡且行為不穩定的時期。此階段性的成熟增加了性的衝動，性驅力 (sex drive) 使然，則容易增加青少年攻擊的能量，自我與本我常會有互相打架的狀況，造成自我與社會發生碰撞。其認為青少年階段因動態性衝突的結果，會導

致兩個負向的可能：

1. 本我支配自我：指青少年會變成低挫折容忍力、過度衝動、尋求本我滿足的狀況。
2. 自我的反應固著與僵化：無法因時因地制宜，配合現實進行彈性的改變。

「自我與防衛機轉」是 Anna Freud 主要論著，其認為「禁慾主義」與「理性化」，是青少年階段兩種特有的自我防衛機制，禁慾主義指的是青少年無法抑制性衝動，而刻意採取某種行為；理智化則是青少年刻意壓低性衝動，而採取的抽象思考。

三、社會發展

青少年的社會發展，主要以心理認同的形成與滿足親密需求的獲得為主要之核心（曾華源，1995）意指在青少年階段，青少年的社會發展，前提是需要先獲得心理上的自我認同、親密感需求發展的滿足之前提下才能構成，兩者有良好的發展基礎，將有助於青少年之社會發展，以下針對青少年社會發展之相關理論鏡中自我理論、生態系統觀點進行整理與介紹（Cook & Douglas, 1998；劉玉玲，2016；曾華源、黃俐婷，2006）。

（一）鏡中自我理論

Cooley 提出鏡中自我的理論（looking-glass self），其指出我們的自我（self）是由預測別人如何看待自己反應，彷彿照鏡子一般，我們從鏡子裡面去看自己的模樣一般，關鍵因素在於一個人的信念是建構於重要他人對自己的看法，我們會透過他人對自己的理解與看法，來形塑、建構並了解自己是什麼樣的一個人。其重要的三項核心概念如下：

1. 表現（presentation）：個人想像在他人心中的模樣。
2. 辨識（identification）：想像他人會如何看待我的模樣。
3. 主觀詮釋（subjective interpretation）：依照想像中的他人對自我的看法，去理解與詮釋出自己主觀對於自我的詮釋。

就青少年階段而言，同儕、師長與家人對其看法，也是建構青少年如何看待自己、認為自己是什麼樣的人的依據。青少年透過不斷地與他人互動、從與他人互動之中去理解、形塑自己是什麼樣的人，可見青少年成長階段師長、父母等重要他人的話語，會影響青少年如何看待自我，如果說青少年身處的環境裡面，師長、父母與親屬都對青少年陳述貶抑的話語，造成青少年其內化成自我理解、有負向自我概念，嚴重則造成低自尊。

(二) 生態系統理論

生態系統理論(ecological systems)是美國發展心理學家布朗芬布倫納(Urie Bronfenbrenner)於1979年所提出，其強調個體與環境互動的重要性，個體在環境中藉由不斷地調適來維持平衡，其指出「兒童及青少年的成長發展是受生物因素及環境因素交互影響」。兒童與青少年受到他們所接觸的同學、親友與其他成人的影響，也會受到學校、宗教組織與其他團體影響，甚至是文化、國家與世界的影響，另生態系統理論是復原力理論的一個重要來源，即從不利事件或情況中反彈或從中獲取收益的能力，即為從逆境中成長。生態系統理論認為人之所以會有適應的問題為「生活中的問題」，此問題是源自於個人與系統之間的互動不協調所造成。

布朗芬布倫納原先將生態系統分成四個系統，包含微視系統(Microsystem)、中介系統(Mesosystem)、外部系統(Exosystem)、鉅視系統(Macosystem)，最後於1986年增加時間系統(Chronosystem)，總共五個系統，五個系統的意涵分別陳述於下：

1. 微視系統(Microsystem)：指的是個體直接接觸到的人事物，個體與環境接觸的最直接、最核心的環境，如：家庭、學校、同儕。
2. 中介系統(Mesosystem)：指的是個體在兩個或兩個以上場域所發生的連結，就會產生新的系統，與個體產生互動的第二層系統就是中介系統，由兩個以上的微視系統所組成，如：父母和手足、學校和家庭。
3. 外部系統(Exosystem)：指的是個體產生互動的較外圍的第三層系統

就是外部系統，如：父母工作的場域、家庭與參與的教會。

4. 鉅視系統 (Macrosystem)：指的是廣泛的思想體系，影響個體的思想與思考、文化價值觀，如：東方、西方文化、國家經濟、價值觀等。
5. 時間系統 (Chronosystem)：指因為生命週期的不同，而產生的環境或事件的轉型，個體的行為也因為時間系統而受到影響，造成各次系統之影響與改變。

鏡中自我與生態系統理論對於青少年社會發展有深遠影響，其關鍵的原因在於，青少年會透過與身處環境的人事互動，去理解自己是一個什麼樣的人，進而形塑自己對自己的看法，亦會與他人的看法、認定的形象愈來愈相符合；生態系統理論強調的是青少年與身處不同次系統互動下的結果，互動的狀態會影響青少年的身心與社會發展，而受暴青少年與其次系統是否有良好的互動，也會影響到家暴逆境事件本身對於受暴青少年之影響與後續是否能夠有正向發展。



第二節 家暴成因與對兒少影響

家庭暴力成因與家暴的形式有很多種，然而不同的暴力樣態對於兒少亦有不同的影響。Garbarino (1984) 指出文獻在討論兒童虐待與疏忽的議題時，關於青少年時期的虐待及疏忽常被忽略，之所以會有這的狀況，乃青少年相較於兒童，較有自我保護、求助等能力，這樣的狀態下亦常常遭到忽視其受暴情事與身心之影響（引自闕漢中譯，1999）。下述針對受暴兒少家庭背景概況、國內外不同暴力形式對青少年之身心影響進行呈現：

一、受暴兒少之家庭狀況

隨著時代變遷，家庭型態也日趨多元，一般民眾認為所謂的傳統雙親家庭較不會有兒虐事件，實際上相關研究推翻了這樣的認知。今周刊 2019 年的報導指出，衛生福利部委託台灣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副教授劉淑瓊、台大醫院小兒部兒童胸腔與加護醫學科主任呂立的「重大兒童及少年虐待事件分析研究」中，分析 2011-2016 年間的 104 件重大兒虐案，發現施虐者中，25 歲以前生育第一胎的比率高達 71%；有 43% 的父親或母親在生育第一胎時，年齡不到 20 歲，有高達 9 成以上的重大兒虐事件的兒童年紀為 6 歲以下的學齡前兒童，劉淑瓊副教授表示，施虐者的特質男性略高於女性，有 6 成 4 的施虐者是 30 歲以下。婚姻狀況則有近一半已婚，但也有 3 成未婚，其中又多數是有與同居人同居狀態，同居人施虐案件亦不在少數。

從上述可見重大兒虐案件之家庭，父母親都是已婚之家庭，但有較高比例父母親的年紀在 25 歲以前就生育子女，有超過 6 成的施虐者是 30 歲以下，顯見小爸媽施暴的比率似乎較高，另 6 歲以下的兒童有高達 9 成受暴的數據，研究者推測在於 6 歲以下的兒童在身心發展上更為脆弱、缺乏自保能力，外加學齡前的兒童缺乏學校等網絡單位的監督，年幼的兒童缺乏表達之能力，長期在家中亦更不容易被相關網絡單位成員發現。

然而，衛福部相關統計中可見青少年遭受暴力對待的比例仍偏高，研究者統計衛福部「家庭暴力事件通報被害及加害人概況」歷年資料中，整理出近五年家庭暴力事件通報被害人兒少年齡分佈圖表如下（表 2-1），顯示近五年來未成年人受暴年齡分佈，每年均以 12-18 歲的青少年受暴人數

最高，2018 年青少年受虐人數比占全部而少年紀的 37.6%，之所以最高的原因，研究者認為可能就年齡與發展階段而言，青少年較懂得求助管道，外加青少年階段正處於發展自我意識之年紀，較容易挑戰家長管教與權威，致使遭受過當管教的機率較高；另就學期間的年齡層（6-18 歲）之通報率也較高，顯示學校等相關網絡單位可發揮一定功能，進行舉發通報之動作，由表 2-1 中亦可見青少年在近五年之受暴狀況亦不在少數。

表 2-1: 2014-2018 年家暴年紀受害者統計數據（衛福部，2019）

年份/ 年齡	0-6 歲		6-12 歲		12-18 歲		總計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2018 年	3296	28%.0	4040	34.3%	4432	37.6%	11768	100%
2017 年	3466	28.5%	3963	32.6%	4720	38.8%	12149	100%
2016 年	3414	27.5%	4218	34.0%	4760	38.4%	12392	100%
2015 年	4299	25.4%	5816	34.3%	6806	40.2%	16921	100%
2014 年	4227	23.8%	6129	34.6%	7334	41.4%	17690	100%

就衛福部 2018 年統計兒少保護施虐者的因素，最高的主因為缺乏親職教育知識，其次則是習慣體罰或不當管教為主因。傳統中華文化有一句話是「不打不成器」，顯見傳統華人文化對於兒少體罰或是肢體暴力之舉動，多認為是家內事、且認為無不妥，有些施虐者甚至是認為自己過往也是由這樣的方式被管教長大，顯見缺乏正確的親職教育觀念。另針對兒少受虐者的特殊性統計，占高比例的因素都非受虐者本身因素，但其次的主因是源自於兒少本身有偏差行為所致，但偏差行為的成因於先前的文獻探討中可見，應是源自於受暴而出現有偏差行為之況，但也無法完全排除兒少個人原先既有偏差行為的可能。

家中有家暴之家庭，其造成暴力之成因實際上非常複雜，包含施虐者的個人特質容易衝動、缺乏良好的情緒控制、易怒，人格異常、童年時的受暴經驗等，另包含家中有一些不良因素，如：經濟困難、家人生病、家庭成

員互動不佳、缺乏社區資源等（沈瓊桃、童伊迪，2018）。

隨著時代的變遷，家庭型態的樣貌也日趨多元，研究者無法類推出哪種特質、類型的家庭較容易發生家暴事件，但有相關研究指出，家暴經常被視為是「工人階級男性」才有的實踐（陳伯偉、唐文慧、王宏仁，2014），顯見台灣人仍對於家暴的相對人之印象停留在社會階層較低、經濟較差的家庭才會發生的想法，但實務上仍不乏中產階級或高知識份子會有施暴的行徑發生，可見受暴青少年之家庭狀況在現今社會中仍趨多元與複雜，無法單一類推。

二、國內外相關研究

（一）國外研究

Trickett 和 McBride-Chang（1995）指出，不同形式的家庭暴力可能同時重疊出現，肢體暴力可能伴隨著精神暴力；性虐待可能伴隨著肢體暴力與精神暴力，但往往肢體暴力的疼痛與性虐待的痛苦都會讓人忽略了精神暴力所造成的傷害與影響。就其研究指出其提及在兒童研究當中，性虐待相較於其它暴力，較容易讓兒童出現焦慮抑鬱與社交困難，且女性較男性抑鬱的程度較高。性虐待的受害者到兒童中期或青少年時期才會出現品行障礙與非行行為，但遭受肢體暴力與精神暴力之兒童卻沒有明顯狀況。另遭受性虐待和身體虐待的青少年都會出現內在和外在行為問題，在混合（被忽視和遭受身體虐待）和遭受性虐待的青少年中，呈現出較高的犯罪率；對於遭受性虐待的青少年，較容易提早發親密關係，另併有自殘或自殺的行為之舉。

1995 年 Vincent Felitti 和 Robert Anda 發起流行病學研究，研究 17,000 名兒童與青少年，將他們童年經歷與後來成年的健康進行記錄與比較，有三分之二的人都有遭受過一項以上的兒童時期逆境經驗（Adverse Childhood Experience，簡稱 ACE），發現 ACE 分數愈高者（遭受愈多負向童年逆境），在成年後身體與大腦都會受到嚴重傷害，容易造成神經元毀損與腦部炎症反應，容易造成壽命較短、癌症等疾病發生，然而 ACE 分數大於或等於六分的人，將使個人的壽命縮短

近 20 年，另 ACE 得分為 4 分的人比 0 分的人，罹患憂鬱症的可能性高達 460%，顯示童年逆境（包含家暴、性侵害性騷擾、遭遺棄等十項指標）將造成個體成年後嚴重的傷害，然也有研究結果顯示，人的腦大體具有可塑性，故有些遭受童年逆境的成人，仍有很好的恢復（Nakazawa,2015）。

遭受家暴對青少年的身心造成負向影響，包含身體健康、情感狀態、個人的行為控制、認知思考與自我概念，其明確指出童年階段遭受暴力之創傷，與成年後的身心狀態有明顯的相關（Cook et al., 2005）。另有針對青少年性犯罪之研究發現，疏忽照顧、身體虐待與性虐待等家庭問題會導致青少年犯罪者出現行為問題、精神異常與社會疏離等狀況（Veneziano & Veneziano, 2002）。

相關國外研究中我們可看見，兒少時期遭受家庭暴力，除了對於個人的心理與社會適應造成影響外，也會因著過往的受暴經驗，影響成年後的身體健康狀況、腦部損傷、憂鬱情形較高。另國外的相關研究中，亦提到暴力的形式較少單一出現，有時候肢體暴力會伴隨著精神暴力；性暴力亦會加上肢體暴力之舉，這種複雜的暴力形式交雜，對於遭受暴力的人而言，更是有許多負向的影響。

（二）國內研究

國內有許多研究指出家庭暴力對於兒少有許多不同層面的影響，生理、心理與社會人際互動皆有影響，亦有學者指出心理虐待可能單獨發生，但通常伴有身體虐待，有時與性虐待會同時出現，然遭受身體虐待的兒少勢必有遭到心理虐待（鄭瑞隆，2006）。研究者整理了幾位學者針對兒童到青少年階段經歷不同家庭暴力之影響，主要分成身體虐待、疏忽、性虐待、精神虐待四個部分進行下列說明（周怡宏，2006；劉焜輝，2007；譚子文、董旭英，2009；紀琍琍、紀櫻珍、吳振龍，2007；謝儒賢，2002）

1. 身體虐待

遭受身體虐待的兒少，容易造成兒少心理發展遲滯、學習障礙等

身體問題，也會出現外顯的行為問題、情緒困擾、人際關係不佳、人際關係兩極化，亦即不知道如何與他人相處、回應，會有過度推測他人的行為跟意圖的狀況，亦會造成欠缺互動的社會技術，出現反覆無常且想要照顧父母的傾向的行為產生。身體虐待較容易被發現、覺察，但身體虐待將造成青少年身體之不可逆的損害，嚴重者亦將導致青少年死亡，雖身體虐待所造成的身體傷害隨著時間會慢慢痊癒，但心理上的傷害是有可能導致一輩子的影響。

2. 精神虐待

遭受精神虐待的兒少，雖不像身體虐待一樣有外顯受傷，但內心的傷害也是影響深遠，其容易造成青少年容易自責、內心覺得自己沒有價值、不被愛的感覺，在日常生活中常會有情緒焦慮、自我概念低落的狀況，亦恐延伸出對人不信任，發展出過度順從的行徑，或出現攻擊、欺負其他同學的不恰當的社交方式、出現自我的破壞性的行為，嚴重者會有偏差行為的產生。

3. 性虐待

遭受性虐待的兒少，身體上容易造成外生殖器有瘀青、撕裂傷等狀況、排尿時會有疼痛感。心理上，容易顯現較多的心理問題與過多的性行為，也經常出現恐懼、沮喪與較低的自我概念、較多羞恥心、無力感、害怕與異性接觸、畏懼身體給他人觸碰、會產生類似創傷後壓力症候群的相關症狀，也會影響成年後的親密關係。

4. 疏忽照顧

遭受疏忽照顧的兒少，因為年幼時期的需求沒有被滿足，較常導致個人的情感壓抑的狀況，對人的情感能力感受性較低，外顯則容易出現奇怪的行為舉止、攻擊他人的舉動、亦容易出現行為問題與較差的社交技巧。

另亦有研究指出兒少遭受疏忽或受虐的狀況下，總共會有以下十種身心反應：包含認同攻擊行為、精神官能上的適應，如：過度思考強迫與恐懼。沉默、精神疾患、沮喪、冷漠（拒絕自己的存在）、

報復、叛逆、尋找（尋他處的安全感）與早熟的狀況產生（闕漢中譯，1999，P191）。然而，一個在暴力家庭中成長的兒少，耳濡目染下會學習暴力行徑，長大後，則容易成為施虐者或受暴者，形成一種暴力循環的狀況（李自強，2013）。

上述這些影響與行為狀態將持續至青春期到成年，對青少年而言遭受家庭暴力可能是從兒童時期就開始，也有些是從青少年時期才開始，然而受暴的類型可能單一性，也可能是合併多種的暴力方式。不同的暴力形式對兒少來說有相同也有相異之處，相同之處在於兒少內在容易有心理議題、容易焦慮、情緒壓抑，外顯的議題則容易會出現社交技巧拙劣、嚴重時則會出現非行行為的狀況。另，相異之處在於，遭受身體虐待的兒少容易出現學習障礙、情緒反覆與出現想要照顧父母的行為出現；精神暴力的兒少較容易出現低自尊、對人不信任與攻擊的行為；性虐待較特殊的部分，是兒少容易出現許多與性相關的行為，甚至會影響成年後的親密關係；疏忽照顧則較容易出現情緒感受較低與矛盾的狀況。結合上述青少年之發展理論，青少年階段的重要課題是學習發展自我概念、認知、理解到自己是怎麼樣一個人的過程，也透過跟周遭的系統互動、相處，形塑自身與他人互動的樣態，並從中了解自己的興趣所在、建立社會我，慢慢朝向一個成年人的樣貌前進。但在青少年階段遭受到暴力的同時，某種程度上，就是在傳遞負向的經驗給青少年，容易造成青少年在與人互動上有負向經驗，在這過程中青少年也會感到困惑、辛苦也不被理解，甚至是認為自己就是他人口中「不好的青少年」，而這樣的不好的自我概念，也會反應出在青少年的行為上，因而延伸出一些不當的非行行為，嚴重的狀態更可能導致青少年有暴力之舉動，讓暴力行徑成為暴力循環，延伸到下一代。

承上，身心受虐的兒少較常出現的外顯行為包含違規行為、逃家，在課業上或需要特殊教育的協助，因此在相關服務介入上，需多關注於青少年的自我保護能力外，更應該關注於青少年的自我概念、歸屬感、社會支持、情感表達、社交性學習等，這些面向也讓研究者知悉，青少年在遭遇家暴事件後會有影響與身心反應，有助於後續研究中了解青少年之相關需求。然而，仍有一定數量的青少年在遭遇家暴等逆境事件時，並無出現負向的

行為，此部分亦是研究者感到好奇的部分，也是本研究主要探討的面向。

三、受暴青少年因應的方式

年幼時期曾遭到暴力對待者，在發展的過程中有極高的風險會涉入暴力的關係中，成為暴力的施暴者或者是受虐者，包括了這些兒童在成年期可能成為施虐的丈夫及被施虐的妻子，這也就是許多暴力間傳遞相關研究持續不斷驗證的問題（Osofsky,1995，引自劉菟玲，2008）。

受暴青少年相較於兒童來說，他們的受虐時間可能較長，也有可能青少年階段才開始受暴，在這樣的狀況下，青少年的因應方式與狀態亦有可能不同，有些青少年可能礙於過往的求助經驗不佳，認為只要忍耐就可以解決問題，外加沒有傷痕證據，故選擇隱忍（龔家琳、趙善如，2015）。有國外研究指出，受暴後的青少年可能出現提早離家自立的狀況，然而離家後若遇到不好的對象，則又容易陷入另一個親密關係暴力的循環當中，受暴青少年可能成為被害人又或者是相對人（Kim et al.,2009）。

四、受暴青少年的正向激發

就現今國內外，不乏許多研究遭受暴力的兒童與青少年之相關研究，但很多時候會將遭受暴力這件事情視為負向事件，因此會有負面的影響也會造成負向的結果，但仍不乏有許多國內外的研究指出，即便今天遭受到相關暴力行徑，仍會有激發正向改變之能力與可能。

在 Herrenkohl 等人（2016）的研究中強調了社會支持的重要性，對受虐兒童成年後，倖存者的治療意義包括：幫助他們發展和擴大支持網絡的目標，以及加強人際交往能力，從而使其他人更加親近。該文中亦提到，許多遭受虐待的人經歷了失敗的人際關係，因此可能還需要將注意力集中在處理那些較早的人際關係造成的情感上的困難和失望，幫助受虐倖存者學習促進積極應對的認知策略對於幫助他們回顧過去的傷害、因應未來的壓力事件也是很重要的事情（引自 Herrenkohl et al.,2016），顯見兒少時雖然遭受受虐等逆境，但有較多的情感與社會支持，將有助於個體的傷害減輕。

Murthi 和 Espelage (2005) 的研究發現，家人和朋友等社會支持減輕了兒少受性虐待而造成的情感傷害，從而使那些不幸兒少獲得更多支持，亦有正向之發展。Anderson (1997) 指出遭受性虐待的兒童，因著長期與生命歷程的對抗，發展出一套因應方式，關鍵的因應方式即為兒童的優勢，包含生存的優勢與能量。然而進入青少年是個重要的轉變期，青少年可能會透過獨立、隔離的方式與家庭保持距離，他們可能會脫離家庭而到外面發展關係，有時可能會使他們涉入幫派或吸毒。然而，許多受虐青少年會變成家庭中較小手足的保護者，轉而成為家庭中的正向保護因子，亦有保護家中成員的能力，此況也是青少年復元的展現。

有國外相關文獻指出，早期的照顧關係提供了兒童學習的主要環境，關於自己、他們的情感和他們的與他人的關係，另其提到六大方法可以幫助兒童在遭受虐待與創傷後有正向的恢復，第一：創造安全的環境；第二：自我調節情感、行為、生理、認知與人際關係之平衡；第三：幫助孩子建立自我反思經驗並發展決策的能力；第四：對受暴創傷經驗的整合；第五：恰當關係的建立，培養正向的人際關係互動；第六：積極培養個人創造力、想像力、成就能力、增強孩子的自我價值感、自尊心和積極的自我評價，該文中亦提到有良好的社區連結、學校、社福機構合作與支持亦有助於受虐後的恢復與正向改變 (Spinazzola et al,2007)。

Afifi 和 MacMillan (2011) 提及，復原力 (Resilience) 有三個面向，在個人面向，受虐兒少具有善良、聰穎、較佳的自我概念與人格特質有助於個人的正向發展；在家庭面向，兒少感到被支持、在一個感覺被愛的家庭與環境中長大，有助於促進兒少遭受虐待後的適應性功能，亦可拓展在社會互動上，能夠與人建立安全的關係；在社區的面向，受虐兒少若有朋友、同學、社區鄰里等支持，亦有助於個人復原力的展現。

就國內相關研究兒童虐待的研究中，王秀美與曾儀芬 (2012) 研究一位家暴受虐兒的家庭特質，其發現受暴環境中存在的正向支持力量，成為打破家庭暴力循環的起點。沈瓊桃 (2010) 研究六位在兒少時期曾遭受雙重暴力的青年，其研究結果顯示，不管是透過個人長期的奮鬥、重要他人的支持或是社會資源的運用，都可使遭受暴力的兒少成年後可扭轉逆境，

該文中亦有提到，遭受暴力的兒少有良好的人際關係互動與重要他人的支持，是受暴青年成年後有正向激發的重要復原力量。另外，張心怡、馮瑞鶯和曾仁美（2018）針對八位兒少時期曾遭受身體虐待的 20 歲以上之成年人進行研究，了解其療癒過程之重要因素包含受虐者本身的個人特質、受虐者本身能夠將虐待的責任歸還給父母、進而原諒，另其文中亦提到受虐者能尋求外在人際關係的支持，與他人建立正向的關係，都是讓受虐者能夠有正向改變與激發之療癒重要因素。

綜合上述，受暴本身應該定義為「事件」、「他人的不當對待行為」，然而事件與行為本身會帶來的影響，會隨著受暴兒少本身的個人特質、心理發展、以及家庭內的情感支持、家庭外的人際關係、重要他人的支持，以及受暴者本身的心理態度，決定了受暴事件對於個人的影響是負向影響或是正面的激發。從上述相關文獻與研究中可得知，受暴經歷不完全是負向影響，也會隨著個案的本身特質、身處環境與周遭人際的互動、連結、支持，亦是促使受暴後仍能激發正向復元之主因。

學者宋麗玉（2008）綜合中西方增強權能的策略，就「個人、人際與社會政治」三個面向去探討，針對增強權能的內涵提出以下幾種策略，是促進增強權能的重要因素，包含：（1）協助案主找到本身自己有的能力、（2）協助案主啟動內在能力、（3）讓案主了解到自己有選擇的可能、（4）促進案主採取實際行動增取權益（5）促進案主與其他相同狀況的人連結（6）促進集體意識形成（7）促進案主願意採取集體的倡導行動或其他及體行動（8）華人文化下的策略方法與特色。其操作的內涵包含「優勢觀點」、「促進再建構」、「激發思考」、「促進體驗」、「提升社會支持」、「重新建構」、「提供具體選項」、「資源生力量」、「優勢生信心」、「鼓勵參與團體和活動」、「形成共同目標與行動」、「接觸與對話」、「協助應訂目標與結盟」、「善用家庭支持」、「以柔克剛」、「激將法」、「善用社會權威人士」；另張哲誠（2017）針對青少年權能程度與相關因素的研究結果顯示，青少年的同儕支持是影響權能感的重要因素，教師支持與社會政治層面之權能則有較高的關聯性，自我認同的程度與權能感亦有高度的正相關。由上顯示，提升青少年權能感的重要因素包含個人的自我認同、同儕與師長支持，另就個人、人際與社會

政治層面上，可結合優勢觀點的運用，促進個體與他人的連結、參加團體或其他活動等，訂定共同的目標、促進與他人之對話，都可有助於青少年權能感的提升。

結合前面文獻探討青少年發展階段與上述過往受暴經驗之因應，可得知受暴青少年需要的良好的個人特質、正向的心理狀態、與身處環境的系統有正向的連結，如：良好的人際關係、重要他人的支持與鼓勵，正向的社區與學校互動，將有助於受暴青少年可以得到較佳的適應，有正向的求助資源管道，甚至是可以從暴力的痛苦中得到重生。另運用相關策略與方法，可促進青少年權能感之提升。優勢觀點重視的是個人擁有的資源與優點，亦重視個人身處的環境與在環境內使用社區的資源與連結度，故研究者認為優勢觀點處遇模式的工作方法，結合團體工作，將有助於社會工作者與受暴青少年之運用、協助，下節將針對優勢觀點的處遇模式進行介紹。



第三節 優勢觀點處遇模式

一、優勢觀點模式的內涵

優勢觀點於 1980 年代在西方開始發展，最早運用於精神病患與社區重建，之後廣泛運用於老人、身心障礙者社區照顧、藥物濫用的復健、青少年非行行為等 (Saleebey,1997)。優勢觀點堅定一個信念，即每個人都會從他們的生命中學到一些東西，並發展能力和特質，最終可成為改善生活，然而優勢觀點相信人與生俱來一些能力，這些能力是可以促使成人們邁向更好的生活，即便遭遇困境也可以找出一條屬於自己的路。

Modrcin, Rapp & Chamberlin (1985) 發展出優勢觀點模式，他們對人有兩項基本假定：

- (1) 有能力生活的人必然有能力使用與發展自己的潛能，並且可以取得資源。
- (2) 人類行為大多取決於個人所擁有的資源。

由此衍伸出優點模式的兩個主張：「凡能夠存活的人都有優勢和資源」以及「每個人都有學習、成長、改變的潛能」(引自宋麗玉、施教裕，2010)。優勢觀點相信的是人與生俱來都有一定的優勢與資源，另亦具備學習、成長與改變的潛能。

優勢觀點的處遇模式重視案主為處遇的指導者、專家，只有案主清楚的知道自己想要的是什麼，工作者與案主為平等關係，透過討論的方式激發案主個人的想望，再透過希望花田的撰寫、討論，了解自己所擁有的能力與資源，並從中學習、制定個人計畫，以推動個人之改變，然而這樣的過程可能是來來回回的，主要是因為人在改變的過程中，確實是會因為很多變動的因素而遭遇挫折或失敗，但這個挫折或失敗都不會使我們回到原點，而是一步一步往著復元之路邁進。

二、優勢觀點的處遇原則

Rapp (1998) 將優勢觀點與個案管理結合，發展出優點個案管理模式，優點個管模式是運用優勢觀點結合個案工作，發展一套處遇方式與原則，

以便實務工作者在實務上可有良好的運用。研究者參考宋麗玉、施教裕（2009）將優勢觀點六大處遇原則與實務作法整理如下：

(一) 個人有學習成長與改變的能力

優勢觀點模式的核心信念是相信個人內在的潛能，強調個人成長改變的能力。最初用於精神病案主們，他們相信疾病只是身體的一部分，疾病本身並不會影響到個人的內在能力之展現，個人仍具備可以學習和改變的能力，且具有想望。

社工透過與個案的會談中發現案主的優點，讓案主發現自己的長處、好的一面，並激發案主對於未來生活的目標與想望、討論未來的生活目標之想望，從中增強案主的權能，讓案主練習自己替自己做決定。當然，有特殊狀況時，社工在一旁隨機進行示範與教導，示範溝通方式、家務指導與自我照顧部分，並和家庭成員一起討論、設定家庭規則。

對許多非自願性案主而言，並非沒有改變的動機與意願，常會有的狀況是案主的想望與周遭成員、社工的想望有差異，而會讓人誤以為案主沒有意願改變，但實際上是案主的想望與社工的期待有落差所致，這樣的過程中社工很重要的一件事情是相信案主有能力改變，亦可在徵得案主的同意下進行些許的干預與約束。

此原則強調的重點在於看見案主現有的能力、優勢與內在的潛能，對於青少年階段來說，自我概念與自我擁有的能力，常常會建構在他人對於自我的評價與看法，因此社工很重要的角色在於引導青少年看見自身所擁有的能力與特長，並運用優點評量、奇蹟問句等方式，激發青少年思考自我的想望、並從中去練習替自己做決定。

(二) 焦點在於個人的優點而不是病理

相信人與生俱來優點，然聚焦於優點非病理，強調非病理的方式去看待案主，雖優點與病理同時存在，聚焦在看見優點並非忽視缺點。這裡指的優點分成三種，第一：靜態的優點，意指一個人的特長與個人特質；第二：動態的優點，指個人過往的成功經驗；第三：超越的

優點，意指在遭遇危機事件時，能有正向積極的心。

優點的運用，需要考量周遭環境生態，與案主周遭的其他相關的人/組織一起合作，過程亦需要維護案主個人的主體性，完全尊重案主的自主性，其具體的落實行動就是「案主自決」，使案主的自我與生活能夠重新改變、重新建構，過程中亦鼓勵案主參與社會行動或是回饋其他人，透過這樣的過程更是達成一種增強權能，即在角色上由受助者，轉化成為有能力的使能者。

所謂的焦點聚焦在優點並非優點模式反對有效的治療，而是提醒人們去看到那些本來就存在但我們忽略的東西。優點模式聚焦於正向經驗可以帶來案主與社工雙方正向的愉悅感受，在實務上的做法是從日常生活中的觀察去肯定案主，並透過過去正向的經驗喚回與重溫原有的優點經驗，另將負面的語言重新解構、轉化，引導正面的互動與關注，並從中呈現優點。過程中亦需要使用關鍵人物的催化，此部分指的是家中或家族間的重要人物，透過激發關鍵人物的想望與積極作為，營造家族間的正向互動經驗。

優點模式最重要的是具象化、增強化、持續化，透過文字呈現或故事的呈現外，也可以用象徵物來代替，從中亦增強案主的改變動機與意願，並鼓勵案主、引導案主看見過程的改變，以增強其持續性。

優點模式對於受暴青少年而言，實際上並非忽略遭受家暴事件對於青少年的影響，而是試圖用另一種視角去看見青少年既有的能力，即便遭受家暴，因應家暴的事件的方式、能力、心境，亦可視為青少年擁有的優點之一。意思是並不是只看見優點，而是將優點與暴力事件同時納入，但在激發案主看見自身與能力時，又能強化其強項、激發改變的過程，才是優勢觀點所關注的部分，即便優勢觀點激發青少年之正向能量無法改變受暴的事實，但擁有正向的能量與特質，帶回去生活與家庭，勢必帶來正向的互動經驗與改變。

(三) 案主是助人關係中的指導者

助人關係中的指導者，意指案主自決，案主有替自己決定的權利，此部分重要的關鍵是社工的處遇目標能否與案主的想望，此部分透過與案主討論其想望、討論目標、促進抉擇、完成決策與付諸行動，此五方面進行執行。透過不同形式的討論，瞭解案主個人的目標與後續執行，這個階段社工最重要的工作是與案主核對其目標為何，社工重要的工作內容是與案主討論、分析可能的結果與後果，最後激勵案主執行與付諸行動。

青少年對於成年人而言，實際上是個很尷尬的年紀，他們無法自己完全做決定，但實際上也不喜歡別人替他們做決定，因此在優勢觀點的原則上，案主是助人關係的指導者，此要項重點在於尊重案主自決，案主自決的先決條件在於，身為社工人員，事先與青少年討論、告知其所有選擇與決定可能產生的後續結果，在充足的資訊與相關條件都知悉的狀態下，讓青少年替自己做決定，並共同討論決定的後果與影響、試圖帶來改變。

(四) 助人關係被視為基本且必要的

優勢觀點的助人關係，強調專業的友誼與夥伴關係。此階段重點在於強調正向的人際互動經驗，社工在不同的情境與狀態下可隨機應變，並示範生活教育與機會教育，另因服務對象的年紀不同，而使用不同的方式親近案主，亦可彈性地運用家訪、電話與書信的方式與案主建立關係。然而優點模式的助人關係重視的是雙向復元，亦即社工可以適時地善用自我揭露，以達到陪伴與支持之成效。

青少年相當重視的是同儕與相關人際互動的關係，因此優勢觀點的助人關係，強調的在於與青少年建立其舒適的友好關係，然在此部份如何與青少年建立關係，則可以試圖使用青少年習慣互動的方式，可用網路、通訊軟體、抖音、聊天室等，並不需要執著於家訪或會談，可以建立不同方式的互動，另社工亦可適時的揭露自身過往青少年時期的生命經驗，以達到青少年與社工之間的共鳴。

(五) 外展是較佳的處遇方法

此處遇涵蓋的焦點包含案主個人的全方位綜合處遇，處遇的核心必須要包含案主的全人身心社會與靈性，故社工必須進入到案主生活的場域內，因此外展是最好的方式，透過到案主所屬的社區、學校、職場、公園等地，了解外展對象的特性，此外展對象不僅僅是案主本身，也包含案主的相關資源人口與社區網絡人員，透過定期的外展服務去關心案主的生活與其所在的場域。

針對青少年而言，了解其人際關係、生活圈與場域，是有助於與案主建立關係的，實務上則可以試圖進入案主喜歡的活動空間與場域，如：籃球場、撞球場、網咖、甚至是青少年活動中心等，並不需要執著於在社工的辦公室或或案家進行家訪，此場域上的選擇，實際上也是有助於社工認識青少年生活周遭的人事、真實生活的樣貌之外，也可藉此去評估案主所擁有的社區相關資源。

(六) 社區是資源的綠洲

社區工作與外展是個案管理的一體兩面，外展是方法、手段與途徑，社區資源是目標、目的與結果。社區內有正式與非正式的資源，社工工作的目標在於將社區內的相關服務措施連結成一個連續性的服務光譜，更重要的是針對案主所需要服務，建立一個服務網絡。社工在知悉既有的相關資源後，需要去化解過往案家在使用資源上的困難，並透過連結、增強、建構的方式，讓案家可以持續地使用社區內的相關資源，並增強案主能自行使用相關資源的能力。

對於受暴青少年所處的社區來說，社區裡面包含了許多正式與非正式的資源，而社工的角色除了了解受暴青少年現有的相關資源外，也需要去了解受暴青少年過往與相關資源或人物角色上是否有互動困難的狀態。若有則需要透過疏通的方式，從中協調、轉化，使青少年可以與社區保有聯繫、亦可持續使用社區內的相關資源，某種程度上，此況亦可幫助到受暴青少年之求助管道，亦即與社區內相關資源

互動良好，在遭遇困難或暴力危及情事時，社區內的朋友、鄰里等人士，可以就近提供受暴青少年協助。

三、優勢觀點的目標

(一) 優勢觀點的階段目標-增強權能

社會工作中增強權能最早源自於 Solomon 在 1976 年出版的 *Black empowerment: Social work in Oppressed Communities* 提出的概念，其明確地用到「增強權能」的詞彙，內容提到關於美國黑人民族的增強權能之相關研究（鄭麗珍，2012）。

Lee (1996) 其提到增強權能是一個過程，案主是主角，此歷程牽涉三個面向，一個是發展案主對自我的正向看法、一個是建構案主對身處環境的政治與經濟狀況有批評的能力、最後是培養案主對於個人或群體的目標有勝任的能力或資源策略（引自鄭麗珍，2012）。意即增強權能的過程就是促進大家的生活可以變得更好。增強權能認為個人之所以感到絕望感、壓迫，是源自於環境加諸於個人的壓迫與限制，Simon (1994) 認為社會工作者不是要幫人充權，而是要幫助人充權自己，強調案主的優勢與能力（引自鄭麗珍，2012，P434）。

Solomom (1976) 提到，造成受壓迫者或受壓迫團體的無力感，有以下三點：

1. 受壓迫團體本身對自己的負向評價態度。
2. 受壓迫者與外在系統間的負向經驗。
3. 鉅視環境系統所加諸於受壓迫團體的經常性阻礙，阻礙個人有效行動的採行。

學者宋麗玉 (2006) 將增強權能定義為「個人對自己的能力保持肯定的態度，自覺能夠控制自己的生活，並且在需要時影響週遭的環境」意即個人能看到自己的優點、肯定自己，並從中獲得自我的權能感，最終是可以在需要時去影響身邊週遭的環境。另就優勢觀點的主要內涵包含增強權能、復元、生態觀點、復原力、社會支持、希望，

對話與合作，增強權能是優勢觀點的階段目標(宋麗玉、施教裕,2009)，亦即遭遇逆境、受壓迫的同時，能從中激發自己的能量、保持正向的心態去面對生活中的逆境。Gutierrez (1998) 定義增強權能為「一種增加個人、人際與政治權力的歷程，以致個人、家庭與社區可以採取行動改善自己所處的情境」，此定義隱含增強權具有多元層次架構(引自張哲誠、宋麗玉，2019)。

宋麗玉(2006)在其所發展的增強權能量表中，發展出八個主要因素：包含個人自我效能與內控力及外在掌控力；人際層面部分，包含人際溝通技巧與人際自我肯定因素；社會政治層面包含社會政治資源與影響力、社會政治權能、社會政治行動因素，增強權能是優勢觀點的階段目標，終極目標是復元，而要測量青少年之改變初期，則適用增強權能量表，本研究將以增強權能量表來測量青少年之權能狀況。

(二) 優勢觀點的終極目標-復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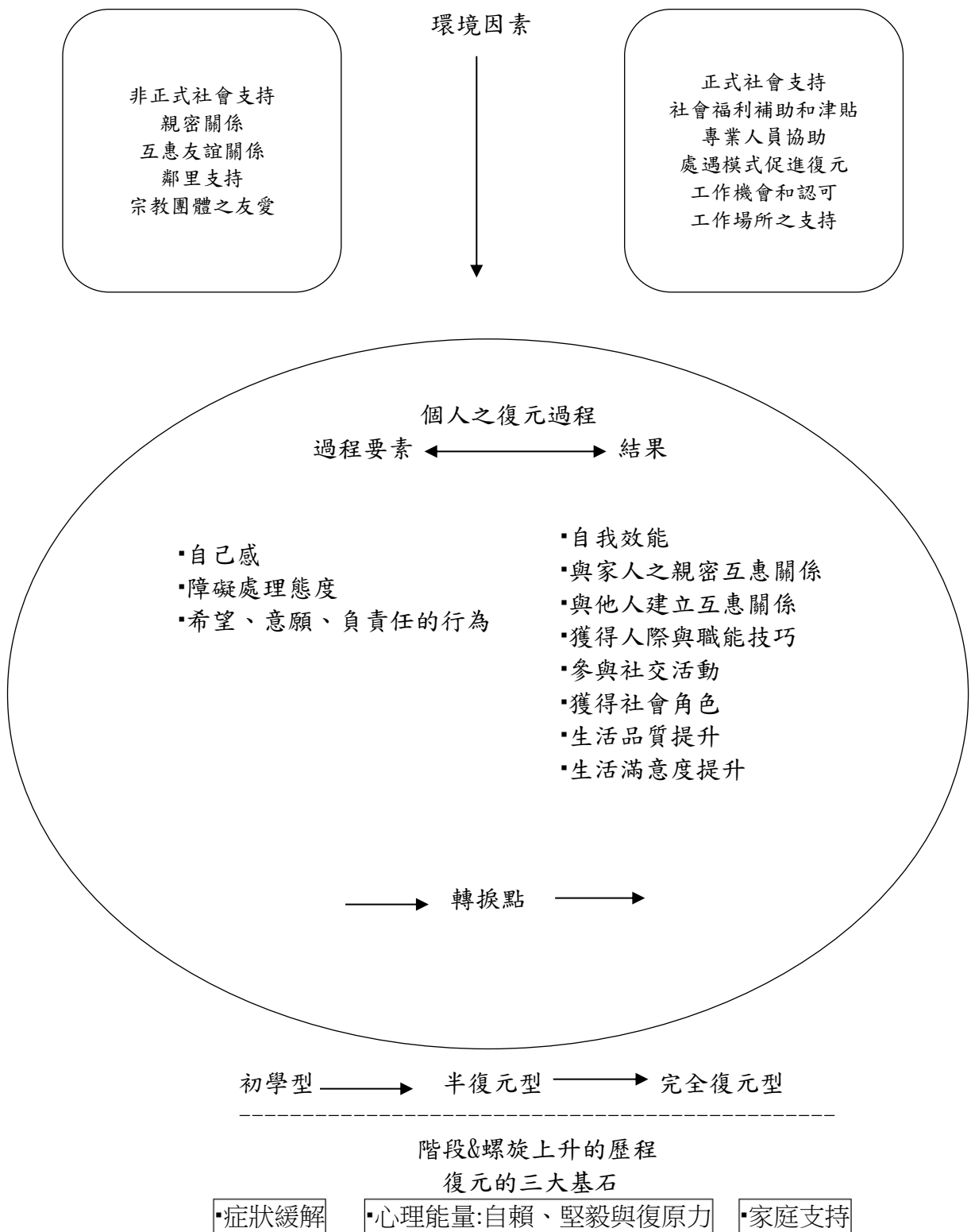
Deegan (1988) 指出復元是一個過程、生活的一種方式與態度、以及面對每日挑戰的方法，其建立在三大磐石上：希望(hope)、意願(willingness)、和負責的行動(responsible action)(引自宋麗玉，2016)。復元不是最後的產出或結果，也並非意味著「治癒」，而是我們能感受到個人的限制，即便身心感到極大的痛苦，但我們仍理解這樣的痛苦會使我們往前，因此復元指的是一種生命的態度、面對每天生活中的各種挑戰之方法 (Deegan,1988)。

「復元」一詞除了恢復原狀之外，更有「恢復元氣，從頭開始」的意思，而「元」字亦含有「一元復始，萬象更新」的意思。「復元」強調「元氣」的概念，指的是過程中萌生與生命力的再現，帶來正面的結果。「復元」不只衡量康復者是否回復原來的狀況，更著重的是個人的經歷與成長(新生精神康復會，2019)。

學者宋麗玉與施教裕(2009)研究出復元統合模式，其將個人復元階段可以分成三個部分，為「初學型」、「半復元型」、「完全復元型」。其文中亦提到復元的三大基石為症狀減緩(或壓力減緩)、

心理能量、和家庭支持；另外環境因素亦是相當重要的助力，包括正式支持與非正式支持，這裡提及的正式支持包含社會福利資源、工作場域、工作機會之認可；這裡提及的非正式支持包含鄰里、社區、親友、宗教團體與親密之重要他人。當中提到復元是一個來來回回的動態，因而過程與結果間都會互相影響，亦呈現一種螺旋上升的歷程，雖然會有來回的狀態，但並不會因而回到最初的樣子。





資料來源: Song & Shih (2009)

圖 2-1 復元之統合模式-追求生活範疇之自主性

由上圖（圖 2-1）我們可清楚地看見復元的歷程與復元狀態的意涵，重點在於個人的症狀緩解、心理能量與家庭支持為復元基石，回應過往文獻探討中指出，青少年受暴能夠有正向的激發，與個人的正向特質、重要他人支持、良好的親屬關係與人際互動關係有很重要的關聯，因此受暴青少年在受暴後，社會工作者如何陪伴、與青少年一起工作，運用優勢觀點，可激發青少年看見自我優點、能量，並從中促進改變，是可行的方式，另雖然優勢觀點無法直接終結暴力事件，但可以促進青少年個人的想法與認知的改變，並帶來能量與希望，使得青少年朝向更好的人生邁進。

四、優勢觀點運用於青少年服務與團體工作

優勢觀點在國內外的運用已經多年，優勢觀點在國內外都有許多用於青少年之研究，Yip（2005）證實優勢觀點用於抑鬱的青少年在自殘的行為上是有明顯成效，張瑜洳（2006）運用優勢觀點於三位中輟國中生進行工作，結果顯示都有正向的改變；林冠馨（2007）運用優點觀點與國中青少年工作，顯示對於青少年的生涯規劃上皆有良好的突破。

團體工作一直以來是社會工作者在進行處遇之重要工作方法之一，在台灣有不少研究結合優勢觀點與團體之運用，透過優勢觀點團體的帶領，激發團體成員不同的改變，如：曾月娥（2007）研究重複受暴的六位婦女，然結果顯示婦女們的憂鬱程度有下降，而自我權能感與生活滿意度皆有正向改變；陳姿廷（2013）運用優勢觀點於精神科日間病房的家屬團體中，顯見家屬觀點的改變，進而促成個案與家屬之行為改變，個案也從中獲得正向能量的回應，進而達到雙向復元的狀況；張淑菁（2013）運用優勢觀點團體於酒癮患者之研究，其研究結果顯示，參與者的助人意願與生活滿意度有明顯提升；劉素芬（2018）運用優勢觀點團體於視障者大學生，其透過每次團體進行結合希望花田的使用，亦透過討論的方式完成成員共同討論之團體目標，結果顯示成員的權能感與生活滿意度皆達到顯著差異。

而國內對於青少年優勢觀點團體之研究亦有不少，但多數為碩士論文的研究，研究者整理國內優勢觀點運用於青少年團體之研究，分析不同團體之差異、研究對象、發現與特色於下表（表 2-2）當中

表 2-2 歷年運用優勢觀點團體於青少年之研究論文

研究論文	作者	年份	研究對象	研究結果
以優勢觀點為基礎之親子冒險團體歷程分析研究	劉依玫	2008	三組親子	團體特色之處，乃結合體驗教育進行親子共同體驗，邀請三組八人的親子進行體驗冒險團體，其採用質性研究的方式，另於團體結束後 10 天進行個別訪談，亦結合開放式問卷為輔，透過一起冒險體驗的過程中，從中看到親子的優勢，並激發親子關係的改變，結果顯示對於親子的信任關係、保護、依賴亦有正向助益，其建議團體活動結束後，可以安排相關定期的團體課程，以強化團體的後續效果。
優勢觀點為基礎之探索教育團體對感化教育少年增強權能的成效	蔡杰伶	2010	感化教育之青少年	優勢觀點為基礎的探索教育團體，特色在於探索教育部分，團體總共進行九次，用準實驗設計的方式，藉此探究是否能夠增強權能。此研究採用準實驗設計，包括一組實驗組和四組對照組，每個班級為一組，而資料蒐集方法以量化為主，另蒐集團體過程的觀察紀錄和參與者的學習歷程反思紀錄為輔佐，其結果顯示，成員都有增強權能之展現，另建議團體結束後可結合後續處遇將有助於青少年未來的發展。

<p>優勢取向生涯探索團體對高中女生幸福感與生涯自我效能之影響探究</p>	<p>李佳諭</p>	<p>2012</p>	<p>高中女生</p>	<p>優勢觀點結合青少年生涯之探索團體能幫助成員之收穫包含覺察優勢力量，期將成員分為實驗組與控制組，並將其運用於自我、生活與生涯中，包括幫助成員提升自信心、提升正向情緒，成員在團體的歷程中感受到普同感/歸屬感/人際回饋/多元觀點，進而對生涯有開展作用，其研究亦建議拉長觀察的期程，以便看見成員之後續效應與改變。</p>
<p>運用優勢觀點為基礎之團體於青少年家暴相對人之適用性與成效：親子關係之探討</p>	<p>徐筱茜</p>	<p>2016</p>	<p>家暴未成年相對人</p>	<p>少見的方式將優勢觀點用於青少年家暴相對人，其運用團體的形式，激發成員交流個人之經驗，帶領成員回顧過往個家庭之負向親子關係，並從中看見個人優勢，轉而激發改變，參與成員能知覺親子關係的正向感受，結果顯示對於家暴相對人之加害人處遇的服務有正向助益，另其亦建議可將優勢觀點結合個案工作，使用在成員的日常生活中，將有助於團體效益的延伸。</p>
<p>以優勢中心取向為基礎之國中特教班園藝治療團體歷程研究</p>	<p>施靜泓</p>	<p>2018</p>	<p>國中資源班九年級特教生</p>	<p>結合優勢觀點、正向心理學和園藝治療的操作模式，進行八次的團體，特色是結合前半部園藝治療，後半部時間採用對話分享，透過確認、想像、賦能、開展這四個階段，將四名輕度智能障礙者之負面經驗轉化為正向優勢經驗，結果顯示資源班的特教學生有正向發展與療育作用。其研究建議回歸到日</p>

				常中，可以結合學校、家長、重要他人與朋友，以促進參與者能有正向的優勢互動經驗之持續。
優勢團體對高風險少年增強權能之成效	張齡方	2020	10名高風險青少年	本團體特色之處，在於團體挑選機構內課輔的個案總共十名，事先了解成員個別之想望，以課輔陪伴搭配八次團體的軸線進行研究，並每次團體結束後進行增強權能量表之施測，測量成員在團體歷程過程中之權能變化，結果顯示各項權能分數都有增加，且人際關係層面的進步最多。

就上述相關結合優勢觀點之團體工作，有研究者結合青少年喜歡冒險、新的刺激的方式結合優勢觀點與青少年之生涯發展進行相關團體的操作，也有研究者結合手做、園藝課程等，其顯示的成效都有很大的突破與收穫，而相關研究的場域都是研究者工作所在的場域進行。此部分激發研究者的想法，乃在優勢觀點結合團體工作之方案設計上，亦可結合一些新鮮、刺激與冒險的元素與媒材，提供給研究者後續團體設計之參考，另若非研究者原先工作場域內要進行相關研究，團體的效益與團體延續效果如何持續、評估是待瞭解之處，亦可試著與參與團體的青少年服務的社工進行對話、討論，將有助於團體成效的延續。

優勢觀點結合團體之工作，主要針對重視同儕互動經驗、成員團體凝聚力與團隊之心理支持，亦可提供一個新的場域，讓青少年可以有新的機會去表現自己，然而參與團體的人，可以透過團體找到與自己類似經驗的人，發現自己並不孤獨，透過團體成員間的分享，體認到有些經驗並非只是自己一個人有，進而從中得到療育的功能。Corey (2008) 提到希望本身就有處遇效果，它讓人們有自信去完成團體要求的工作，並激發他們去發掘不同的可能性 (引自劉佩君、于瀟譯，2017)。團體本身的處遇效果與優勢觀點理念中所看見人們的優點、去嘗試完成個人計畫是有相輔相成的部分，團體工作的優點也優於個案工作，團體的策略也有助於個人權

能感之提升，這也是研究者之所以選擇優勢觀點團體方案為主要處遇之模式的原因。

綜合上述，優勢觀點與團體工作的結合，運用在受暴青少年之處遇方式，可以結合相關的過往學者之研究，將一些體驗媒材與相關青少年感興趣之元素結合，可供研究者後續在團體設計與規劃上有不同的思考脈絡與參考，另研究者將與合作機構社工進行對話，亦可藉機蒐集相關受暴青少年之特性與地域性，以設計出更符合研究對象需求之優勢觀點青少年團體，另於團體結束後，針對個別成員於團體內的特殊表現與期待與機構社工進行對話，將有助於團體成效的延續。

五、小結

就相關文獻探討中我們可得知，青少年階段的發展階段任務，對於一個青少年要成為一個成熟的大人之前，是非常重要的關鍵時期。而在青少年時期所接觸的人、互動的關係，對於青少年的未來發展親密關係與人際互動都有很重大的影響，不同形式的暴力對於青少年的身心影響有相異另有相同之處，單一暴力型態與加成的暴力型態，對於青少年來說都將造成不可抹滅的傷害，有時候這個傷害反而是一輩子。

但從上述文獻探討中我們仍可清楚地看到在遭受虐待等生活壓力事件時，有良好的支持系統、社會連結等相關資源的協助，青少年仍能從中有韌性、能量，從自我與他人身上獲得正向能量，亦能從逆境中有正向之發展，因此受暴本身並非全然都是負向之影響，也是有因為受暴之逆境經驗，轉換成正向能量、韌性與復元之展現。

優勢觀點之處遇模式，從傳統病理方式之觀點進行翻轉，轉而與案主討論相關具有之能力、資源，從中與個案一起討論工作目標與改變策略，雖然討論的目標與策略無法直接回應、改變青少年受暴的事實，但可以從與青少年討論相關能力、目標設定、與身邊相關資源的關係，從優勢觀點處遇的過程中，青少年可以從中獲得正向能量與權能感，可以從中相信自己也是有些能力，不再只是被標籤、放在所謂受害者的位置上，轉而是有能力可以替自己的生命做些選擇、決定，帶著這樣的能量與信念，就能間

接帶來自我的改變，進而影響家庭、生活，發展出正向的能量。

優勢觀點模式，在國內外已經運行多年，就過往國內外優勢觀點青少年之個案與團體研究，皆可見有不同程度之研究成效，可見用優勢觀點於青少年之服務並非首例，但就家庭暴力之家庭處遇服務方案的青少年而言，此部分之團體研究、成果在台灣仍無相關類似研究，本研究之個案對象之特殊性、脈絡皆與過往不同，故本研究著重在於優勢觀點結合團體工作之處遇，透過團體的方式進行，是否能帶給青少年正向改變、權能感增加，這也是本研究待檢驗之項目。

透過過往相關研究優勢觀點團體之碩士論文經驗，可見結合體驗冒險教育、新事物的刺激將有助於青少年的參與興趣，亦在團體操作上可以結合希望花田的運用，另與成員共同討論團體目標、完成團體之行動，亦有助於成員在團體內獲得成就感、自信心與新的人際互動之塑造。然而團體的長短、是否能有效地發揮優勢觀點的核心概念與信念，團體結束後，如何延續團體的效力，亦是研究者在設計團體時需要留意與思考的面向。

第參章、研究方法

本章節主要針對研究優勢觀點運用於遭受家暴經驗之青少年之相關研究方法、團體目標、團體內容、研究場域、進程及質化與量化分析方式、使用之工具表單、研究之信效度部分，分別進行論述與說明。

第一節 研究方法與流程

一、研究方法

本研究將採取準實驗設計中的「時間序列設計」(Time-series design)，主要探討以優勢觀點團體為基礎之處遇模式進行干預，對受暴青少年之影響。研究過程採用質化與量化的方式並行，以受暴青少年為主體，研究對象為曾遭受暴力之青少年(包含在案中與剛結案的青少年)，研究目的主要是以優勢觀點團體工作方法為介入方法，優勢觀點處遇方法為焦點自變項，透過質化(個別訪談)與量化(增強權能量表)的資料蒐集方式，測量受暴青少年使用優勢觀點團體的介入處遇方式後，權能感之變化。

二、研究架構

研究者在施以優勢觀點團體之前，事前進行個別訪談，另施以增強權能量表，期間進行10次優勢觀點青少年團體方案，等到團體結束後再施以增強權能量表後測，藉此測量青少年在參與團體之後的增強權能狀況，內容包含自我效能、自尊程度、做決定的能力和採取完全行動，藉此探討參與之團體成員的權能的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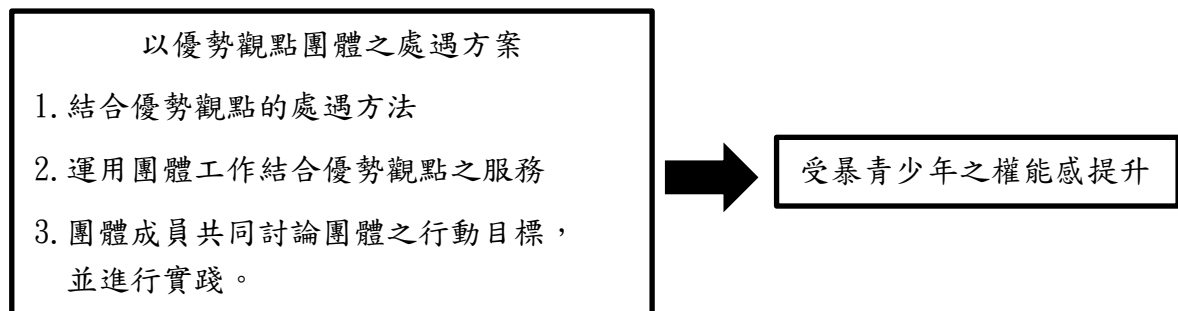


圖 3-1 研究概念之架構圖

三、研究流程與甘特圖

本研究共挑選 8 位成員，研究者依據研究流程圖完成研究，在團體開始前事先在公開會議中告知社工將進行團體方案，另針對社工部分透過會議形式進行初步對話，了解受暴青少年之地域性、特性，後針對目前在案中的服務的青少年進行訪談、了解與確認參加意願，確認參與者則簽署參與同意書，施以增強權能量表前測 (T1)。確定參與團體後，開始參加優勢觀點為基礎之團體，於團體中期 (團體第五次) 對團體成員施以第二次增強權能量表測驗 (T2)，團體結束後一個月進行增強權能量表後測 (T3)，並針對個別成員進行一對一深度訪談，了解其在參與團體過程的感受、心得與改變、回歸到家庭與人際互動上是否有相關變化，另加入訪談協同領導者、協助者 (實習生) 之感受、看見，作為研究者之研究輔佐與參考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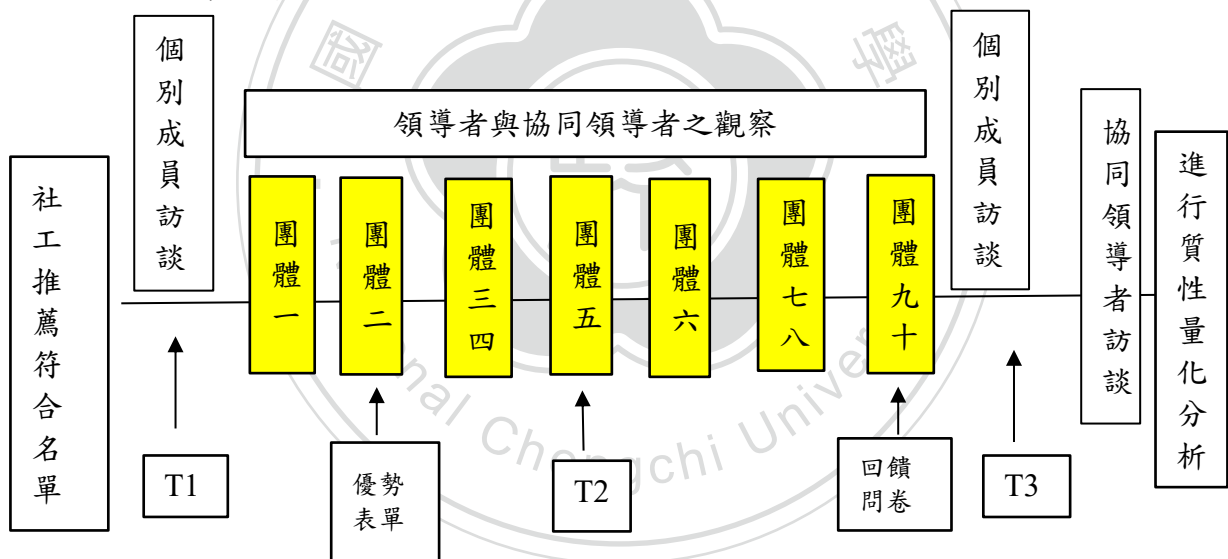


圖 3-2 研究流程圖

本研究將分成團體籌備期、團體進行期與團體結束追蹤期三個部分，執行的時間於 108 年 12 月開始至 109 年 9 月底結束，相關的期程時間表與執行之相關事項於下表 3-1 表中呈現：

表 3-1 研究期程時間表

研究期程時間表	
時間	執行事項
團體籌備期 (108/12-109/0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拜訪機構：事先確認好台北市從事優勢觀點相關的機構，選定勵友中心，到機構拜訪督導與社工，說明優勢觀點團體的想法與目標。 2) 活動宣傳：製作宣傳單，分別給兒少據點與家處據點的孩子知悉有此團體活動。 3) 社工推薦名單：家處社工詢問符合資格之兒少個案的參與意願，徵得青少年同意參與後，將再徵求家長同意。
團體進行期 (109/3-109/0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事前訪談確認參與團體名單：事前訪談瞭解有意願參與團體的青少年名單，確認成員參與團體並進行前測。 2) 團體進行：從 3 月份開始團體，每一次團體會和成員討論團體內容、收穫與感想。 3) 團體內容之調整：針對成員對於團體內容的意見與想法，在團體中討論，並進行團體進行中進行修正，以符合成員之期待。 4) 進行再測：進行第二次增強權能量表施測。
團體結束追蹤期 (109/08-109/0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進行事後訪談：透過事後訪談了解成員對於團體的評價、自覺自身的改變與對於未來生活之期待與規劃。 2) 進行後測：團體結束後一個月進行後測，了解成員權能狀況、團體結束後之生活近況。 3) 繳交相關團體報告給機構：將相關活動內容與團體報告進行初步成效分析後提供給機構。

第二節 研究資料蒐集

一、研究對象

本研究方式是採取立意抽樣，由台北市家庭暴力防治中心委託民間單位辦理之家庭處遇服務方案中，選取以優勢觀點服務方式為中心的「台北市基督教勵友中心」（下稱勵友中心）進行合作，透過中心社工推薦符合研究條件之受暴青少年參與，礙於研究對象都為保護性個案的關係，故選擇用立意抽樣的方式，來選擇有意願參與之團體成員。

(一) 成員篩選方式

本研究對象之成員篩選，主要是選擇目前仍處中山大同區家庭處遇服務方案中服務中的青少年與受縣市政府監護的青少年（過往有受暴經驗而遭剝奪親權者），相關成員都曾遭受家庭暴力，此部分提及的家庭暴力是指遭受身體虐待、性虐待、精神虐待、疏忽的青少年。

(二) 事前訪談確認參加意願

透過機構內家處社工推薦符合團體方案資格的受暴青少年，由研究者進行家訪或外展的方式去青少年生活中的場域，透過訪談了解青少年之家庭概況、參加意願與想法、研究者將告知優勢觀點的概念、處遇方式、團體內容進行狀況，確認後施以增強權能量表，並與青少年建立關係，了解其對於團體之期待為何，以納入後續團體內容調整修正之評估。

二、研究取樣方法

本研究使用立意抽樣，由機構社工進行推薦，有鑒於過往有相關研究指出，事先知悉團體內容、運作與目的成員，參與團體後的成效將有加乘的效果，故研究者與機構的督導取得合作與共識，將先針對符合資格的受暴青少年進行訪談，訪談過程中將介紹團體、進行團體邀約以確認個別參與之意願，潛在青少年個案為 54 案(家處青少年 29 案；監護案 24 案)，經初次訪談，考量青少年自身意願、徵得家長同意後，確定參與人數為 8 人。

為了瞭解勵友中心中山大同區兒少保護個案之地區性與過往服務狀況，故研究者將於機構內的會議時間，向機構社工說明優勢觀點團體方案的實施方式、流程、希望個案社工協助的部分，另了解各個社工對於其服務區域的兒少是否有特殊地域性、確認符合資格的名單人選，核對社工們對於其服務之個案了解程度、以及主要處遇目標為何，亦可藉此與社工建立關係、將社工之意見納入團體設計與評估內。

三、研究場域狀況與過往服務之描述

「台北市基督教勵友中心」於 1973 年 3 月 3 日成立，最初成立的宗旨在於協助青少年能夠順利的成長、茁壯，成為社會上有用的人。勵友中心承接中山大同服務中心、北區青少年服務中心，另有承接台北市家庭處遇服務計畫、兒少性侵害、性剝削與青少年基地等相關服務等，基本上就是以青少年為中心，提供各類型服務給遭受不同困境的青少年。

勵友中心於 2014 年起承接家庭處遇服務方案至今，包含家庭維繫、家庭重整、結束安置返家後追的案，屬於一條龍之服務，家庭維繫案件的青少年皆居住在原生家庭內，部分家庭重整案件的青少年是住在機構或寄養家庭內，對於參與活動的方式較彈性，除了受暴青少年之意願外，也需要徵得監護人之同意方能參加相關活動，故在研究者針對受暴青少年進行訪談、確認意願的同時，也將告知家長、徵得家長之同意後，方能參與本研究之團體方案。

勵友中心截至 2019 年 11 月底台北市家處方案在案量總計 57 戶 70 案，12-18 歲少年總計 29 案，占總案量 41%；新北監護方案 108 年 11 月底在案量總計 30 案，12-18 歲青少年總計 25 案，占總案量 83%，顯示青少年服務人口群不在少數，然過往受限工作人員工作負荷過重等因素，對於青少年提供之服務較有限。

從 2017 年開始發現機構針對受暴青少年相關服務之提供較少，故從兩年前開始試辦青少年團體服務方案，每次為期約 8-10 次，採開放式團體，每個月約 1-2 次，每次約三小時的時間進行。然而每個月的出席率不高，每次僅約 4-6 人左右，可能是因青少年亦有許多活動、團體內熟悉的人不多

所致；過往亦曾開放受暴青少年之同學與朋友一同參與，但提供之服務效果亦有限。此現象讓勵友中心思考調整明年度之方向，亦思考將團體從開放性的育樂性質，轉為封閉性的任務性質。經研究者與機構督導、社工討論後，將本研究結合勵友中心青少年團體服務方案，並針對團體方案的性質與結構進行調整。

四、研究者與研究場域機構之關係

研究者選定以優勢觀點為基礎從事個案工作的勵友中心，然勵友中心近幾年開始都有持續針對青少年進行團體工作服務，研究者透過與機構督導和社工對談，討論合作機制，乃由機構一名社工搭配研究者與一名實習生帶領團體，機構提供服務之個案供研究者進行團體帶領與後續研究，研究者將針對研究結果撰寫評估分析報告提供給機構當作年度評鑑之成果參酌使用，彼此有互惠原則。

五、研究成員背景簡述

研究者分別於事前訪談中了解個別成員之原生家庭概況、過往受暴經驗，另了解成員對於自我的看法，亦針對團體內容進行相關說明，確認成員參與團體的適切性。研究者分別就成員的家庭概況、受暴經驗於下表 3-2 作描述：

表 3-2 成員背景概況表

編號	成員	年齡	在案與否	家庭概況	受暴類型	受暴經驗
A	小哲	12	政府監護案寄養家庭	對原生家庭無印象。其目前與寄養媽媽兩人同住五年，生活單純。	疏忽	對於過往受暴經驗無印象，有疏忽被遺棄的經驗。
B	珊瑚	13	兒少據點社工服務	父母未婚生子，有同父異母的手足，目前與媽媽租屋而居，假日與平日下課多到兒少據點參加活動。	疏忽	因為媽媽遭家暴外加疏忽照顧等因素居住在安置機構半

						年，後才結束安置返家。
C	阿豪	17	重組家庭 家處 結案	父母親離異，母親再婚生下弟弟，一家四口同住。繼父與阿豪的關係不佳，需要分攤照顧弟弟責任。	肢體 暴力 言語 暴力	與繼父關係不佳，繼父有不當管教、肢體暴力狀況。
D	小瑄	14	家處 在案 重組 家庭	媽媽早婚，因為感情因素爸媽離婚，小瑄轉由外祖母協助照顧，兩年前母親再婚，將小瑄接回照顧。	肢體 暴力	國中開始因為成績未達標準遭用棍子責打迄今，只要考試未達標準就會被打。
E	小妤	13	家處 在案 重組 家庭	爸媽早婚，後爸媽離婚後，小妤由祖母於金門協助照顧，兩年前媽媽再婚，將小妤跟姊姊接回照顧。	肢體 暴力	成績未達標準就會被媽媽打，繼父認為媽媽打得力道太輕，亦會更嚴厲地打。
F	小儀	13	家處 結案 單親 家庭	小儀的父母親離婚，後父親有交往對象，小儀與父親、父親的同居人同住7年左右，後期因為兩人分手，目前僅父親跟小儀兩個人住，父親自營洗衣店，罹癌未積極治療。	肢體 暴力	爸爸酒醉狀態下，會拿皮帶動手打小儀，後來社工關心與爸爸同居人幫忙下，狀況有改善。
G	阿芝	17	政府 監護 住機構	阿芝的母親有多段婚姻，後與阿芝的父親生下阿芝和排行第五的姊姊，阿芝的父母親因為疏忽照顧等因素，阿芝	疏忽	受暴經驗多在寄家，其印象中的寄養爸爸都會用

				很小的時候接受寄養照顧，後原先與第五的姊姊一起出養，但出養失敗，只有第五個姊姊出養，阿芝後來轉而去少女機構安置至今，預計明年要自立。		打的方式管教，後轉換到安置機構去住。
H	阿宇	14	政府 監護 住機構	因為媽媽有多次酗酒自殺、疏忽照顧、肢體暴力之況，致使阿宇很早就進入安置體系，起初住在寄養家庭，後轉而進入機構安置中。	疏忽 肢體 暴力	阿宇對於年幼受暴經驗較無印象，只知道媽媽很不穩定、以前就無法照顧自己，對於原生家庭的記憶幾乎沒有。

六、研究者之角色與啟發

研究者過往從事家庭處遇服務方案社工近三年，工作期間亦從事帶領青少年團體之服務方案兩年，過往之經驗中得知，青少年參與活動之意願和對於團體本身之認識、認同與歸屬感有極大的關聯，而對於勵友中心服務之青少年而言，研究者本身是個外來者，故事先訪談與個案建立關係是非常重要的，結合優勢觀點之理論運用中的「關係為基本且必要的」，先與社工推薦之名單的青少年進行訪談、了解青少年個別狀況後，再進行團體的邀請，另研究者本身亦需要與機構的社工進行密切的討論、合作，較能掌握青少年的個別狀況、特殊情形，亦有助於後續團體的進行。

本研究團體之內容，亦將結合勵友中心社工之意見與想法進行團體設計調整，以便團體內容除了能符合優勢觀點的運用外，亦可貼近青少年之需求，另在團體進行中，也將提供團體紀錄給機構社工，以便社工掌握個案之參與團體狀況。

第三節 質量化工具與分析方法

本研究採用質化與量化並行之研究方法，以下將分別針對質性研究方法與工作、量化研究方法與工具進行分點論述。

一、質性研究之設計與假設

質性研究重要的在於研究的過程中，研究者必須進入研究參與對象的世界與生命經驗當中，深度體會研究參與對象的立場，進行立場上的詮釋（潘淑滿，2003）。在研究的態度上力求開放，研究者不事先預期結果如何，也不對研究參與者進行道德批判，在研究的場域中給研究參與者極大的自由度，對研究的對象保有敏銳的心智，才能從中理出意義脈絡。（引自高淑清，2008），研究者將採取開放的胸襟、不帶立場的方式進行研究，研究者以下分別針對團體歷程目標、團體方案設計之內容、團體進行方式、質性資料之分析進行論述。

（一）以團體歷程設定之團體目標

就團體的發展階段來區分，Tuckman 歸納出每個團體都會經歷五個發展歷程，包含：形成期（forming）、風暴期（storming）、規範期（norming）、展現期（performing）、終止期（adjourning），多數團體都會經歷上述狀態後才到下一個階段之歷程（何金針、謝金枝譯，2008）。

研究者將團體的發展階段目標與歷程，結合 Tuckman 之五個階段，整理本次團體方案目標如下表 3-3：

表 3-3 團體歷程與目標

團體歷程	團體目標
團體形成期	1. 透過團體活動讓成員彼此認識。 2. 營造團體氛圍，成員在團體內試圖找到自己的位置。 3. 了解成員對團體的期待進行團體規劃之調整。

<p>團體風暴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團體成員開始嘗試展現自我，不同之團體意見可能造成分歧，此時團體目標將設定在凝聚團體動力、協調團體之互動狀況。 2. 透過與協調團體成員個別之期待與團體之走向，凝聚團體之共識、團體之共同目標。 3. 透過團體媒材，瞭解團體成員之個人優勢、長處。
<p>團體規範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藉由媒材與團體動力的運用，成員回顧個人生命經驗與受暴歷程並重新框架、詮釋。 2. 透過相關體驗活動凝聚團體成員之共識、成員能知悉團體規範。 3. 團體成員討論兩天一夜之活動、利他行為之具體策略。
<p>團體展現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成員能在團體內自在地做自己，也能清楚知悉團體運作與默契。 2. 團體成員共同討論可以完成的目標，並進行分工、執行團體成員之共同目標、履行兩天一夜之活動與利他行為。 3. 成員在團體內能真誠分享自我感受。
<p>團體終止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檢視完成目標的感受、成功/失敗經驗對自己的意義。 2. 回顧團體過程、彼此給予回饋、看見他人與自己的優勢。 3. 準備結束團體，成員間彼此給予成員、團體進行回饋。

(二) 以優勢觀點為基礎設計之團體方案內容

團體方案從 109 年 3 月份開始，總共進行 10 次，每次進行 4 小時或 6 小時，最後兩次團體結合為兩天一夜之活動，內容為前面團體成員討論的具體目標之延伸，透過成員討論於最後兩天一夜活動進行團體目標的實踐。

表 3-4 團體活動內容流程表

場次	時間	主題	活動內容	結合優勢觀點
一	3/21	你好 WOW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團體成員互相認識訂定團體規範 ● 暖身活動/自我介紹:一張紙介紹自己/訂定團體規範 ● 下午時段-抱石體驗(加入觀察者角色) ● 藉由體驗活動觀察彼此表現/個別成員都擔任觀察者角色/觀察者給與個別成員回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助人關係是基本且必要的 ● 案主為助人關係中的指導者
二	3/28	創造生命 POWER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透過體驗活動引導成員思考每個人的個別差異、培養同理心 ● 暖身活動:跳繩/優勢表單/團隊合作:義大利麵挑戰賽 ● 運用希望花田量表改良為優勢表單，引導成員思考。 ● 核心主軸：同理心/自我想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個人有能力去學習成長與改變 ● 案主是助人關係的指導者 ● 焦點在於優點而非病理
三	4/11	看見我的 PEI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引導成員看見自我的能量、特質 ● 運用價值競標了解成員現階段的生活價值與信念，加入猜拳的機制，激發成員思考有些物品不是努力就能得到的。 ● 暖身活動-我靠/價值競標/牌卡使用/手做皮革 ● 成員分享自己重要的物品或事件，看見個人的價值。 ● 核心主軸:自我特質與能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個人有能力去學習成長與改變 ● 案主是助人關係的指導者 ● 焦點在於優點而非病理

場次	時間	主題	活動內容	結合優勢觀點
四	4/25	我有我的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執行任務的方式，凝聚團隊凝聚力，並激發成員解決問題之能力 ● 從執行任務的過程中看見個別成員之復原力 ● 成員挑戰金面山(含規劃與細節) ● 藉由爬山經驗與個人日常經驗結合 ● 核心主軸:挑戰、克服困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個人有能力去學習成長與改變 ● 案主是助人關係的指導者 ● 焦點在於優點而非病理 ● 社區是資源的綠洲
五	5/16	城市體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運用「城市尋寶」任務包，帶領成員一起進行淡水任務尋寶。 ● 透過尋寶的過程中成員彼此分工、解題、克服困難，激發成員成功經驗的創造。 ● 成員彼此看見成員優勢、解決問題的能力。 ● 核心主軸:同儕/合作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個人有能力去學習成長與改變 ● 案主是助人關係的指導者 ● 焦點在於優點而非病理 ● 社區是資源的綠洲
六	5/30	城市裡的勇氣訓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激發成員解決問題之能力。 ● 進行九宮格任務關卡 ● 任務闖關，激發成員學習正向互動之方式 ● 與他人互動之經驗，拓展人際網絡 ● 核心主軸：新經驗連結、勇氣訓練、同理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個人有能力去學習成長與改變 ● 案主是助人關係的指導者

場次	時間	主題	活動內容	結合優勢觀點
			九宮格: 內容包含採訪大學生、外國人、街友、攤販/向認識的人表達感激之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焦點在於優點而非病理 ● 社區是資源的綠洲
七	6/13	我的 lif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透過生命線條的繪製，帶領成員回顧過往生命經驗。換位思考成員如何走到現在。 ● 運用牌卡媒介引導成員看見自有的能力。 ● 運用奇蹟問句討論成員之想望、執行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個人有能力去學習成長與改變 ● 案主是助人關係的指導者 ● 焦點在於優點而非病理
八	6/27	分享愛 LOV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透過 kahoot 答題方式幫助團體成員回顧過往進行活動、核心概念 ● 體驗市集之販售二手物品，刺激成員與他人之正向互動。 ● 核心主軸：分工合作、體驗、分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個人有能力去學習成長與改變 ● 案主是助人關係的指導者 ● 焦點在於優點而非病理 ● 社區是資源的綠洲

場次	時間	主題	活動內容	結合優勢觀點
九	7/11 7/12	Yes! We CAN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實現團體成員共同的想望(小旅行) ● 團體成員想望實踐:共同前往討論之地點進行兩天一夜之活動，完成成員彼此共同想要去的地點、另前往團體成員討論出想要做的一件利他行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個人有能力去學習成長與改變 ● 案主是助人關係的指導者 ● 焦點在優點而非病理 ● 社區是資源的綠洲
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晚上團體時間進行回顧、討論收穫於分享心得與感想、進行後測。領導者再次說明日後相關訪談與後測相關事宜。 	

(三) 團體進行的方式

1. 團體次數

為了催化團體地進行與看見、評估成效狀況，故本研究之團體次數總計 10 次，每次 4 或 6 小時，每次團體時間內約 1.5-2 小時休息 10 分鐘，另視團體動力與催化狀況，調整休息時間，並非一定，若在戶外進行活動，休息時間則由團體成員共同訂定彼此之約定。

2. 團體時間彈性調整

考量青少年階段仍屬求學階段，故團體進行的時機安排多為週末，另在團體時間的安排上，將優先配合青少年學校既有的考試時間、行事曆，時間上採較為彈性，可以進行調整，但預計固定每月進行兩次，有戶外團體課程則視時間進行調整。

3. 領導者與協同領導者

研究者與機構方案社工皆為社工相關科系背景，過往皆有相關帶領青少年團體之經驗，機構方案社工員為勵友中心內部員工，亦曾帶領相關青少年服務方案兩年，具相關經驗，且對於機構內服務之青少年有一定程度的熟稔，因此研究者與方案社工合作，由研究

者擔任領導者，方案社工擔任偕同領導者，兩人一起共同合作，討論相關團體細節，偕同領導者協助進行觀察、紀錄與團體動力之催化與反饋，另團體亦納入一名社工系大學實習生擔任參與、協助團體事務的成員，每次團體結束後，將針對每次團體執行狀況進行討論、核對團體成員個別狀態，並進行紀錄。

4. 團體核心主軸

研究者針對每次團體設計都有關鍵的主軸與核心，包含：接納、理解差異、同理心、定義成功失敗、分享、合作與個人想望，結合不同的主軸與優勢觀點之運用，透過相關媒介，激發成員思考個人之價值觀、想法，並從中激發成員相信自己有解決問題的能力，並透過實現團體共同的想望來達到從「受害者」的角色上翻轉成為「有能力的人」。

5. 團體經費與合作方式

團體的經費主要是機構的家庭處遇服務方案活動費用，由協同領導者負責所有團體費用支出與核銷，相關團體花費經由與協同領導者討論後進行採買、執行，相關合作機制僅口頭約定、調整，由研究者主要擔任領導者，另將於團體結束後撰寫一份團體活動報告給機構當作年度方案報告之參考。

(四) 質化分析之工具

1. 研究者

本研究中，研究者本身是個很重要的工具，乃研究者需要具備敏銳、細心與洞悉的觀察力，去觀察出成員對於訪談的反應、與想法，包含口語與非口語之資訊，亦需要適時與機構社工、督導核對彼此之觀察與看見，評估自身是否有偏誤之況。

2. 訪談大綱

本研究的訪談方式是採取半結構式訪談（semistructured interviews），研究者將先根據上述相關文獻回顧後先擬定訪談大綱，訪談大綱主要是問題的大方向，會依照成員的回答狀況而有不同的延伸，目的在於了解個別成員的生活經驗，每次訪談時間 60 分鐘。

※本研究的訪談大綱如下：

● 事前訪談大綱

- (1)介紹自己與家庭狀況（研究者教導繪製家系圖）
- (2)覺得自己的優點是什麼?喜歡現在的自己嗎? 為什麼?
- (3)喜歡目前的生活嗎?為什麼?
- (4)之前有參加過勵友辦理之團體活動嗎? 感覺如何?
- (5)平常放假時間都在做些什麼?
- (6)喜歡什麼樣的活動或課程?
- (7)目前生活中有不錯的朋友嗎? 平常都怎麼跟朋友相處
- (8)談談自己的家人，平常都怎麼跟家人互動?
- (9)當對一些事情不確定時，我會順著別人嗎?還是會怎麼做？
- (10)別人對我的要求若我不想要，我會怎麼做?（分不同對象）
- (11)有遭受過暴力的經驗嗎?能否說說那對自己的意義是什麼?
- (12)用一句話說說看家庭暴力的意思是什麼?

● 事後訪談大綱

- (1)說團體過程中印象最深刻的一件事情?
- (2)最喜歡團體過程裡面哪個活動?為什麼?
- (3)覺得團體前後有那些部分的事情是過往沒體驗過的事情?
- (4)給團體的分數會給幾分（1-10分） 覺得團體有哪些部分是需
要調整的。
- (5)覺得自己是怎麼樣的人?喜歡現在的自己嗎? 一到十分會給自
己幾分?
- (6)當對一些事情不確定時，我會順著別人嗎?還是會怎麼做？可

以表達自己的想法嗎?

- (7)覺得自己的人際關係如何? 都怎麼維持和他人的友誼?
- (8)別人(同學/師長/家長)對我要求若我不想要,我會怎麼做?
- (9)談談自己的家庭,和家裡的人哪個比較親近?平常怎麼互動?覺得這半年來跟家人的關係有什麼改變?
- (10)相信自己是有能力解決問題的,遇到困難時我都怎麼做?
- (11)如果要請別人協助爭取自己的權益時,我都會找誰幫忙?
- (12)知道自己的長處與優勢是什麼嗎?可以試著說說看?
- (13)參加完團體之後的感受?能否形容這半年來自己的改變?
- (14)說一個團體裡面你覺得最想要學習的對象、那個人的優點是什麼?/最想感謝團體裡面的哪個成員?為什麼?
- (15)你希望未來的生活是什麼樣子?可以怎麼做才能去實現他?
- (16)說說參加完團體的感想與整體的收穫是什麼?

● **社工與實習生訪談大綱**

- (1)說說本次優勢團體印象最深刻的事件?
- (2)針對優勢團體整體合作與執行方式,是否有哪些部分需要調整
- (3)談談優勢團體成員的印象? 成員在團體開始跟後期有那些改變
- (4)針對個人面向部分,有覺得哪些成員變得比較敢表達自我?
- (5)針對人際互動面向,有覺得哪幾些成員在參加團體後,人際關係與在團體中的表達能力上有變好?
- (6)針對社會參與的部分,有覺得哪些成員在團體過程中變得比較敢表達、認為自己是有影響力也願意發揮團體影響力的部分?
- (7)優勢團體過程期間,是否網絡單位人員或社工反映成員對於團體的評價,那個評價的內容是什麼?
- (8)優勢團體結束後,是否有成員的家長或其網絡單位人員反映成員有哪些特殊狀況或家庭近況的改變?
- (9)個人對於優勢團體整體的評價是什麼?
- (10)談談帶優勢團體的心得、認為團體的功能與效果會是什麼?

3. 訪談逐字稿

本研究將針對團體前後進行個別訪談，事前訪談的用意在於與參與團體成員建立關係、介紹團體、優勢觀點與增強權能的意涵，事後訪談較著重在於增強權能的展現、了解團體成員之因應方式、人際互動與權能感和對於團體的評價、感受心得與建議的部分，故為了求紀錄之真實性，訪談過程中將徵得成員的同意後進行錄音，撰打成逐字稿，如實呈現訪談之真實性。

(五) 質化資料分析方法

1. 個別成員訪談紀錄

研究者在團體進行前、團體結束後各進行一次訪談，每次訪談約 60 分鐘，訪談過程徵得團體成員同意下進行錄音，後將訪談內容進行編撰、撰打逐字稿，並將內容與團體成員核對是否如實與其所想一致，確認訪談內容之正確性。團體事前的訪談主要是告知團體目標、內容與核心，另核對團體成員個別參與團體之意願；團體事後訪談，主要是針對參與團體後個人之想法、態度與信念是否因為團體方案的介入而有改變的狀況，另藉此了解成員對於團體之評價。

1. 團體觀察紀錄

團體每次進行完都會撰寫相關團體觀察記錄，主要是透過團體觀察紀錄去瞭解團體發生什麼事情、成員都如何因應與解決，另透過團體紀錄可了解核對團體運作狀況、另於每次團體結束後，領導者與偕同領導者將進行討論，蒐集相關意見，以核對下次團體內容是否有需要進行調整。

2. 團體成員回饋

團體成員在參與團體過程中的口頭回饋或是透過非語言的方式進行反饋，研究者亦可將其觀察與狀態納入資料分析之方式內，另亦可透過主責社工家訪時，若團體成員有給予社工針對團體之回

饋、成員家人對於成員參加團體之改變的反饋亦可納為成員回饋記錄之內容。

3. 質性研究之訪談分析

本研究之質性資料的訪談分析，研究者本身就是訪談之工具，研究者將針對成員訪談紀，逐一審視後運用紮根理論為基礎進行分析。紮根理論是透過有系統的蒐集和分析資料的研究歷程之後，從資料所衍生而來的理論，為一種將思考概念化資料的方式（吳芝儀、廖梅花譯，2001）。

本研究將蒐集到的相關訪談紀錄、團體紀錄進行開放式編碼（Open Coding）、主軸編碼(axial coding)後，再進行相關分析歸納，以下將針對不同的編碼方式進行論述與說明（吳姿儀、廖梅花譯，2001、潘淑滿，2003）。

(1)開放式編碼（Open Coding）

簡單來說就是將資料分析、檢視、比較與概念化的過程，開放編碼的分析任務，包括「命名概念」、「定義類別」與「發展類別」。此部分研究者將相關訪談逐字稿進行逐段標籤、歸類，並定義其類別命名，將相關描述分別歸納在不同類別上，找出其共通點，進行開放式的編碼，如：個人的優點、人際互動等。

(2)主軸編碼（axial coding）

主軸編碼的任務是發現與建立概念範疇之間的各種連結，重點在於歸納與比較不同資料之間的符號，以表現資料中各個部份之間的關聯性，主軸編碼的目的是為了將在開放編碼中被分割的資料，再加以分類、凝聚起來。

本研究將使用開放式編碼與主軸編碼進行分析與歸納，並根據訪談分析提出回應研究問題的答案。本研究採用三角檢定法（triangulation），三角檢定法分成四種，包含：方法三角檢定、來源三角檢定、理論觀點三角檢定、分析人員三角檢定（李奉儒，2001），本研究透過不同方式蒐集資料，進行多方核對、歸納。另

亦與參與團體之偕同領導者、進行討論、與事後訪談，以便給研究者建議，亦避免研究者出現盲點，亦可提高研究之信效度。

二、量化研究之設計與假設

本研究採取準實驗設計中的「時間序列設計」(Time-series design)的方法進行檢視，以優勢觀點為核心概念介入受暴青少年，觀察其復元成效。研究者將其分為以下三個部分：

(一) 施測方式與時間

1. 團體開始前

團體開始前，研究者針對個別成員進行訪談，確認參與團體意願，亦從中與成員建立關係，了解家庭背景概況，並施以增強權能量表，確認成員在參與團體前對自我的理解、家庭關係、權能感面向分數。

2. 團體中期

團體進行到第五次(團體中期)，亦施以一次增強權能量表，測驗參與團體中的個人權能感之改變狀況。

3. 團體結束後

團體結束後一個月，研究者再次針對個別成員進行訪談，訪談時間為1小時，了解成員對於參與團體過程中的感受、想法與目前生活的改變，並施以增強權能量表，了解參加完團體後的成員，在個人的增強權能各面向是否有增加、各項目的內容分數的變化。

(二) 研究變項與假設

本研究假設受暴青少年在經過十次的優勢觀點為基礎之團體方案後，受暴青少年的增強權能量表的前、後測分數上會有顯著差異，受暴青少年的各項分數會隨著團體方案介入次數增多而增加。

● 研究假設

☞自變項：以優勢觀點為基礎之青少年團體方案

☞依變項：受暴青少年之權能感變化。

假設一：

受暴青少年參與青少年團體方案後，個人的權能感比未參加團體前佳。

假設二：

團體方案介入次數增加，受暴青少年個人權能感程度愈好。

(三) 量化資料分析方法

1. 量表之使用

本研究採用學者宋麗玉教授（2006）發展的台灣本土之「增強權能量表」，其主要是以1997年Rogers等人所研究之量表為基礎進行研發出適用台灣人的增強權能量表，其將個人的增強權能感受分成八種，包含個人層面之自我效能與內控力、外在掌控力；人際層面之人際溝通技巧、人際自我肯定與社會自我肯定；社會政治層面之社會政治資源與影響力、社會政治權能、社會政治參與。該量表總共有34題，分數的計分方式是由1分到4分，4分為非常同意，分數愈高，則代表權能感愈高，該量表總共有五題反向題，則需要反向計分，該量表的內在一致性高達0.946，該量表有內部建構效度與區辨效度，亦有一定程度的外部建構效度。此量表的常模區分，將權能感分成四種程度，86分以下為低度權能，97-99分之間為尚可到中度權能，100-112分之間為中到高度權能，113分以上為高度權能。

2. 相關統計分析

本研究採取準實驗設計中的「時間序列設計」(Time-series design)，施以增強權能量表，量表進行前中後三次施測，以SPSS 21統計軟體工具進行分析，以成對樣本T檢定進行分析，用於增強權能量表重複量測的平均值是否有差異、測量結果是否有顯著。

三、研究之嚴謹度

本研究採用質量化並行的方式進行研究，量化部分之嚴謹度可從量表之信效度中看見，然而質化研究的部分，Lincoln & Guba (1999) 提出可信性、可遷移性、可依賴性、可確認性這四個要素當作替代量化研究的信效度；Anfara, Brown 和 Mangione (2002) 將質化研究的信效度術語做歸納比對，其認為可信性等於內在效度；可遷移性等於外在效度；可依賴性等於信度；可確認性等於客觀性，透過這四個要素來確認研究之嚴謹度，本研究將依照這四點進行質性研究之言行度確認（潘淑滿，2003、王文科、王智弘，2010）。

(一) 可信性 (credibility)

指研究者能否清楚地描述受訪者的所思、所想與感覺，並能夠真實地呈現。本研究過程研究者將如實地記錄、呈現團體成員參與團體的過程與受訪內容與狀態，在訪談與團體過程中，研究者不過度干涉，另在訪談過程中，研究者使用簡述語意、摘要等技巧，與團體成員核對受訪其表達內容是否一致，以符合真實性。

(二) 可遷移性 (transferability)

指對於實務類似情境脈絡性的特定人口群或團體，將有可運用性或概括類推至其他團體或人口的程度，意即可以推測到其他樣本的程度。本研究將把蒐集到的研究對象之相關資料脈絡與意義，謹慎地轉化成相關細緻的文字，並評估增加可遷移性之可能。

(三) 可依賴性 (dependability)

指個人經驗的重要性與唯一，故如何取得資料的過程是相當重要的部分。本研究過程中相關訪談內容均會錄音、打成逐字稿、建立完整的訪談大綱、詳細呈現編碼過程，另在訪談過程中，若團體成員出現答案不一致等狀況出現，研究者將再三核對與確認，以確保相關研究資料的一致性，另研究者亦將自我提醒，避免過度價值觀涉入，以影響資料蒐集的可依賴性。

(四) 可確認性 (confirmability)

意即研究者在研究過程中能否完全排除個人的偏見維持中立，以便完成研究結果無偏誤，可透過建立外在的審核機制，以確保可確認性。本研究研究者將以客觀中立的立場進行訪談、團體帶領與團體紀錄，另將多次與參與團體成員、機構督導、偕同領導者討論等方式，以確保相關資料的可確認性。



第四節 研究倫理

本研究為探究運用優勢觀點團體於受暴青少年之權能感改變之歷程探究，因此在研究過程中將結合質化與量化之分析研究，另在相關資料整理時，該如何如實呈現相關紀錄更顯得非常重要，因此研究倫理亦為相關重要的一環。本研究過程全程遵守臺灣社會工作人員專業協會所頒布的社會工作研究倫理相關規定外，另與本研究有關之相關研究倫理部分，研究者整理如下。

一、 知情同意

根據 Monette et al. (2013) 對知情同意之定義為，告知潛在的研究參與者關於研究的各面向，如研究之目的、資料之運用、研究資料的銷毀等，並讓潛在的參與者決定是否參與本次研究。即是在研究開始前，事先告知受訪者，即受暴青少年相關團體目標、研究內容、需要配合之事項、是否會有相關風險等等，在知悉相關條件下，徵得青少年同意接受相關訪談、施測，並參與優勢觀點團體之方案，另因受暴青少年未成年，故亦會告知監護人相關事項，亦請監護人與受暴青少年簽署「參與團體方案之同意書」、「個資保密協定書」，以維護受暴青少年之權益，另將相關資料與分析報告提供給機構時，亦請機構方面務必保密。

二、 隱匿性與保密性

本研究之對象為兒少保護之案件，評估研究對象的特殊性，故研究者將會保密研究對象之相關個資，另針對參與對象的姓名與個資在研究中均以匿名稱呼替代，研究過程中之相關拍攝照片與資料，均以保密，個資同意書與相關保密協定書之資訊均研究者自行留存，不作公開的動作，此舉為了保護研究對象之安全與隱私，亦在最後提供給研究機構之相關資料以匿名保密的方式做處理。

三、 客觀真實呈現結果

本研究採取質性與量化並行之研究，相關研究訪談之內容，將以錄音檔錄音進行留存，另在轉譯為相關文字與敘述時，將特別留意客觀立場與如實呈現，另相關資料、測驗問卷，將與參與成員（受訪者）進行

核對無誤後進行分析，不刻意隱瞞或遺漏真實之結果呈現，結果呈現部分亦會讓參與成員知悉。

四、 最小傷害原則

本研究之團體過程、訪談過程亦恐討論起關於家暴相關事件議題，研究者在訪談與處理相關議題時，將審慎處理、討論，以避免激起參與成員二度傷害或負向的情緒出現，另在討論相關議題之前，將先告知參與成員相關事項，其可選擇是否回答，若有特殊狀況出現，將依循督導機制，尋求機構提供相關協助，以維護互參與者之安全、權益，以避免造參與者之傷害。



第肆章、研究結果與分析

本章節將針對研究結果部分進行論述與分析，將先簡單介紹成員背景與家庭概況進行描述，第二節部分將針對團體內容計畫與調整部分進行說明；第三節部分，將團體過程分析與團體特殊事件進行論述；第四節將量化分析結果做呈現；第五節將針對質化資料進行分析論述，希冀透過不同角度、分析方法去驗證優勢觀點團體對於青少年之影響為何，如何激發成員正向看待自我、相信自己有改變的能力。

第一節 研究成員背景分析

一、研究成員家庭與背景狀況

八名研究的成員中，有四名成員都有過安置的經驗，其中三名成員目前仍在安置體系內，一名成員安置在寄養家庭中，兩名成員安置在安置機構中，一名成員已經結束安置返家。安置在機構的兩名成員已經遭到剝奪親權，目前由縣市主管單位監護，以下將簡要針對每個成員背景進行分析，另針對成員的同質性與異質性進行說明。

(一) 身形很小但講話很有力的小哲

小哲很小就開始接受寄養服務，自幼接觸很多不同的社工，他從兩年多年前開始接觸勵友中心，他對於自己的原生家庭很多事情都不知道，第一次訪談時，他有種過度活潑的感覺，一邊摸著旁邊的玩具一邊對談，詢問什麼總是笑著避而不談，對於自己未來很不清楚。

「我不只三個社工欸！總共有四個社工，之前換過現在又要換回來了，我是沒有什麼差啦！都一樣。」-(A-1:18)

「沒有人跟我說之後要去哪裡，也沒有說○媽家可以住到什麼時候，沒有人跟我講，我不知道，你應該要去問社工他們。」-(A-1:24)

小哲對於談論未來這件事情有些反彈，因為他不知道自己之後會去哪，然後社工比較多是討論生活、現在的狀況，他有一種我不在

乎的感覺，會一邊玩車子一邊進行訪談，對於社工與家暴的理解他是這樣說的：

「我不知道以前的狀況，小時候完全沒有印象，社工有給我一個本子、知道我媽的名字，其他不知道。○媽(寄養媽媽)以前不知道，現在不會打，就是處罰的方式，掃地拖地的次數會要增加，如果不聽她的話就會要我洗碗。」(A-1:37)

小哲在寄養家庭裡居住很多年，其總說生活就這樣很無聊也沒有什麼特別的，寄養媽媽不會打人，但也沒有希望他補習，他說自己是班上的最後一名，但寄養媽媽說補習也沒有用，他覺得那就這樣，因為放假都在家裡很無聊，所以知道有團體可以參加時，小哲就一口氣答應。

「我覺得我自己的優點應該是活潑，缺點是搞破壞。」-(A-1:46)

小哲覺得自己很活潑、想要說話的時候就會直接說，有時候也會嗆人，但自己比較少朋友，希望可以有多一點的朋友一起玩。

(二) 勇於表現話匣子停不下來的珊瑚

珊瑚是所有成員裡面唯一社區據點服務的孩子，有據點社工在服務中。第一次見面時，很多事情都可以侃侃而談，她有幾個同父異母的手足，但年紀差距蠻大，以前小時候珊瑚曾經住過機構，曾經給媽媽的朋友照顧兩三年，目前只有珊瑚跟媽媽一起住，珊瑚非常喜歡韓國明星，珊瑚的媽媽也很讓珊瑚可以自由發展，她是在學校老師的介紹下認識勵友中心，也很喜歡參與機構的活動，初訪珊瑚提及了許多自己原生家庭、過往被安置的不好經驗。

「幼稚園開始爸爸就會打媽媽，有第一次就有第二次，打很多次了，嚴重的時候有拿菜刀追砍媽媽，社工覺得我太小所以就先把我安置起來。但那個機構很可怕，那邊不是監獄，是比監獄還可怕，媽媽一個月會來看我兩三次，後來媽媽法律官司處理好，大概半年之後我才回家，去機構的時候我大概 60 幾公斤，但回家之後大概 47 公斤。」-(B-1:49)

「其實長時間這樣看，我其實很害怕男生，不大敢跟男生接觸，尤其是喝酒後的男生，爸爸其實沒有喝酒的時候對我們很好，基本上我想要什麼東西他都會買給我。」-(B-1:89)

珊瑚對於和爸媽的情感上是很矛盾的，他一方面希望爸媽可以多花一點時間陪自己，但又一方面覺得可以去外面跟朋友出去玩、到處走走是好的事情，她對於據點有很高度的認同感，喜歡參加據點的活動，這是第一次參加青少年團體，珊瑚表示喜歡據點的活動，認為據點推薦下也可以參加團體，來玩看看。

「我的優點算是很會跳舞，也很喜歡學。」-(B-1:19)

珊瑚很小就開始幫忙媽媽一起工作，她說沒事情的時候都會自己看手機學跳舞，但媽媽覺得讀書比較重要，所以有時候珊瑚也會因為這件事情跟媽媽有衝突。

「我覺得家暴有第一次就會有無限次，有時候打人的也不一定錯，可能他也沒有管道可以紓壓，打人的也需要管道紓壓。」-(B-1:97)

珊瑚認為家暴的成因都是因為相處、爸爸喝酒引起，她在情感上其實非常矛盾，覺得爸爸是愛自己的，但常常看到爸爸動手又會覺得很生氣，她認為應該要有相關單位幫忙，而不是只有媽媽有社工。

(三) 時而沉默時而侃侃而談的阿豪

阿豪是所有團體成員中年紀最長的一位，他很喜歡研究歷史、三國志，雖然就讀電機相關科系，卻有一個社會科學的靈魂，很喜歡桌遊與三國誌，初訪的時候對於家裡的狀況可以清楚說明，但對受暴狀況較不願意多談，和家人的互動有一種無力改變的無奈。

「基本上我不會跟我家人講話，跟爸媽互動很少，跟媽媽至少可以溝通，不講理但還算可以溝通。」-(C-1:16)

「雖然他是我爸，但基本上我們沒有血緣關係，他也只是嘴巴講講說我是他兒子，對自己的兒子(弟弟)比較好。」-(C-1:41)

「我本來有門禁是晚上 10 點，但有一次 9 點多回家，爸爸就罵怎麼這麼晚，之後門禁就變成 9 點，但又有一次 8 點多回家，他又會突然生氣大罵，說我很晚回家，基本上他說什麼就是什麼。」-(C-1:54)

「最嚴重的是拿吸塵器的管子敲我的頭，將管子敲斷，我不記得有沒有受傷了，但我們現在就是零互動」-(C-1:98)

「三年起步死刑不虧，家暴這件事情本來就不對，沒有關終身就很不錯了，就算被判死刑也沒有被亂刀砍死就很不錯... 我很支持美國的作法，他們的法律是家暴會被關很久的，畢竟我有經歷過這樣的事情才知道那個痛...其實家暴是一代傳一代的，好像很難說改就改，我很怕我長大也會這樣。」-(C-1:129)

阿豪平常跟媽媽、繼父與弟弟一起住在台北的山上，阿豪是少數去年曾經參加過團體的成員，他提起對於去年的成員沒有什麼印象，本來有在火鍋店打工，因為疫情關係被裁員，他參加團體的動機主要是想要出來走走，表示每天都在家裡很悶，因為和繼父的關係不好，他說以前被繼父打到手常常麻麻的不會好，阿豪平常假日也有參加教會活動、在網路上號召的桌遊團，但因為桌遊團每次出去都要花錢，所以參加團體可以不用花錢覺得很不錯。

(四) 很有想法渴望自由的小瑄

小瑄訪談時其實他才剛接處勵友中心沒有多久，她知道自己家裡是因為學校老師通報家暴所以才會有社工關心，她起初說話總是小小聲的，很有禮貌，對於家裡的事情可以清楚地說，她渴望跟家人有比較好的關係，雖然對於爸媽的管教行為有許多不解，但自己會有一套方式去理解、看待自己家裡的狀況。

「我們家沒有電視，有電腦也不能用，平常媽媽起床之後，我們都會盡量在她面前做家事，只要做家事她就不會問一些奇怪的問題。」-(D-1:24)

「奇怪的問題只要回答不出來，她就會 1.2.3 然後生氣」「奇怪的問題像是問我有沒有男朋友、為什麼考不好、是不是懶惰，回答什麼都不對，她不會像我們這樣聊天，都是一問一答。」-(D-1:42)

「我們有結算的那個成績表，少於標準（90 分）一分要打一下，上個月本來爸爸在打妹妹，但媽媽說我也要被打才公平，就突然被打，我忘記有沒有被打到一百下。」-(D-1:67)

小瑄覺得自己很難達到媽媽的標準，有時候因為被打反而不想看書，甚至有時候會懷疑，為什麼自己沒有做錯事情也要連帶一起被打。

「我會跟我同學討論，我們同樣做一件事情，同學的爸媽跟我的爸媽就有很大的不同，他們的爸媽都不會打人，只有我們家會，同學說噏回去，但我不敢噏回去。」

-(D-1:86)

小瑄是國小高年級後才跟爸媽一起住，因為媽媽是慈濟的委員，所以基本上假日有空就會去參加慈濟的活動，小瑄說吃素很好、環保，但有時候要跟別人不一樣不習慣，擔心因為吃素參加團體會影響到其他人。

(五) 看似文靜實際上非常機靈的小好

小好跟小瑄是姊妹，小時候小好住在金門和奶奶一起住，是後來被媽媽接過來與姊姊跟繼父一起住的，小好很喜歡在金門的生活，但在台北有姊姊一起也覺得很好，假日時多小好跟姊姊在家裡玩撲克牌或是聊天，小好說自己之前有一陣子常常被打的時候很不想在家裡，他認為別人可以有手機很好，自己沒有手機、沒有電視可以看好好像跟世界脫節。

「我們會自己安排做家事，可能擦窗戶或是掃陽台，接著就是掃地，做一堆家事時媽媽就覺得很開心這樣。」-(E-1:54)

小好覺得打掃、讀書對媽媽來說是聽話的行為，所以大多時候，小好都會遵守媽媽的話，這樣媽媽就比較不會找麻煩。

「我們家有許多規定，都是一條一條加上去的，就變成很多，像我們出去就要一直跟媽媽說現在到哪裡，媽媽會一直打電話問我們去哪裡。」-(E-1:73)

小好覺得家裡的規矩很多，但也不敢說、不敢反應，覺得只好忍耐。

「他其實會突然衝出來說要打人，會說媽媽打得太輕，他打的超大力，會讓你很痛苦，有時候沒有打好會打到手指上面這邊，會很痛麻麻的，但又不能躲。」-(E-1:99)

「我這邊有一個疤，是小時候表舅打的，打到有流血，後來阿祖(曾祖母)有出來擋，媽媽後來知道也沒有說什麼。」-(E-1:139)

「其實如果他罵我們，然後再加上一些關心我們的話，我反而會覺得沒關係，可是他們都不跟我們講話，然後我們跟他們打招呼說再見什麼的，他們也不大理我，有時候會覺得為什麼都不回答我。」-(E-1:139)

小好目前和家裡的關係沒有很好，有一陣子被打的比較嚴重時，小好說自己都想要被打送去安置，但跟社工討論後還是繼續先留在家裡，小好說自己其實也不清楚怎麼樣做比較好，知道團體可以比較少在家裡，小好爽快地表達可以參加，但有點擔心媽媽不同意。

(六) 粗線條卻很逗趣的小儀

小儀的個性比較隨性，第一次見面時，小儀帶著社工跟研究者去吃早餐，她說自己生活上沒有什麼朋友，在班上沒有比較要好的，都是跟學姊、高年級的朋友或是網友聊天，現實生活中跟班上的同學關係不好。

「我會跟我們班同學講話，但他們都不理我、也不會回應。」-(F-1:41)

小儀很重視跟媽媽還有後媽(小儀的稱呼，父親的前同居人)的關係，小儀的媽媽是廣東人住在香港，小儀認為自己是混血兒，小儀在四歲之後就沒有看過媽媽，但有時候會偷偷用 line 聯絡，後媽跟爸爸在一起七年，分手回去越南生活，小儀提到自己之前被爸爸家暴的經驗。

「我爸他以前喝酒的時候會發酒瘋，拿皮帶亂打人，打到一塊一塊瘀青的，但之後他都裝作沒事，也沒有跟我道歉，但後媽在場她會擋，會幫忙我。」-(F-1:96)

小儀平常就跟爸爸兩個人住，爸爸開洗衣店，小儀說有時候需要幫忙、招呼客人，一開始會擔心，但練習就比較會，小儀表示跟爸爸比較少聊天，剛有生理期時，爸爸也沒有幫忙什麼，但爸爸會拿錢給小儀去買生理用品。小儀說爸爸有癌症但沒有在積極治療，爸爸不大提這件事情，所以詳細的狀況她也不清楚，覺得和爸爸的關係還好，沒有特別想要改變。小儀覺得成績沒有很重要，但努力也好像很難改變。

「我爸數學很好，但我數學很爛只有十分，我努力讀書但成績都還是很爛，社會我每天都在讀，半夜自己寫，還是很爛。」-(F-1:79)

「我國小被霸凌四年，他們都會用異樣眼光看我，說我是沒媽的小孩、野孩子，老師也會跟同學說我是野孩子、雜種之類的，他們會故意丟我的東西或撞我的桌子，然後我跟老師說，他們就會說我愛告狀，老師也會說我愛告狀，我就沒有朋友」-(F-1:109)

小儀她渴望在人際上有良好的互動，但目前小儀生活中比較多是跟網友互動，小儀在家裡都沒有什麼事情，對於現在生活的滿意度是高的，她給自己生活 10 分，主要是認為可以睡到飽、吃飯無慮。小儀想要參加團體的原因，因為假日沒有特別的事情所以可以

來參加看看，說之前有參加過勵友的活動，覺得不錯所以繼續試試看。

(七) 大姐頭外在但有細膩的心的阿芝

阿芝有六個兄弟姊妹，只有自己跟排行老五的姊姊是同父同母的手足，阿芝說小時候媽媽好像很沒有能力，自己跟老五的姊姊國小就開進入寄養體系，本來阿芝跟姊姊要一起出養到國外，但後來美國的收養父母只選擇了姊姊，所以自己感覺很像被丟下在台灣的人。

阿芝覺得機構很無聊，因為住在那個機構的人只有四個，阿芝覺得除了自己之外的其他孩子都年紀很小有些差距，覺得有代溝，認為機構限制使用手機、管很多讓自己很想離開機構。

「去年我逃離機構七八次，就自己跑跟偷跑都有，每次機構都跟我說這是你最後一次，再一次我們就不能收你了，結果我還是繼續逃，還是收我了。」-(G-1:51)

阿芝說自己離開機構的時候都是去見網友，網友有從交友軟體認識的也有玩遊戲認識的。

「那些人一開始就會說想要了解你，越到後面就會很常說黃色的，就會問你可不可以約，因為那時候的我很想跑，所以只要有人帶我出去都可以，如果運氣不好就會不見或是被賣掉，其實我也會怕，但那時候就是覺得只要離開機構就好。」-(G-1:74)

「你在外面玩都要付出代價，很多是金錢或身體，那時候覺得自己玩瘋了，現在就是搞到自己上法庭」-(G-1:85)

阿芝現在有些官司議題還在法院審理中，雖然阿芝覺得自己這樣不好，但她其實對於情感上是很矛盾的，她提到自己身邊的人都來來去去，雖然每個月會進行一次親屬會面，阿芝會跟媽媽還有姊姊一起吃飯，但對於媽媽還是有些怨懟，覺得自己好像被拋下一樣，阿芝分享一個她遇到的男生，在機構外面等她一晚上到天亮，

也沒有跟阿芝發生性行為，她覺得自己很喜歡對方，但又覺得自己好像辜負了對方，後來也就這樣沒有聯繫。

阿芝對於參加團體是表達願意的，她認為可以出機構參加活動很不錯，但阿芝認為自己的個性比較成熟，擔心跟其他成員年紀差太多會有相處議題。

(八) 看似無所謂其實腦袋很清楚的阿宇

阿宇小時候因為媽媽有自殺、藥酒癮無法好好照顧阿宇，阿宇很早就到寄養家庭生活，他說自己換過兩個寄養家庭，後媽媽遭到停止親權，轉而到中長期的安置機構生活，住在機構已經四年以上。阿宇在社工的口中，比較多是缺乏學習動力、對於生活沒有目標等形容詞，阿宇說他比較喜歡寄養家庭多一點。

「我之前想要跟寄養爸爸見面，但他說社會局的說你要跟你媽多培養關係。」-(H-1:48)

所以就去機構之後都沒有看過寄養爸爸，但機構是不同年紀的一起生活，所以會有很多不同年紀的人過著團體生活，阿宇跟一個高中生同一間寢室。

「我室友過年都會回家，我都待在這裡，沒有家。媽媽很久沒有來看我，去年好像有來，但什麼時候來我已經忘記了，我覺得我是自己一個人，不知道她到底算不算我的家人。」-(H-1:74)

阿宇表達雖然媽媽都會來探視，但都久久一次，每次都不知道該說什麼，也不知道下次見面會是什麼時候，阿宇提到不知道自己的爸爸是誰，很久以前有一次會面媽媽有說要帶他去看爸爸，但也說那一次之後就沒有提過，他說到

「有時候也不是真的要做什麼，只是想要知道爸爸長什麼樣子而已。」-(H-1:109)

阿宇對於參加團體有意願，主要的原因是他覺得可以從機構出來就可以帶手機，可以在外面使用手機是很好的誘因，至於團體做什麼事情，似乎並沒有太在意。

二、 成員的同質性與差異

(一) 同質性部分

1. 與家人之間關係缺乏正向互動

初次訪談中，八名成員都提到跟家人關係疏離或是不對談，阿豪直接拒絕與家人互動、對談；小瑄、小好與家人的互動方式比較是一問一答的應答方式，無日常生活的聊天互動；小儀自己與父親的關係較好一點，但也很少聊天對話，珊瑚因為媽媽長時間工作平常很少互動，對於父親而言因為有家暴議題，所以情感上是很矛盾的，住在安置機構的阿芝，雖然固定每個月都會跟家人會面一次，但也不大知道該聊些什麼；阿宇一年才會看到媽媽一次，情感上很難認定是家人，對於家的歸屬感很低，然而小哲對於家人的印象僅止一個名字，但實際上完全沒有印象，即便有寄養家庭的愛，小哲心裡也很清楚，只是暫時的住所，不是家。

八名成員中，有四名成員(小瑄、小好、阿芝、珊瑚)是表達希望可以跟家人之間關係變得更好，三名成員覺得維持現狀就好，一名成員(小哲)認為自己沒有家人。由上顯示成員對於家庭關係與認同和歸屬感，仍是持續追尋的過程，也希望和家人之間有正向改變。

2. 缺乏現實生活人際互動

成員在現實生活中較少同年齡層的朋友，多是透過網路遊戲、交友軟體認識網友、與網友互動，現實生活中較少跟同儕互動，甚至是有五位成員表達在班上沒有什麼好朋友，兩名(小瑄、小好)成員因為在家裡沒有辦法上網、使用手機，也無法跟同學外出，所以兩名成員互動的都是手足之間的互動，鮮少跟外界或同儕有外出經

驗，兩名成員認為自己會跟世界脫節，而有四名成員(阿豪、阿芝、珊瑚、小儀)明確表示在生活上遇到困難會先詢問網友意見，阿豪更表示自己比較擅長用打字跟網友聊天，現實生活中比較習慣沉默。顯示成員在人際互動上，較少面對面互動對談的經驗。

3. 容易服從權威者

成員們會有因為不同人、不同場合與不同對象選擇出不同的表現與回應方式，回應到成員們相當在乎他人觀感、會透過他人評價去了解自己是什麼樣的人，也會因為對談的場域不同、對象不同(學校老師、同儕、手足或社工)而有不同的因應方式，對於學校老師或父母親、安置機構的社工等，都容易因為認為對方是權威者，而選擇不回應、默默承受或直接順應的方式去處理，並不能清楚好好表達自身立場與想法。

(二) 異質性部分

1. 年齡與性別的落差

本研究的性別男女比例為 3:5，八名成員初始參加團體的年紀為 11-17 歲，就學年級分布在高二到小六，年齡差距有些大，起初研究者擔心此部分會造成團體運作上的阻礙，然實際運行上並無造成困難。

2. 與機構和社工的熟稔度不同

參與的成員中僅兩位是協同領導者曾服務過的個案，其它成員並不認識偕同領導者，研究者也是初次與機構參與團體成員認識，並無過往熟識經驗，成員彼此有兩位成員過往參加過去年度的活動，但亦不熟悉，多數成員彼此不認識，包含研究者、協同領導者、協助實習生都為全新認識、全新互動，並無造成團體運作之困難，而是提供一個新的場域，讓每位參與者有新的環境去表現自我。

三、 團體執行的關鍵

(一) 針對團體成員期待進行討論修正

團體開始前針對個別成員期待的團體內容進行初步了解，並與協同領導者、實習生進行每次團體前的討論、團體後個別成員的狀況了解以及成員回饋部分進行討論，對於成員關注的議題，直接納入團體時間內，由團體成員輪流帶領進行討論，再進行投票表決達成共識，若無共識則回歸團體內進行再次討論、修訂，達成每位成員都可以接受的方案後再去執行。

(二) 運用團體的同質性與異質性

成員每個人的家庭背景不同、個性不同、行為模式亦不同，年齡上的落差與不熟稔並無造成彼此的隔閡，研究者透過真誠的態度與活動當作媒介，帶領成員互相認識彼此，也透過團體內的分享，讓國中生的成員對於高中的生活樣態有多一份理解與想像，也透過團體內的討論與自我揭露，讓成員理解到彼此的差異與家庭的困難，亦能從中進行對話、討論，理解到自己與他人之環境差異，亦善用年齡的差距，年紀較大的成員可以主動協助處理團體事務，並在關鍵時刻內出聲、帶領成員討論與解決團體中的事物。

善用團體同質性的部分，讓成員可以在團體內感受到「被理解、接納」，成員可以分享彼此在同樣遭遇事件上的處理方式，亦可以透過團體的交流中，達到普同感，讓成員可以理解原來也有人跟自己一樣的狀態與遭遇，亦從中討論如何因應，來幫助團體個別成員更能自在地在團體裡面、找到面對生活困境可有的因應與解決困難的能力。

(三) 團體運作機制-在自然互動中增強權能

本團體的運作機制採用「讓事情自然發生」，相信團體內有自我運作與補位機制，故當團體成員發生衝突或團體發生事件需要討論時，研究者不會直接帶領成員去解決問題，而是先在一旁觀看團體

的運行、當下事件發生後造成的影響，自然會有成員跳出來擔任協調者、帶領討論者，讓團體有一套機制可以繼續運行下去，然倘若無人跳出帶領討論，或是當下狀況較為棘手時，才會由研究者出面帶領成員討論剛才發生什麼事情、大家對於事情的看法是什麼、如何處理等，透過這樣的方式增強權能成員的生活能力與解決困難的能力。



第二節 以優勢觀點為基礎之團體內容調整

以優勢觀點為基礎的團體，原先設計 8+2 次團體內容，前 8 次團體內容由研究者進行大方向的規劃，最後 2 次的團體內容由成員進行討論與規劃。原先研究者將團體內容納入爬山、城市定向的活動，然而團體開始後，便於每次團體內納入成員討論之時段，由研究者、團體成員輪流帶領成員討論團體內容之調整、團體事項之約定與共識之細節。

一、 團體成員溝通與討論調整之事項

1. 團體活動內容調整

因團體成員多數不喜歡爬山活動，另受限夏天擔憂天氣過熱等因素考量，故將爬山的行程取消，改納入成員想要進行甜點手做課程。礙於其中一位成員(阿宇)正巧遇到高中會考，故成員討論將所做的甜點包裝成一份，當作給阿宇的鼓勵小卡，另原先成員討論要去會考會場替阿宇送飲料，因距離等交通因素，故改成由阿宇的社工協助代為送飲料給予其加油打氣，其他成員還是有手寫卡小卡，阿宇對此也非常開心。

2. 團體時間長短之調整

原先安排之團體時間為一次團體六小時，下一次團體就改為四小時之設計；此安排為便於配合團體成員各家庭或安置機構恐有安排其他活動下的設計，然成員對於很喜歡團體內容，希望能夠每次團體以整天為安排，故改成每次六小時為一次團體。團體設計內容方面結合原先依優勢觀點的設計加上考量成員的喜好(一動一靜之安排)，安排半天外出半天室內之活動，成員相當喜歡這樣的安排。

3. 團體番外篇之討論

團體成員前面幾次團體有討論到最後兩次的團體規劃與想法，在討論相關旅費時，發現就現有經費上恐有不足之況，故成員討論是否需要進行籌措旅費之行動，故成員們討論出想要製作手工肥皂、販售二手商品的方式來替自己賺取更多旅費的方式進行，因原

有的團體時間有既有的活動與安排，故成員討論決定，並納入大家可以的時間進行【團體番外篇】，當天主要是進行手工肥皂的製作與包裝，另成員也討論相關文宣內容與販售點之事宜，並於當天進行擺攤之美工製作。

4. 團體守時議題討論

團體中有一名成員(小儀)經常遲到，故成員將此事件納入討論，討論守時之重要性，另發現小儀居住地點較遠(新莊區)，討論下有其他成員自願叫小儀起床、出門參與活動，但小儀仍有遲到的狀況，成員也會在團體內討論、進行調整與投票，討論之後遲到的處理方式，另亦試圖在幾次團體的地點進行調整以避免每次都是兩位成員(小儀、阿豪)因為距離太過遙遠而耗費許多時間搭車，其他成員也願意配合做此部分的調整，搭車到較遠之處參與團體。

二、 調整後之內容

表 4-1 修正後的團體內容流程

場次	時間	主題	活動內容	結合優勢觀點	出席人數
一	3/21	你好 WOW	1. 團體成員互相認識。 2. 團體成員對於時間概念之規範能力。 3. 討論團體名字、團體規範。 4. 討論午餐用餐、團體做決定與問題解決能力，透過體驗抱石活動進行自我挑戰、團隊凝聚。 5. 藉由體驗活動觀察彼此表現/個別成員都擔任觀察者角色/觀察者給與個別成員回饋。	●助人關係是基本且必要的 ●案主為助人關係中的指導者	7名 成員
二	3/28	創造 生命	1. 團體成員思考個別差異以及同理心。 2. 暖身活動:跳繩	●焦點於優點而不是病理	8名 成員

場次	時間	主題	活動內容	結合優勢觀點	出席人數
		POWER	3. 優勢表單/團隊合作:義大利麵條挑戰 4. 討論午餐用餐、團體做決定與問題解決能力。 5. 團體成員看見自身優勢、看見他人的長處。	●相信人與生俱來有學習改變的能力	
三	4/11	看見我的PEI	1. 運用價值競標了解成員現階段的生活價值與信念，加入猜拳的機制，激發成員思考有些物品不是努力就能得到的。 2. 運用扮家家遊桌遊，看見成員對於不同家庭型態的想像，亦透過分組討論的過程去理解個體成員的差異並完成分工討論學習合作妥協。 3. 透過團體討論活動規劃的歷程，促使成員練習表達、帶領與分工機制。 4. 藉由狼人殺活動，成員學習分別帶領活動討論、並促使理解與表達的歷程。	●個人有能力去學習成長與改變 ●案主是助人關係的指導者 ●焦點在於優點而非病理 ●社區是資源的綠洲	8名成員
四	4/25	我有我的路	1. 透過任務九宮格:採訪大學生、外國人、街友、攤販，向認識的人表達感激之意等；練習與人互動、表達能力。 2. 學習分工合作、問題解決之能力。 3. 下午參觀公館市集活動，瞭解市集特色與如何定價，以利後續團體之討論。	●案主是助人關係的指導者 ●焦點在於優點而非病理 ●社區是資源的綠洲	8名成員

場次	時間	主題	活動內容	結合優勢觀點	出席人數
五	5/16	城市體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看見優點:練習看見他人優勢及負向語言的轉換。 2. 點心 DIY 製作,學習分工、討論,並進行食物之分享。 3. 透過活動討論使成員學習帶領討論與決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案主是助人關係的指導者 ●焦點在於優點而非病理 ●社區是資源的綠洲 	7名成員
外加	5/23	團體番外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團體自主約定時間進行手工皂之製作、包裝。 2. 透過分組的過程學習分工合作、討論手工皂之製作、實際販售會遇到的困難為何。 		8名成員
六	5/30	密室體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透過密室逃脫的體驗,促使成員激發團隊分工與合作的能力,並增進新經驗的體驗。 2. 透過討論市集販售與定價,激發成員練習表達自己意見與尊重他人想法的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案主是助人關係的指導者 ●焦點在於優點而非病理 ●社區是資源的綠洲 	8名成員
七	6/6	市集體驗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透過市集分組練習販售,學習與陌生人接觸、提升表達能力與分工合作。 2. 檢討與討論販售經驗,透過團體討論激發調整與改善之方式,並促進團體共識,準備不同之嘗試與體驗。 3. 團體討論兩天一日的行程規劃,分組上台報告、討論行程,取得共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案主是助人關係的指導者 ●焦點在於優點而非病理 ●社區是資源的綠洲 	8名成員

場次	時間	主題	活動內容	結合優勢觀點	出席人數
八	6/13	市集體驗趣II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透過不同市集之販售練習，練習與陌生人互動、學習新經驗的體驗。 2. 藉由分組分工的方式，學習與他人合作、尊重每個人的個別差異。 3. 學習體驗挫折經驗、察覺每個人因應方式之差異、看見他人長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案主是助人關係的指導者 ●焦點在於優點而非病理 ●社區是資源的綠洲 	8名成員
九 十	7/11 7/12	Yes! We CAN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現團體成員共同的想望-兩天一夜旅行。 2. 進行利他行為(介紹勵友、按粉絲專頁讚)。 3. 利用晚會形式回顧團體歷程，成員在團體之夜針對他人的特質與團體進行反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案主是助人關係的指導者 ●社區是資源的綠洲 	8名成員

第三節 團體過程分析

本節主要針對團體進行團體過程與重大事件進行描述與分析，此章節將分成三大部分，第一個部分為團體前期成員之互動變化、參與團體時的狀況；第二個部分為團體中期的團體變化、領導者與偕同領導之討論與觀察、成員言語上之回饋；第三個部分則針對團體後期成員的表現、特殊事件與成員之反應和團體領導者、協同領導與實習生之討論與觀察中的發現，以便去探究是否隨著參與團體的次數增加，成員的權能感也隨之提升。

一、 團體前期互相磨合

團體開始前因場地問題與新冠肺炎疫情有所擔憂，所幸在機構主管支持下順利開始，因受限機構場地限制，故每次團體場地不盡相同，多是這次團體結束後，在討論下次團體內容時，一併納入場地作為考量。

第一次團體

第一次團體於機構內場地進行，成員準時抵達，成員有觀望的狀況，彼此的座位較為分散、有距離，領導者先帶領暖身活動，後透過繪製一幅畫介紹自我，起初成員有兩三個人座位坐比較後面，在繪畫的過程中距離有比較靠近，成員用一張紙繪製關於自我的特質來介紹自己，後訂定團體規範與名稱。特別的是成員小瑄在用圖片介紹自己的時候，她很特別地畫了幾個同學的特質，表達想要跟這幾個同學一樣有這些特質，但卻沒有介紹到關於自己的部分，她提到不知道自己的特質是什麼，但希望有這些人的特質所以把別人都畫上去。

午餐時間因為團體成員有兩名成員不吃肉，大家不大敢表達意見，後來決定買捷運站附近的八方去公園吃，吃完再一起搭車前去下一個場地，前去的交通由領導者說明目的地，後由成員討論如何前往、順利抵達目的地。

下午進行抱石體驗，透過互相觀察他人特質、給予成員彼此回饋，起初大家在團體內有許多話語是不敢說，在領導者的引導下，大多可以正向的說出回饋，清楚地表達看見他人在抱石過程中的表現。雖然有兩位成

員過往曾參過上一次團體，但仍非常不熟稔，成員在團體裡多可以尊重他人說話，但多數較為沉默。在抱石體驗時，雖然大家都未經歷過，所以會有出現挑戰失敗、遭遇挫折的狀況，但多數失敗的成員都可以再三地重新挑戰。

抱石的場地為開放性場地，當時因為身旁有其他民眾進行抱石體驗，故在分享時有些干擾感，成員的注意力有時候也容易被身旁的人事物影響而有小分心的狀況。但就觀察者的角色扮演與分享回饋，成員多可說出他人在團體內的表現並給予肯定。

第二次團體

第二次團體時，因為場地因素，在外借用另一個場地(內湖區)進行，成員們量體溫時都有體溫過高的狀況出現，差點無法入內使用場地，大家有些心浮氣躁，開始進行暖身跳繩活動，激發成員看見同一個事件會隨著不同人、不同能力與條件限制，造就有些人會覺得容易，有些人會覺得困難的部分，輕鬆過關的成員有大方教導遇到困難的成員，最後大家都順利完成挑戰。後大家開始填寫優勢希望表單(附錄)，表單內容主要引導成員思考目前自己擁有的優點、特質、現實生活中希望可以改變的事件與兩天一夜可能遭遇到的困難。

成員對於自己的優點有些難以下筆，有寫到「會思考、運動、會教別人數學、會剪輯、跳舞、活潑、不知道等」狀況，相較於優點，缺點欄位成員較清楚也可清楚描述自己的缺點，包含「語言不好、多話、沒自信猶豫不決、太衝動、被情緒帶著走、三分鐘熱度、不會畫畫」。對於其中一個欄位內需要將認為自己的缺點轉化成正向語言，成員在填寫與分享此部分覺得有些困難，故領導者帶領成員去回饋他人，並引導所謂的缺點的定義、如何轉化運用。成員最想要改變的事務包含成績、家庭關係、人際關係、可以使用手機(自由)、變聰明、不知道等，此部分成員對於要如何改變顯得茫然、困難，也因為花費較多時間討論，到要吃午餐時間有所延宕，成員的狀態有些心浮氣躁。

下午時段針對團體有個大目標是要完成兩天一夜旅行的安排與規劃，故先請成員思考想要去地點、交通，並交付下一次團體時間共同討論經費與相關開銷事宜。本次團體僅四小時，剩下一個小時，成員進行棉花糖挑戰賽，該競賽的用意在於觀察成員彼此分工合作狀況、遇到困境時如何處理、討論，成員對於本次團體不是一整天有些怨尤，希望之後都是整天、有動靜活動穿插，太長的討論到最後注意力明顯降低，成員注意力開始放在材料上，會有多次把玩材料而未專心聆聽他人說話的情形出現，本次團體休息時間多數人都在玩手機，在時間到的時候並未主動將手機收起來，故本次團體領導者有針對使用手機的時間點與規範和成員共同討論，確認彼此都可以接受的方式。

第三次團體

第三次團體優先抵達的成員(小妤、小瑄、阿豪)可以輕鬆地在團體室內聊天，小妤提到本來今天要跟父母去阿姨家，但因為很想要參加團體，故跟父母討論後決定來參加團體。先抵達的成員討論要期中考的項目、考好的獎勵是什麼，另阿豪也分享了高中的考科與國中生之差異，後因為有三名成員遲到(阿宇、小哲、小儀)，領導者與成員討論是否等候三名成員還是先開始進行，大家決議等後到十點半後開始進行團體暖身活動，阿哲因為寄養媽媽與社工確認的地點有出入導致小哲在捷運站等候多時導致遲到，其對此非常介意，成員也給小哲一個時間解釋說明為什麼遲到。暖身活動被當鬼三次的人要表演，阿宇不知道要表演什麼，故珊瑚幫忙用跳舞的方式，成員也全程鼓掌給予鼓勵。本次團體的主題在於競標價值、理解彼此所在乎的信念與想法，最特殊的事件在於有成員想要競標「與家人有良好的關係」，半數以上的成員都認為自身與家人的相處不佳、難以改變等，另成員討論想要去的地點，發現交通費不夠，經大家討論後，決議要透過市集擺攤的方式賺取收入，然販售項目與細節則留作下次討論，本此團體後成員約定每次團體時間都要花一段時間針對兩天一夜旅行的部分細節、擺攤事項進行討論，也請各個成員回家思考。

為了讓成員有環境改變的感覺，故下午時段帶著成員到小樹屋進行下午的活動，領導者利用「扮家家遊」桌遊帶領成員一起玩、利用說故事的

方式，讓成員去意識到每個家庭的多種面貌，亦透過戲劇的方式將家庭故事演出來，成員對於表演有些擔心，但普遍都能好好地詮釋自己所理解的家故事。因團體時間尚有剩餘時段，成員自發性地表達想要玩桌遊狼人殺，便由成員阿豪自主說明遊戲規則，帶領領導者與所有人進行遊戲與帶領討論，成員對於本次團體非常喜歡，亦表達不想要回家想要繼續待在地內聊天，成員阿芝更表示很少參加活動可以讓成員自主選擇想要喝的飲料口味，對此非常讚揚。

綜合上述，團體前幾次成員透過隔週、密集式的見面與討論，彼此關係較為熟絡，且比較願意在團體內表達意見與想法，團體也將團體時間的調整、內容與方式跟成員討論，確定之後的團體時間都固定為整天，若有延遲結束或特殊狀況則會以手機聯繫讓家長知悉。另帶領者與協同領導者和實習生亦有發現，因為團體成員中女生較多，故團體中的女成員會對阿宇有特別的喜好，會有些吸引他人注意的行為出現，如特別坐在阿宇旁邊等。團體前期運作中發現團體除了領導者外，有協同領導與實習生共三位工作人員是最適切的安排，主因是因為領導者在帶領時，有時需要訂便當、拍照與處理金錢等接洽時，可有彼此互相照應，人力上比較充足，也可於休息時間與成員對談，促進成員與帶領者們的熟悉度。

二、 團體中期漸入佳境

第四次團體

團體第四次時，成員們抽籤分成兩組，在公館商圈進行任務挑戰，阿豪因為家裡有點事情晚到，分組任務內容主軸在於與路人互動、了解大學生未來出路、採訪街友、跟外國人互動等，個任務內容的主軸在於訓練成員「分工合作」、「面對挫折」、「理解自己與他人之差異性」三大項，兩組成員分頭進行任務，起初 A 組(小瑄、小妤、珊瑚、阿豪)因為阿豪還沒到之前，三人在面對要開口這件事情認為非常困難，A 組決定先進行訪問大學生的任務，在任務過程中有幾度呈現進度停滯的現象，在阿豪出現後進展加速，在其他項任務中也出現失敗狀況，但小組成員仍然堅持完成全部的任務，即使時間所剩不多也想將任務全部達成。B 組(小哲、小

儀、阿芝、阿宇)成員分成兩派，一派一頭熱直接衝去攔住路人進行挑戰，一派在身旁觀望，在協同領導者鼓勵下才較有參與感，兩組成員共同遇到的挫折在於不大知道如何跟街友對談、互動，另對於要向一個身邊的人表達感激之意，成員顯得較不擅長、彆扭。

任務完成後，成員們共同於一個討論空間分組討論上午經歷的過程、想法，認為自己是否具備哪些能力、覺得有趣與困難的事情，後分組到市集內去進行「觀察與街訪」，了解市集的攤販如何定價、計算收入、攤位費用與需要留意之生意細節，並透過詢問攤販、討論的方式，讓成員對於要到市集擺攤更有印象與想法，有助於日後擺攤的準備。

第五次團體

團體第五次主軸在於「看見優點」，成員彼此寫下對其他成員的優點與觀察，並用猜的方式讓其他成員去猜測是誰擁有這個優點，另透過練習說出口的方式向他人表達稱讚，起初成員有些彆扭，但大部分成員都可以好好描述他人的正向優點、特質，其中珊瑚有寫出比較負向的特質(較刁一尤、白癡)，成員共同討論如何將語詞轉換成正向語言，珊瑚亦可接受此種方式與調整。

成員對於本次討論市集販售物品很有想法，爭先表示要領導討論，後為轉而由大家輪流帶一個問題討論，於討論途中成員將手工皂(機構捐款固定金額所贈送之禮品)傳閱觀賞，最後珊瑚將手工皂用力丟回給小哲，砸到白板以致香皂損毀，成員開始指責珊瑚，後領導者表示若有需要賠償須由團體大家賠償，成員當下大家沉默不語，後決定將賠償的手工皂金額納入需要販售的成本內。之後在討論市集販售的分組，起初大家決定以抽籤分組，但成員對於結果不滿意，將珊瑚的籤條拿起來，又重新討論決定重新分組後才有共識與決議。

下午時段成員一起到「趣玩手做蛋糕店」進行手做甜點的任務，成員起初用抽籤方式決定自己要做什麼甜點，後來有成員對於結果不滿意，故彼此表達提出想要私下交換，經兩方同意後成員進行換選甜點的決定，後成員們非常新鮮地體驗手做甜點的任務，完成任務後，成員們有感阿宇因

為考試關係沒有到，故自發性選擇成品放入並由小儀主要寫卡片屬名送給阿宇，成員們對於做蛋糕整體評價很高，大家都覺得很新鮮、沒有體驗過。

團體番外篇當天為成員自發性討論決議，確認每個人的時間都可以，共同約定一起做手工皂的日子，當天小儀遲到，其他人先進行刨皂基的動作，小儀到後開始認真參加，成員分成三組開始做手工皂，做完之後需要放著等候凝固，礙於時間到很晚，成員自發性的等候彼此完成後再一起回家，本次單純進行手工皂製作，並無進行其他事項。

第六次團體

團體第六次，成員一起去挑戰「密室逃脫任務」，因為小儀睡過頭、搭錯車遲到，故小儀沒有在時間內抵達密室逃脫的場地，轉而留在原團體場地內做文宣等候大家結束。密室逃脫部分，除了阿豪以外許多成員都是第一次玩，成員都很興奮，由於場地內有規定不能帶物品進去，阿宇一開始身上有放零錢，被小天使（密室逃脫工作人員）提醒，後來因為進入球池場地內，成員太過興奮，導致阿宇的手機掉入球池內，部分成員繼續解鎖關卡，部分成員留在球池內幫忙阿宇找手機，最後順利過關，因為距離下一場次入場還有一些時間，成員紛紛向小天使求情，但遭拒絕，阿宇情緒非常低落，起初小哲與珊瑚嘲笑阿宇活該，後來其他成員見狀有主動出來制止，阿宇的情緒有較為平復。

中午時段成員共同分享密室逃脫體驗與感受，大家對於共同完成任務的過程感受表達很好，也可以適時看見其他成員在過程中的表現、優點，並試著說出來。下午時段，原先成員討論決定要一邊包手工皂一邊進行討論，後來發現成員無法一心二用，故大家決定先進行包裝，後再討論價格與分組。成員分別上台代領討論、討論定價，同時有幾位成員在一旁秤重、分類。因時間關係，美工部分尚未完成，多數成員留下來做美工，僅珊瑚與小哲先離開，後小哲買完臭豆腐回來幫忙做美工，完成後才一起離開辦公室，事後了解發現，成員並未直接回家，而是約去花博公園吃炸臭豆腐、聊天完後才回家，此次也有出現成員請客的狀況。

綜合上述，團體中期這幾次成員的出席狀況佳，小儀雖然常常睡過頭、搭錯車，但都能抵達、參與團體，成員對於小儀的遲到表達不滿，但也有明確告誡，於下次市集攤販時不能遲到、必須分攤責任、若遲到的處理方式等，小儀也可以接受。另團體中期時，領導者與偕同領導者有發現成員們在團體內比較敢表達自己的看法，對於哪個成員的行為不喜歡或是有意見也可以在團體內提出，團體內有成員遭到苛責時，也會有一種自動平衡機制，有其他成員會出面幫忙緩解，成員亦有出現私下相約的狀況，團體凝聚力強。

三、 團體後期勇敢表達

團體第七次

團體到了第七、第八次，這兩次的團體主要是進行擺攤加上團體討論，第七次團體的內容主要是成員分成三組進行輪流值班、販售手工皂，另外兩組成員在沒有值班的時間可以進行討論期待的團體旅行(第九次、第十次)的內容與景點，確認可行性與票價交通等。在於討論時間內公開計算當日的收入，成員聽到總共收入有三千多元時相當興奮，另針對今日販售狀況進行檢討，由小儀擔任紀錄，成員表達販售所在地的市集地點較差，所以客人較難以走進來，成員討論分享並提出下一次販售可有的調整(將增加流動攤販販售的方式來吸引客人)。

下午討論時間放入兩天一夜旅行的討論：第一組提到的比較大方向(網美拍照、遊樂園、到處參觀)的旅遊內容；第二組有放上想要去的景點，缺乏將距離納入思考(麗寶樂園、運動公園、易得洋樓、意想心樂園)；第三組較能納入時間序進行安排(紙博館、后豐鐵馬道、彩虹眷村、桌遊店)。最後成員將三組人想要的景點結合，票選出大家最想去的幾個景點，順利安排好兩天一夜之大致行程與規劃。

第七次團體發生一件特殊事件，小好在參加團體前一天就有因為成績的關係被媽媽打，當天出發前往集合地點前，因為媽媽看到其考試成績不佳，情緒當下有動手打小好，將小好抓著去撞牆壁，事發後小瑄在旁邊看，確認安全無慮下，趁媽媽回房間休息時，決定仍出門參加團體，因為

該階段小好與媽媽的關係很緊張，擺攤時段小好學校的輔導老師就有到攤位查看小好狀況，另帶去個別對談，團體當天活動結束後，協同領導者亦告知主責社工此事，協助通報外，另個別與小好對談、核對因應能力與討論安全計畫，確認小好有因應能力。

團體第八次

團體第八次納入了流動販售的安排，此安排與調整是第七次團體大家共同討論的結果，成員對於要往外主動跟陌生人推銷顯得有許多擔心，此部分小儀、小好、珊瑚組的表現佳，其採取的策略為厚著臉皮大聲呼喚宣傳，另就近接近路人告知肥皂所得與用途，效果佳，另外兩組在外流動販售的成績不佳，仰賴攤位所得，然觀察攤位的人口大多下午或傍晚才較多人聚集，上午與下午較多散客與社工們呼喚來的親朋好友進行認購，兩天總共販售一萬三千多元，成員對於此結果都非常開心。然因為本次討論場地身旁有許多娃娃、桌遊等物品，成員在討論時起初有分心狀況，阿豪有出面提醒成員要專心進行討論、分享，小儀分享其兜售肥皂的秘訣在於不怕失敗、第一個賣出肥皂的成功經驗所致，多數成員認為透過練習會讓彼此的經驗變得更好。成員認為銷售量不好的原因可能是沒有先鎖定目標對象、銷售地點人潮不多、怕被拒絕、沒有事先想好與演練，準備不夠所以沒有賣得很好，阿豪則指出出門前需要先做完家事有點累，也提到有些人可能本來就不缺肥皂或是沒有使用肥皂習慣，所以不願意購買。

本次團體討論最後，主要針對兩天一夜旅途需要留意的事項、兩天備案進行投票表決，也針對夜市分組進行抽籤，小哲知道跟珊瑚一組便大喊出聲表達不願意，後珊瑚在團體裡面大哭，阿豪說出不喜歡人家吵所以才不想要跟珊瑚一組，領導者說明分組用意是為了避免全部人一起行動要互相等候，珊瑚情緒才比較好，但小儀仍不願意跟珊瑚互換位置，團體成員在此狀況時，有人出面緩頰、調解，也可以好好當下討論，後彼此冷靜下來討論並取得共識，成員在此時接納了珊瑚的爆發情緒，也理解小哲的狀況，在團體裡面好好地說出自己的想法，相當難能可貴。

第九次與第十次團體-實踐夢想之旅

兩天一夜的旅程，所有成員都準時抵達集合地點，小儀有帶寵物鼠出門，經提醒不得放出或虐待寵物鼠之後就開啟旅程。成員對於旅途上可以去吃比較高級的火鍋店、后豐鐵馬道騎腳踏車覺得開心，因為吃完飯後去騎腳踏車，阿豪出現吃太飽嘔吐的狀況，在后豐鐵馬道中，成員進行一項任務，任務內容主要是邀請路人認識勵友基金會，並邀請路人替勵友的粉絲專業按讚，後致贈成員手做的肥皂一塊，成員都勇於挑戰此任務。

第一天晚上有小小晚會活動，因為逛完夜市有點累，壓縮小小晚會的時間，領導者利用影片的方式，帶領成員回顧團體過程，另利用 kahoot 遊戲的方式，讓成員回顧團體經歷，並用積分方式回顧團體所要帶給成員的意涵，成員彼此給對方在團體中的表現正向回饋，最後進行團體的回饋問卷填寫。

第二天的行程主要為網美拍照行程與桌遊店，因為小儀忘了東西在飯店，故由偕同領導者先帶小儀回去拿東西，其他成員先到景點拍照，後參觀美術館的展覽，並於美術館等候小儀一起會和再前往桌遊店進行桌遊活動，成員們共同在桌遊店內用餐，另在分組玩桌遊時有些紛爭，後成員能夠彼此化解、好好進行遊戲，最後因為時間關係成員共同買好飲料就一起前往車站準備回程，回程時小哲又與珊瑚一起坐，兩個人彼此不大喜歡對方，但後來兩人相安無事搭車回台北，珊瑚亦表達可以接受跟小哲一起坐，並說出沒有想像中的那麼糟等話語，回到台北後成員拍完團體照、各自返家。

團體在最後幾次中，成員雖然有衝突、有吵架，但都能在團體內勇敢地說出自己的想法與真實的感受，成員也可以容納彼此的意見不同，成員可以彼此調解糾紛與衝突，彼此進行調解與互助，不完全需要仰賴領導者出面協調，團體成員可以不喜歡彼此的某些性格，但可以接受與他人一起共處，並於團體中尊重對方，完成團體內的共同任務，並給予成員祝福，圓滿結束團體。

四、 小結

團體工作是社會工作者很常使用的工作方法之一，有別於個案工作，乃團體工作有助於個別成員接觸到共同經驗的人，可以理解彼此都有同樣的經驗，達到所謂的支持、創造普同感。團體要受到成員喜愛，外加成員能夠互相依賴，則彼此關係會愈來愈強，則團隊的凝聚力則會越高，故一起完成工作或活動，則能有效增加團隊凝聚力(曾華源、白倩如，2012)。本優勢團體 Leo 少年團，透過成員參與、討論並理解他人立場、尊重他人，有助於團體進行之流暢度，另本團體有個共同一致的目標-規劃共同的旅行，另不足額的金錢由成員共同賺取，因為成員有共同的目標，一起要完成的任務，確實明確地在團體進入製作手工皂、販售手工皂到一起實踐規劃的旅途時，團隊凝聚力極高，成員彼此都認為無法缺少任何一個人，每個人在團體內都至關重要，也透過販售手工皂，後完成團體成員共同的目標-一起去台中旅遊的計畫。



第四節 量化分析部分

本優勢觀點團體透過「青少年權能量表」進行前中後測三種方式，本節將針對個別成員的權能分數變化、統計分析結果與分析成果三個部分進行論述。

一、權能分數狀況

(一)成員分數表現

此量表主要分為三個面向，分別為「個人層面」、「人際層面」及「社會政治參與」，透過量表可具體看見成員在團體前後的權能感受差異。由增強權能量表總分可區分為四種權能程度，總分達 113 分以上為「高權能」、100-112 分為「中度到高權能」；87-99 分為「尚可至中度權能」；86 分以下為「低權能」。青少年權能量表測驗分數中，我們可以看見前測(T1)的分數中，有一名成為員(阿豪)為「低權能」，有五位成員的分數為「尚可到中度權能」，有兩名成員為「中度到高權能」。後測分數有 3 名成員達到「高權能」，有 4 名成員是「中度到高權能」，有一名成員是「尚可到中度權能」，整體成員在參與團體後權能感受分數都有進步。

表 4-2 成員前中後測之權能感分數

姓名	小哲	珊瑚	阿豪	小瑄	小妤	小儀	阿芝	阿宇
前測(T1)								
個人	37	42	33	36	38	54	43	36
人際	33	23	19	16	24	33	26	24
社會參與	34	34	27	36	33	43	30	30
總計	104	99	79	88	95	130	99	90
權能狀態	中度到高 權能	尚可至 中度權 能	低權能	尚可至 中度權 能	尚可至 中度權 能	高權能	尚可至 中度權 能	尚可至 中度權 能
中測(T2)								
個人	29	45	30	40	41	53	52	38
人際	27	28	23	25	26	31	30	26
社會參與	32	28	24	36	31	39	36	32
總計	88	101	77	101	98	123	118	96
權能狀態	尚可至中 度權	中度到 高權能	低權能	中度到 高權能	尚可至 中度權	高權能	高權能	尚可至 中度權
後測(T3)								
個人	50	43	36	42	44	55	51	41
人際	30	27	24	26	26	34	29	26
社會參與	42	34	31	36	35	44	33	33
總計	122	104	91	104	105	133	113	100
權能狀態	高權能	中度到 高權能	尚可至 中度權	中度到 高權能	中度到 高權能	高權能	高權能	中度到 高權能

(二)統計分析結果

1. 描述性分析

表 4-3 增強權能量表之描述性分析

增強權能量表	樣本數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數	標準差
前測(T1)	8	79	130	98.00	15.100
中測(T2)	8	77	123	100.25	14.868
後測(T3)	8	91	133	109.00	13.266

本研究的成員總共 8 名，前測分數最小值為 79 分，最大值為 130 分；中測的最小值為 77 分，最大值為 123 分；後測的最小值為 91 分，最大值進步到 133 分。由表 4-3 可知，成員前測的平均分數是 98 分，中測的平均數是 100.25，後測的平均分數為 109，總平均進步為 11 分。

2. 成對樣本 T 檢定表分析

表 4-4 增強權能量表之成對樣本 T 檢定

組別	增強權能量表	相關性	T 值	顯著性(雙尾)
對組一	前測(T1)-中測(T2)	.730	-.578	.581
對組二	中測(T2)-後測(T3)	.663	-2.127*	.070
對組三	前測(T1)-後測(T3)	.942	-6.036**	.001

由表 4-4 可知，成員在增強量表的前後測、中後測分數達顯著性差異，顯示優勢觀點團體之介入方式，對於提升成員的內在權能感的說法獲得支持。前測與中測分數的相關性為 0.73，兩次施測的分數差異未達顯著($t=-0.578$ 雙尾顯著性 p 值= $0.581>0.1$)；中測與後測的相關性為 0.663，兩次施測的分數差異達顯著($t=-2.127$ ，雙尾顯著性 p 值= $0.07<0.1$)；前測與後測的分數差異達到顯著($t=-6.036$ ，雙尾顯著性 p 值= $0.001<0.1$)；此統計分析結果顯示團體成員參與少年團體前後的權能感有所提升。由此可驗證第一次施測總分與第三次施測總分之變化與第二次施測總分和第三次施測總分變化有顯著差異，參與少年團體後成員權能感有明顯改變，優勢團體之介入處遇有助於提升少年的權能感。

二、量化分析之結果

(一) 各次向度權能變化：(平均分數均四捨五入至個位數)

1. 個人面向分數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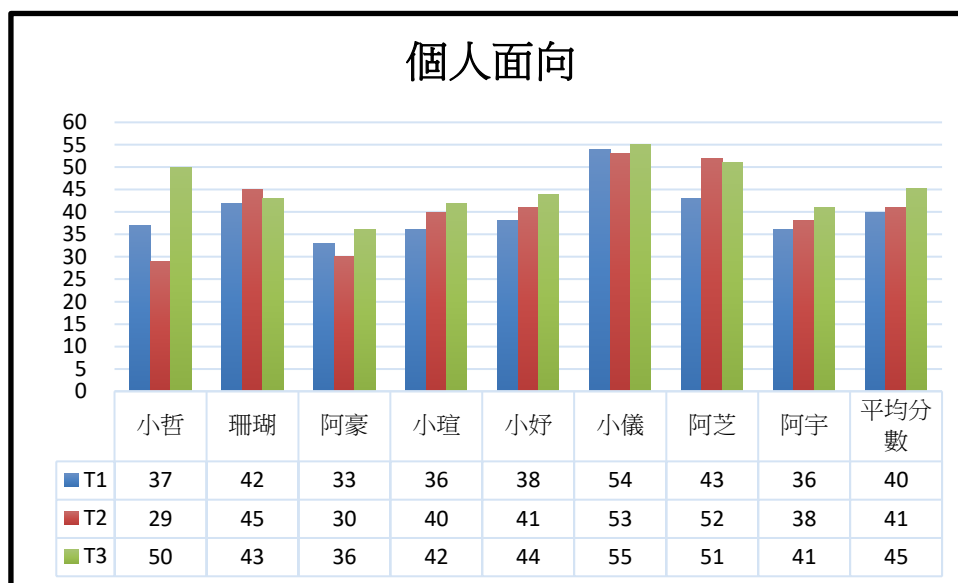


圖 4-1 增強權能個人面向分數變化圖

就個人面向的分數來說，其中以小哲的進步分數最多，其進步分數高達 13 分；以小儀進步的分數最少，其進步的分數為 1 分。總共有三名成員(小哲/阿豪/小儀)在第二次施測時個人面向的分數有退步，但第三次施測時確實有明顯進步，個人面向的分數呈現起伏之變化，整體平均分數進步 5 分。

2. 人際面向分數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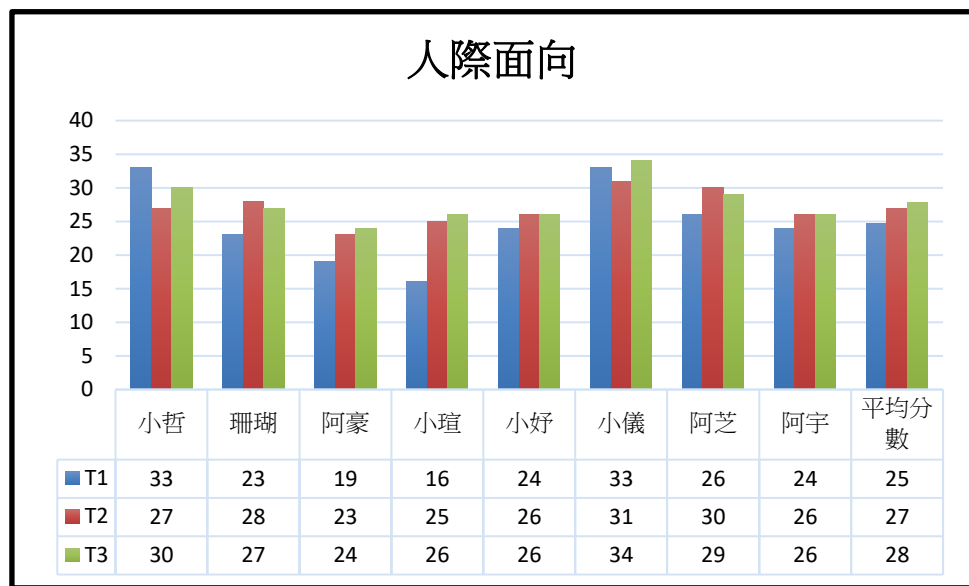


圖 4-2 增強權能人際面向分數變化

就人際面向的分數來說，以小瑄的進步分數最多，其進步分數高達 10 分；小哲的分數是呈現退步 6 分再進步 3 分，仍以第一次施測分數最高；小儀退步 2 分再進步 3 分。研究者判斷乃這兩名成員本身第一次施測分數就較其它成員高出許多，外加團體過程中兩人自身生活發生一些事件變化，才会有此現象發生。其他成員普遍是第一次、第二次到第三次呈現階段性進步，整體平均分數進步 3 分。

3. 社會政治面向分數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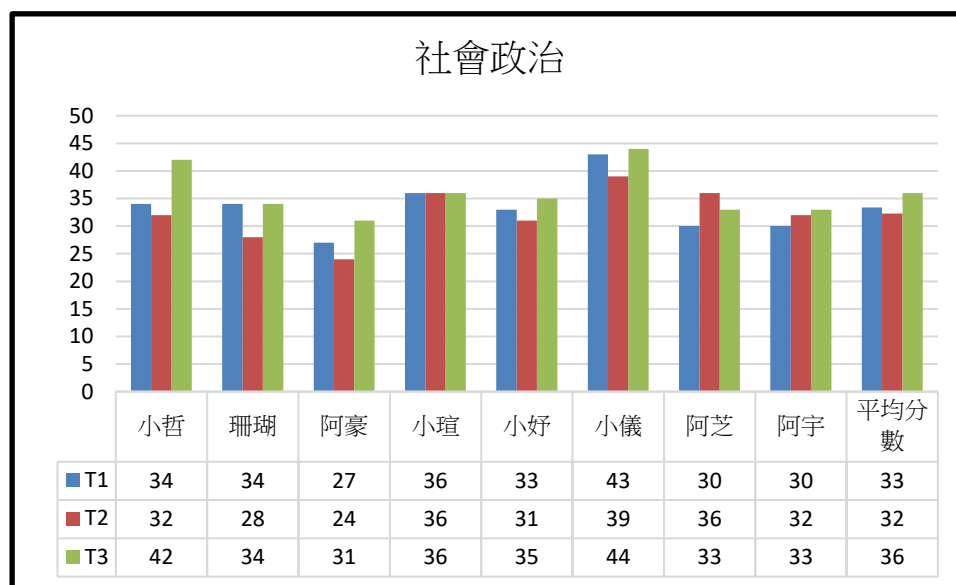


圖 4-3 增強權能社會政治面向分數變化

社會政治面向分數的變化，以小哲的分數進步最多，其進步分數高達 8 分，珊瑚、阿豪、小妤、小儀都有呈現退步後再進步的分數變化，然而第三次施測的分數，都優於第二次施測的分數，除了小瑄分數維持一致，阿芝呈現進步後再退步的分數，各自成員的社會政治面向都有不同的展現，總平均分數前後測共進步 3 分。

4. 前中後測總分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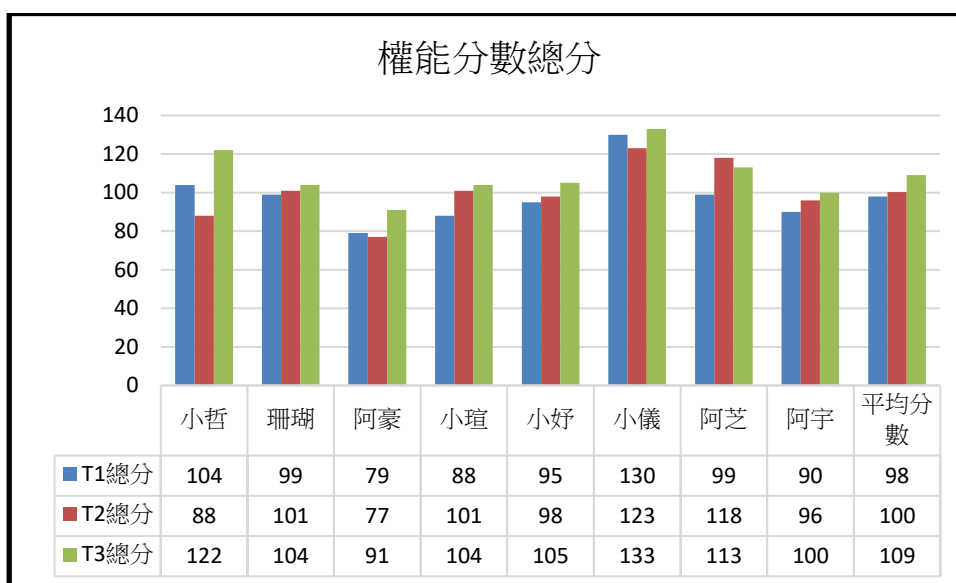


圖 4-4 增強權能各次總分變化

由圖 4-4 青少年權能量表各次總分變化中，可具體看見成員在參與團體前後，權能感受程度有增加，整體平均分數提升 11 分，個別成員進步狀況以小哲進步分數最多(18 分)，以珊瑚進步的分數最少(5 分)以，成員在各層面有進步而非單一層面。

綜合圖 4-1、4-2、4-3 可見，其中以個人層面的分數提升最為顯著(進步 5 分)，個人層面以自我覺察、自我認識、自尊與價值感等向度進行評估，故可評估本次團體成員在參與團體後，對於自我的認識與覺察能力有提升。團體成員在人際層面與社會參與層面亦有進步，團體透過團隊合作及溝通方式使成員在活動當中可以習得不同的人際互動方式，亦能觀察他人如何互動的技巧，研究者觀察多數成員起初多較以自我中心，在團體磨合及團隊凝聚後，成員會尊重每一位成員的意見並進行討論，也能承接成員間的不愉快，讓團體可以自然發揮、成員彼此補位，若有成員晚到等也會關心狀況，且在最後團體結束時的回饋，多數成員皆能好好表達自身想法與看見他人的優勢與長處，在後測分數表現上，人際層面與社會參與之分數表現亦有增加。

由上列表中可見，成員之各次分數呈現起伏狀態，評估會有這

樣的差異在於，優勢觀點裡面的增強權能概念在於螺旋上升，亦即人的生活中會遭遇到許多不同的事件與困難，可能在遭遇不同的事件影響填答的分數，就宋麗玉與施教裕（2009）提及復元的統合模式，意指復元的階段是來來回回的過程，有時候遭遇困境後會往後退，但並不會回到最初的狀態，來回過程即是螺旋上升。顯示參與團體後，不代表不會有生命的困境出現，重點是在參與過程中學習到的能力，是可以支撐成員在陷入困境時，有比較好的適應能力與因應方式。

三、小結

本研究針對青少年之權能感進行三次施測，然而第一次與第三次施測方式為單獨個別施測，第二次施測為團體內團體結束時，研究者認為施測的場域與環境也會影響成員之填答狀況，第二次施測時，成員有些浮躁。然研究結果顯示，第二次施測與第三次施測、第一次施測與第三次施測，兩組的總分分數上有顯著差異，支持成員參與優勢觀點少年團體後成員權能感有提升之說法，優勢觀點青少年團體對於成員有明確幫助，驗證團體之介入處遇有助於提升青少年的權能感，另下一節將針對質化部分進行分析。

第五節 質化資料分析

本研究之質化分析內容，包含成員參與團體後的事後訪談，另加入偕同領導者、實習生之訪談，亦納入成員填寫的回饋問卷、優勢表單內容以及團體過程中，成員有口述之關鍵字句部分作為質化資料分析的文本，另依據相關學者對於優勢觀點成效之指標進行歸納，分析成員在參與團體後之改變。

Rogers et al. (1997) 研究團體工作對於增強權能的成效，其提及幾項觀察指標，包含以下幾點：(1)具有決策權(2)能獲得訊息與資源(3)有選擇的可能性(4)自我肯定(5)感到個人有希望(6)學習批判性思考(7)學習表達憤怒(8)不感到孤獨(9)覺得屬於團體(10)了解個人擁有權力(11)有效改變自己(12)學習重要技能(13)改變個人對自己行動能力的觀感(14)意識到改變是永無止境的自發的(15)增進個人的自我形象和克服烙印（引自宋麗玉，2006）；另國內學者宋麗玉（2006）提及就生態觀點，將權能感分成三個層面，包含(1)個人層面(2)人際層面(3)社會政治層面部分與其內向，研究者將綜合上述兩者的定義、歸納出增強權能概念與觀察指標內涵於下表，以評估成員們在經歷優勢觀點團體歷程後，相關權能感之表現。

表 4-5 增強權能之面向與觀察指標(研究者自行歸納相關面向與指標)

層面	觀察指標
個人層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成員知道自己的能力、可以肯定自我。 2. 對自我有決策權，能替自己做決定。 3. 對生活有掌握感，知道自己想要做什麼事情。
人際層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覺得自己屬於團體，對團體有歸屬感。 2. 可以在團體內清楚表達自己想法與情緒。 3. 和他人意見不同時，可以好好地表達自己的立場。 4. 遇到困難時可向他人求助。
社會政治層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人遭受不平對待，能挺身而出。 2. 可以考慮到他人想法，調整自己適應環境。 3. 對於未來有想法，認為自己有能力改變。

研究者將依上述幾項標去評估優勢觀點團體之成效、成員權能感之提升，另就研究者本身觀察與分析訪談內容歸納出成員之質化改變如下。

※質性資料之編碼方式如下：

表 4-6 質性資料編碼表

人員	初訪	後訪	回饋問卷	優勢表單 內容	團體內字句
A-成員	1	2	3-1	4	5-1
B-成員	1	2	3-2	4	5-2
C-成員	1	2	3-3	4	5-3
D-成員	1	2	3-4	4	5-4
E-成員	1	2	3-5	4	5-5
F-成員	1	2	3-6	4	5-6
G-成員	1	2	3-7	4	5-7
H-成員	1	2	3-8	4	5-8
SW-社工		2			
YI-實習生		2			

研究者將針對上述的相關質化資料進行分析、歸納，整理，以分析出參與成員在經過優勢觀點團體之處遇後，增強權能之看見與呈現，以驗證優勢觀點團體介入對於青少年之增強權能有提升，成員在面對暴力或自我生活時，有更好的掌握感。

一、 個人層面權能感提升

(一) 看見自己與他人優點

團體成員從原先初訪時，無法清楚說出自己的優點，到團體中去練習陳述、看見他人的優點，並試圖表達出來，此部分總共包含三個層次，第一個層次「透過他人意識到自己有這樣的優點」、

「認同自己有這項優點」、「說出自己有這個優點」，另一個狀態是，成員可以給其他成員正向回饋、說出他人的優點。

「覺得自己的優點是唱歌，因為很多人跟我說的，可以用會唱歌的部分去比賽」-(G-4)

「他(小儀)雖然喜歡遲到但她有種能力是叫賣能力，可以幫忙團體成員做好許多事情，有時候對我來說可能是缺點的，對她來說就變成是優點。」-(A-5-7)

「我覺得我算是真誠的人，朋友跟我諮商師跟我講的，他們給我的回饋。」-(D-2:36)

「我是比較冷靜、會思考。每個人都有自己的特色。小哲比較活潑，團體中需要像他這樣子的人。」-(C-2:55)

「我的優點是比較熱心助人。如果說這件事情是我不想做的，會一直哀號，然後努力的把自己做好。就會一直說不要，但最後還是會去做，相信自己可以做到的。」-(B-2:74)

「覺得自己是個普通人，做什麼事情都蠻普通的，覺得有時候做不好，但也有做得好的時候。」-(F-2:58)

「我自己很敢跟別人說自己的想法，但我覺得阿豪哥他表達比我好、比較清楚。」-(A-2:109)

「我覺得像是小哲，他很敢表達事情還會開玩笑，比較不會講話難聽；小儀講話蠻幽默的，遲到有進步」-(E-2:117)

「我就爛，沒有到很好，但其他人都算有自己的特色」-(H-2:29)

研究者在團體中有透過活動設計的元素，培養成員觀察他人特質、給予他人特質之正向回饋的練習，在團體結束後成員普遍可以說出自己的特質與優勢。成員小瑄，對於自己的肯定很少，起初只看見他人身上有的特質，但也透過他人的回饋與肯定來形塑意識到

自己也有這樣的特質，慢慢認同自己是個有能力的人，其他成員也可以清楚地說出彼此的優勢與長處。

阿宇對於自己的形容詞，在團體裡面多用「爛、我就廢」等詞來形容，但若提及給予自己評價與分數時，他又會說滿分，和他所說出來的話語有極大的反差。而要對他人回饋與描述時，阿宇卻可以清楚說出他人的特色與長處，顯示阿宇知悉他人長處，但常揶揄自己。

阿豪可扮演團體裡面領導者的角色，當團體討論陷入僵局時，他會主動跳出來帶領，也可以適時地分攤團體裡面的一些工作，適時地去提醒其他成員應該投入、專注在團體裡面，也可以去分享、看見他人的優勢。然而阿豪的個性比較悲觀，他對於相關權能感題項答題寫的比較保守，他認為隨著年紀愈來愈大，越可以理解一個人可以做的事情很有限，所以在題項的勾選上，也是趨於保守，阿豪是後測分數最低（91分）的成員，但相較於前測分數仍有進步。

(二) 能替自己做決定

自我決策權指的是包含在團體裡可以表達自己的想法，透過討論協議後做決定，另回歸到個人身上，可以替自己做決定。成員反應在團體過程中可以有參與、決策權力，對於是否要參加團體有決定權，如果跟家裡其他事情撞期，成員可以自主提出跟家人討論，另回歸到個人身上，可以替自己做某種程度的決定，成員對於現實生活中有一定程度的自我決策能力，可以安排自己想要做的事情。

「可以比較自律的去控制上班時間跟做事，身體一部分習慣了，生理時鐘也習慣了」-(G-2:17)

「我暑假想要去阿嬤家，剛好社工有來，就跟媽媽一起討論，暑假就可以去阿嬤家。」-(D-2:18)

「我暑假的時候都到據點寫作業還有參加單車活動，我很喜歡據點，媽媽很支持我去據點，會一直叫我趕快出門。」-(B-2:11)

「來團體很好玩，每次都想要來團體，想之後繼續參加，但我 18 歲之後好像不能來，希望可以當小幫手來幫忙，只要供我午餐就好。」(C-5-3)

成員在團體的過程中，如果遇到自己不想做的事情，可以好好地

在團體裡面表達，透過討論的機制達成共識，對於團體加場時間，成員也可以把每個人的想法與時間納入考量，達到共識，回歸到各自生活場域中，阿芝開始參加學校的實習，開始擺脫手機網路成癮的狀況，可以好好安排一整天的生活、交通與時間，小瑄與小妤也想要降低跟母親的接觸，主動提出暑假要去外婆家幫忙和生活的要求，後來也去外婆家，降低跟父母親接觸頻率，也降低衝突事件發生。

珊瑚對於社區據點非常喜歡，有高度認同感，其寒暑假時間花很多在據點活動上，對於團體內的事物也相當投入，可以在團體裡面真誠地表達自己的想法與情緒，可以決定自己的生活安排、要做什麼事情，基本上珊瑚的媽媽不大會干涉，珊瑚說自己假日也可以安排自己和朋友外出的行程，有相當大程度的彈性。

(三) 對於生活有掌握感

生活的掌握感，指的是個體可以掌控自己的生活，認為自己可以規律地預測生活的樣子、控制自己生活的模樣，並可以清楚地想、安排與規劃自己的作息與行程規劃。

「我覺得自律能力增加很多，因為我可以排自己一天的作息，然後照著作息走，把自己的一天事項排出來，也跟著計劃走。」-(G-2:21)

「就是做一件事情，如:整理我自己的東西，我比較會先規劃再去

做，變成有點想法再去做事情」-(E-2:54)

團體結束後，成員對於自己生活具有掌握感，可以在事情之前先有計畫、先思考過再進行計畫的執行，成員多數對於規劃設計兩天一夜的團體活動覺得有趣，過往也未有類似經驗，透過規劃旅途、計算金額與取得共識的過程，成員習得如何規劃、執行的能力，回到日常生活中，亦可有掌握自己生活的能力，可以去規劃、執行自己的生活。成員小瑄反映自己變得比較有信心，比較敢、比較可以有能力去規劃、表達與說明自己內心真實的想法。

二、 人際層面權能感提升

(一) 對團體有歸屬感

「第一次參加這種活動(密室逃脫)，大家分工合作一起去達成目標覺得很特別、很好。」-(B-2:37)

「我本來想要先回家，想說大家都留下來幫忙，我沒事所以就又回來看看大家」-(A-5-6)

「一開始覺得我們籌不到旅費，覺得九千多實在是好難這樣子，沒想到我們竟然很快就完成，覺得大家一起的過程很有成就感。」-(B-2:41)

「如果說半年前的我是一隻螳螂，但現在我是螞蟻中的一員。」-(C-3:4)

團體初期透過密集式的團體促進成員彼此熟絡，外加每次團體都會有討論時間，激化成員之間的互動與相處，成員對於團體具有歸屬感，很期待每次團體要進行的活動，對於團體內的事情，成員可以好好地說出來進行討論，雖然有成員會有違反團體規範的事項（如:玩手機、遲到），其他成員雖然不滿行為，但可以表達出共識，針對遲到或特定議題的處理方式進行討論，成員對於團體有歸屬感，也認為自己是團體裡面的成員

團體中期加入了成員很想體驗的「密室逃脫」活動，八名成員對於密室逃脫的評價極佳，亦稱非常喜歡在密室逃脫的過程中，大家一起努力、體驗與解決困難的過程，因為密室逃脫裡面有個關卡是將成員分成兩組進行闖關，恰巧有一組人員並無領導者、協同領導者等大人在場，成員表達此部分雖然很緊張，但可以彼此討論、完成任務非常有成就感。

團體兩天一夜活動時，成員對於每個人是團體的一份子有認同感，搭車時與外出走路，成員彼此可以顧及他人、將每個人的需求納入進行討論、分工，明顯可見成員對於團體有高度的歸屬與認同感。

(二) 可以在團體內清楚表達想法與情緒

「團體裡面本來不敢表達，後來看大家都敢說，就看自己對哪件事情比較知道就會表達」-(E-2:77)

「我印象最深刻的是珊瑚哭跟小哲生氣那一次，因為他們用很真實的方式來表達自己的不想要」-(G-2:46)

「我就是不喜歡小儀遲到，他每次遲到總有很多不同的理由，我無法理解，但她很會賣東西幫了很多忙。」-(A-2:16)

「有一次我跟妹妹(小好)差一點遲到，因為我們走錯出口，後來小哲只是好心想要幫量體溫，當下我有點嚇到，就直接把他的手撥開，覺得對他很失禮、很抱歉。」-(D-2:17)

「以前不會跟別人交流，現在敢了」-(F-3-6)

成員起初參與團體時，較不敢發表自己想法與意見，透過團體每次練習討論各種議題與規劃團體旅途，領導者與協同領導者鼓勵成員發言、說出真實想法，致使團體中後期，成員可以勇敢地在團體裡面表現自我，對於自己的感受與想法都可以真實地表達，即便情緒張力大、失控當下，其他成員可以看待這些狀況發生，然後從

中介入協調，讓團體可以順利進行，成員也可以理解個別成員的差異，接納與自己個性不同的人，原先小哲與珊瑚彼此相處上互不喜歡，最後在團體回程的火車上，兩人也可以接受相鄰而坐，從台中回台北，珊瑚也表達說其實沒有想像中的那麼糟糕。

(三) 意見不同時可以表達自己立場

「我會看如果其他人講得很好，我就會附和他，如果我的想法不錯，我就會講出來，看大家討論哪個方法比較好，覺得都可以接受就可以執行。」-(C-2:48)

「參加團體就變得比較細膩、比較細心，比較會看、比較會說話，和人想法不同時可以在別人面前清楚地表達自己的想法」(B-2:48)

「她(姊姊)的意見跟我有時候不一樣，然後她可能不接受我的意見時，我就會聽她的，還是會說出自己的想法。」(E-2:61)

在團體開始前，團體成員對於遇到意見不同的狀態時，成員多數表達會看對象不同，而有不同的回應。大多數成員對於權威者(老師、父母或長輩)多選擇沉默或順從，若是同儕(同學、朋友)就會有不同的回應機制，會選擇順從或是拒絕。然經過團體裡共有的討論與分享機制，成員可以恣意地在團體裡面表達自己的想法，不需要擔心評價，也可以傾聽他人的意見、好好清楚地說出自己真實的想法，成員說提到自己比較有自信、勇敢，可以說出自己的想法，就算面對父母親可能需要在房間裡面練習說、跟妹妹討論要怎麼說比較好，但比起之前而言，可以開口向母親表達已經是很大的突破與進步。

(四) 遇到困難時可向他人求助

「有時候遇到困難，我是敢說，有時候跟爸爸媽媽的時候，我就會一直問姊姊要怎麼做、要怎麼問比較好，或是直接問姊姊你知不知道、可不可以幫忙」-(E:2-97)

「通常如果旁邊有別人的話，我會請別人（同學或妹妹）幫忙這樣子，主要是想要跟別人討論自己的想法，聽別人的解決方式來跟自己做比對。」-(D-2:76)

「我會先上網查，找不到答案再去問身邊比較有經驗的人，或是誰做過這個事情，或是問媽媽或朋友，基本上媽媽在旁邊我就會先問她」-(B-2:107)

「通常我會先自己試試看在找別人幫忙，會找朋友再找比較有用的人，或是學校老師、機構老師，有時候找都沒有用的話，就看那件事情重不重要，不重要就算了。」-(H-2:46)

成員提到當自己遇到困難時多傾向於自己先嘗試、找尋處理的方法，如果自己的方法不行的話，就會尋求身邊的人協助，比較多是先找身邊的朋友、詢問網友或上網查，有一半的成員會詢問網友，顯示團體成員也相當重視網友，並將網友視為現實生活中可提供協助的對象，最後才會選擇詢問大人(父母、學校老師或機構人員)，另外也提到會看困難事件的重要性，如果不是什麼太重要的事情也有可能選擇就不理會、不處理，但如果是很重要的事情，即便跟大人溝通上有困難，也會思考許久後選擇告知。

三、 社會政治層面權能感提升

(一) 有人遭受不平對待時敢挺身而出

「也要考慮吃素的人，總不能要吃素的人吃肉。」-(A-5-1)

「阿宇手機掉他心情已經很不好了，就不需要再一直說件事情」-(G-5-6)

「小儀愛遲到，珊瑚不會遲到但講話囉嗦，即便一個人有不好的特質，還是很重要。」-(A-2:128)

「小瑄他們家很嚴格很像斯巴達教育、很強迫，覺得社工應該要多關心他們。」-(C-5-6)

「性別是自己不能選擇的，你喜歡什麼是你自己的看法，重點是要尊重別人，我覺得要尊重每個人的選擇，要跟誰結婚都可以。如果我朋友是同性戀被欺負，我會跟他們講大道理。」-(F-5-6)

「小哲這樣講話，本來就很難聽，當下我先去安慰珊瑚，我就跟她說剛剛你有說這就只是分組，但大家還是一起過，看小哲要怎樣。」-(G-2:51)

團體內因為有成員吃素，在挑選餐廳時有些困難，但會有成員說出顧及少數人的權益，在後續用餐討論時都會將此議題納入考量；就密室逃脫當天的活動，因為阿宇的手機遺失在場地內，有幾個成員有出現指責阿宇的行為，有其他成員跳出來緩頰、告知不應該這樣，另在團體內發生小哲與珊瑚之衝突時，當下阿芝與阿豪兩人立刻就有出聲緩頰、進行調解。小儀在分享對於少數人的狀況時，她認為自己可以挺身而出替少數發聲。顯見成員在參與團體過程中，可以在他人遭受不平對待時挺身而出、進行調解與討論，另在日常生活中遇到不公平的事情時，也可以表達自身的想法意見。

(二) 考慮到他人想法與需求，調整自己以適應環境

「因為生活需要適應力，可能到一個新的環境，可能會有點怕，但那些人也不會對你怎樣，反正以後就會一直住在那邊，想說早點適應早點好。」-(A-2:59)

「我跟我媽見面，以前會覺得你拋棄我、不想要養我，但現在我很感謝我媽媽做這個決定。我媽媽走她的人生，我在走我的人生，她知道是自己沒能力扶養，不是故意丟下我，而是她知道自己沒辦法，才把我交給更好的資源，甚至我現在所學的、我會的，我媽還沒有學過」-(G-2:113)

「我知道爸爸很怕吵，所以他如果很累回來我就會安靜，如果我跟別人講電話，看到我爸回來就先不講話了，就用打字的方式，我好像會去看別人的想法。」-(F-2:121)

團體進行這半年多的期間，成員在生活上也有面臨到一些不同的變化，小哲於團體結束前就開始面試機構，準備就到新的學校就讀之外，也從寄養家庭轉到機構去居住，生活上面臨很多改變，小哲覺得自己很活潑，但對於自己的個性上認為自己變得比較會計較，似乎很多事情都是需要透過計較才可以替自己爭取，他也在機構裡面有很多調整、練習，讓自己可以融入與適應機構的生活。

阿芝在參加團體前，本來跟居住的機構社工、生輔姐姐的關係很差，去年一整年都在偷跑離開機構，對於原生家庭的母親有很多的怨懟，後來在這半年內歷經自己實習、參與優點青少年團體，她認為自己可以理解到當時母親的限制，可以體會母親的辛苦，並願意原諒母親過往拋棄自己的情緒，也與機構的社工關係變好，可以好好地表達自己的情緒，也很適應機構的生活環境，準備明年自立生活。

小儀在參加團體中期就經歷了父親工作狀況不佳，原先住所房租繳納不出來、搬家等狀況，後小儀跟父親住在頂樓加蓋的套房裡

面，小儀說到因為父親沒有什麼錢，但擔心小儀沒錢會被別人瞧不起，所以還是會給小儀錢，但小儀開始會思考要少花一點錢、降低花費，也因為跟父親同一個空間，知道父親怕吵，所以只要父親在家就降低跟朋友聊天的頻率。小儀提到自己家裡住很遠，但很喜歡跟大家一起的感覺所以就有一直參加團體，也知道大家很在意她遲到的事情，所以如果真的萬一要遲到或什麼的，就會調整請父親接送自己出門，或是搭車出門，避免一直遲到。

(三) 對於未來有想法，認為自己有能力改變

「想要自己當公司老闆，要有錢有學識，也不一定要讀到大學，至少要讀到高中畢業，大學之後的事情現在想有點太早。」-(A-2:141)

「高中時希望可以多一點時間可以睡覺，未來可以靠自己生活。」-(H-2:89)

「我想要先好好學習，不想要因為賺錢而放棄學業，不想要因為工作耽誤了我的學習，我會選擇先完成學業，先放掉工作，雖然擔心之後自立錢的問題，但我想先自己試試看。」-(G-2:119)

「我希望我未來是自由的，不喜歡被約束很多，等我大學的時候應該就可以自由。現在可以跟爸爸媽媽爭取想要跟阿嬤出去，同學也會給我建議，我也比較敢跟媽媽說」-(E-2:123)

「我想高中之後打工，希望可以越早搬出去越好，想要獨立跟自由的生活，現在可以做的就是下定決心先好好讀書」-(D-2:104)

「大部分的時候，我是可以決定自己的未來的，若 10 分來說，大概是 7 分左右，未來想要去鄉下讀大學，覺得鄉下的生活比較好，城市的生活太累了。」-(C-2:130)

「有想要當配音員，現在沒有太去想未來的事情，想說等到考高中時再來思考，那時候的自己應該比較有想法、比較成熟，現在應該先努力考好高中。」-(F-2:136)

「目前想要把自己本分做好，如果能做得更好，應該就可以努力往自己的夢想前進(去韓國)，因為我很喜歡韓國文化和零食。」-(B-2:139)

成員對於自己的未來多有一些想像與想做的事情，小瑄、小妤渴望自由獨立，多數成員認為好好讀書與做好本分是現階段可以做的事情，以便有助於未來自己的發展，對於未來有想法、期待，認為自己有能力、有可能做得到，成員中阿宇是少數認為現階段的自己只想要耍廢、好好睡覺休息就好，對於未來比較沒有期待與想法，也提到對於現階段機構使用網路限制感到不滿，但居住在機構裡面有些制度無法改變感到無奈，另提到有想要跟母親會面，但似乎母親的狀態不穩定而鮮少見面，阿宇也認為無人關心此事，相較於其他成員來說對於未來較無想像與期待。

成員進行逐步互相認識、理解、討論過程、取得販售肥皂共識、檢討與規劃旅程的過程，進而實踐兩天一夜的團體旅遊行程，從中增強權能成員各自的能力，包含「看見自己優勢與他人長處」、「意見不同時勇於表達」、「遇到困難時可以向他人求助」、「調整自己以適應環境」、「有團體凝聚力」、「拓展新的人際關係」等，顯示成員在這樣的過程中變得更有能力、相信自己可以決定一些事情，也對於未來比較有些未來感，相信自己可以掌握自己生活的能力。

四、面對暴力有較佳因應方式

優勢觀點之處遇重點，並非忽視問題與困境，而是看見成員內在的能量，當暴力再次發生或有緊急衝突時，個人有較好的因應能力與策略，就可以降低再次受暴的風險，成員提到自己有相關因應能力、有手足同在可以降低當下的焦慮感，另提到對相關的資源協助可以幫助自己與家人。

(一) 個人有因應能力

「如果她(媽媽)問考卷訂正好了嗎?我們就直接給她看，她就不會生氣。知道媽媽哪些點會生氣，所以盡量不要做到那些事情。」-(E-2:25)

「爸爸很常會喝酒後假借來看我然後來打媽媽，所以我都盡量在他喝酒的時候跟媽媽一起...上次爸爸動手的時候，我就說爸爸你在幹嘛我要報警，他就威脅我，如果敢報警就要把媽媽打死，我非常害怕，趕快去找其他房客幫忙、報警。」-(B-2:119)

「爸爸會一直唸，我在打遊戲關鍵時刻，他就叫我去丟榴槤，然後我說等一下他就直接起來就說什麼等一下，等到我死了你才等一下，然後他又去講一些什麼有的沒的就衝過來打我...爸爸的部分就是減少回應就減少回應，然後他在講什麼的時候，就是去教會或出去，不然就是躲在房間一整天不要出來。」-(C-2:92)

優勢觀點重視的是個人是有優勢、有能力、有相關資源去因應暴力情境，而非只看優勢不重視問題，案主是助人關係中的主導者，成員在參與團體的過程中，雖然仍遭遇到家庭暴力事件，但成員能辨識危險情境、理解何種情況下施虐者會情緒激動、如何迴避衝突等，個體具有能力因應，都有助於成員可以避免下次受暴，或是在受暴後有較佳的因應方式，此況即為成員個人權能感之展現。

(二) 有手足可分攤壓力

「單獨面對爸爸媽媽比較有壓力，姐姐可以分攤壓力。我們會一起討論怎麼樣的方式會比較好。」-(E-2:74)

「有妹妹一起想分攤是有幫助的，第一時間有什麼想要討論跟別人講對爸爸媽媽的想法，當下就有人在旁邊可以討論，比較不緊張，我們會事前討論，當下不能討論會遭殃。」-(D-2:51)

小瑄跟小妤提到有手足的狀態下，可以事前互相討論因應方式，當下雖然無法討論，但是可以互相掩護、確保安全、分攤焦慮，也比較有勇氣去面對家暴這件事情，另阿豪雖有手足，但礙於手足年紀差距太多，外加手足年紀太小，在家並未遭到不當管教之況，故阿豪沒有感受到手足可分攤壓力。研究者認為小瑄跟小妤會有這樣的狀態，主因是兩人同時受暴，故在相同情境下可以彼此討論、給予支持；反之，阿豪的部分因為手足無遭受暴力，故並未有此感受。

(三) 有相關資源協助

「在據點的時候，對我所有的課業、生活上也還算是有幫助，妃妃姐是我在據點的社工，基本上我有什麼事情就找她。」-(B-2:102)

「會跟一些人(朋友、同學)說家裡的事情，然後大家會給一些建議跟想法，所以對於回去面對爸爸媽媽時，好像比較有能力去面對。」-(E-2:133)

「社工來家裡對家裡有幫助，覺得家裡比較有穩定一點，媽媽的情緒也沒有到很失控，比較可以講道理，有心理師也有幫忙。」-(D-2:34)

「我會去教會一整天，爸爸不會管，去教會的時候就可以有人聊聊，或是跟網友聊聊天，心情就會好很多，希望可以快點到大學，但又有點擔心想要先維持現在的生活樣子」-(C-2:105)

「社工基本上就是關心小朋友的人，多少社工對我也有些幫忙。」

(A-2:149)

「其實可能像在被幫助時也很痛，就像我當時剛到家園時，起初因為都沒有信任感，就像被關在監獄裡面的磨合期...因為讓自己變好，現在就不想要走之前痛苦的路（指約網友、擅自離園）。現在跟姊姊（機構社工）無話不談，當我有情緒，姊姊就會把我拎走單獨冷靜，幫助我了解自己怎麼了、情緒怎麼了，然後可能在大家立場不同下，去表達自己的意見。」-(G-2:72)

成員提及就目前生活中，有相關正式、非正式的資源協助，包含：朋友、同學、網友、教會、社工與心理師等，對於現階段的生活確實有可以討論的對象，有助於成員在生活上維持較穩定的狀態，也幫助到家庭成員，有效幫助個人與家庭的穩定度，顯見相關正式與非正式資源，對於遭受家暴的青少年有一定程度的支持與情感連結，成員在遭受家暴後，可有傾訴對象，亦提升自己因應暴力的能力、改變家庭成員互動方式。然成員小瑄反映在起初接受兒保社工服務時很擔心，擔心社工家訪討論管教議題與家暴議題時，顧及社工離開後會讓自己陷入更恐懼與害怕的環境，擔心自己再受暴，但持續接受社工家訪、自己與母親進行心理諮商、參與團體後，小瑄明確提到社工的協助確實有幫助，也可以較勇敢地跟母親討論、溝通關於生活上的事件，母親不當管教之況確實有降低；阿芝分享一開始到機構居住不適應，反覆出現擅自離開家園等狀況，後來有機構社工與其討論、協助下，目前很適應機構生活，也可以跟社工侃侃而談，算是成員中轉變最大，也明確提到很感謝社工幫忙的成員。

五、團體回饋與評價

(一) 成為團體的一份子

「我們大家一起蠻好的，雖然掉手機覺得爛死了。」-(H-2:74)

「我喜歡密室逃脫很好玩，這是第一次完，覺得大家一起完任務很好。」-(A-2:41)

「從來沒有過攀岩、騎腳踏車、做肥皂跟一起賣肥皂，一起賺到旅費很棒！」-(E-2:48)

「後來我們要包裝出去賣肥皂的過程，因為會有很多的討論分組跟包裝的過程，會有很多討論說要分組或幹嘛，或是有誰不能來什麼的，就會覺得大家就那時候很有團結一心的感覺，不能少了任何一個人。」-(SW-2:20)

成員從起初認識到互相磨合後，成員彼此熟識開始有一起的感覺，成員會在乎誰沒有到，認為團體是一起的，開始會在乎彼此的心情與家庭狀況，到後期要分工、做肥皂與賣肥皂時，成員更是大家一起討論、一一調查大家的時間、可以共同聚在一起做事情的時間，此時團體的凝聚力極高，成員在事後反談時也用「我們」這個詞去取代「我」，常用「大家」這個詞，認為團體每個人都很重要，彼此是團體裡的一份子，對於 Leo 少年團的認同度極高。

(二) 喜歡團體一起的感覺

「對團體沒有建議，希望明年可以再辦，大家可以再一起參加。」-(A-2:144)

「我覺得參加團體很開心，一個不錯的經驗，很希望明年還可以繼續參加這個活動，明年再遇到他們，可能無法全部都遇到，但希望可以至少兩三個人。」-(B-2:144)。

「他們會一直期待下一次的團體要一起做什麼，然後像有人沒有來的話，他們也會很在意，就是會很想要每一個成員能夠聚在一起的感覺，我覺得他們的團體意識蠻高的，所以他們會希望這個團體繼續，對於團體也會很期待」-(YI-2:108)

「喜歡這個團體，覺得團體裡面的人都蠻友善的。我會想要再參加，也很喜歡成員，但我再參加一次的話，可能成員就會變得不一樣」-(D-2:88)

「我覺得小哲很吵，但比上次團體安靜好(多)，比去年團體好，很有感染力，每個人都蠻重要的，這次是最好的，明年我要 18 歲了也不能參加，有點可惜。」-(C-2:133)

「團體還不錯，希望明年繼續有活動，但不要再去賣肥皂了，很累。覺得的賣的地方太偏僻了，很難找到人，除了肥皂之外的其他都可以。」-(H-2:79)

「最喜歡團體可以大家一起討論、有人可以陪我面對面聊天，一起討論玩什麼遊戲之類的。」

「覺得自己比半年前快樂，每次活動結束後，都會依依不捨地離開」-(D-3-4)

表 4-7 問卷成員自評團體內表現分數(原題項滿分 10 分)

成員	給團體的分數	給自己在團體表現的分數
小哲	9 分	10 分
珊瑚	10 分	7 分
阿豪	10 分	1/11 分
小瑄	10 分	8 分
小妤	10 分	10 分
小儀	10 分	9 分
阿芝	10 分	8.7 分
阿宇	10 分	10 分

成員於團體結束一個月進行事後訪談，成員對於團體整體評價高，表達喜歡團體、希望下次可以再參加，也有成員表達販售肥皂辛苦、和去年團體相比比較有趣，在回饋問卷上，給團體的分數普遍高分，並未依照原先題項設計滿分 10 分進行填答，對自己在團體內的表現每個人各有不同分數，特別的是阿豪在自己在團體內的表現填寫了「1/11」分，指團體成員每個人都是「1/11」，大家一起才是完整的「一個團體」。就上述質化與相關回饋問卷上面的內容呈現，顯示成員們對於團體的滿意度高，也樂於參加團體，另就問卷內容中提及有需要調整團體之事項與回饋，成員多填寫「超棒、維持這個活動、增加天數、較青春活潑的活動、很好玩、太愛了、能給生活帶來心快樂、在活動結束每次都依依不捨的離開」，顯見成員對於團體的評價高，喜歡大家一起做一些事情、一起行動的感覺。

(三) 協同領導者與實習生之回饋

1. 看見成員個別改變

「小瑄算是改變最多的人，一開始安靜只跟妹妹互動，後面發現她可以跟其他人交朋友，跟其他人也算合得來，她會主動跟其他人互動組成搭檔，不會侷限要跟妹妹；改變最多的是可以說出自己想法，不會像一開始都講別人的事情、說別人怎樣。小組行動時，她也會把自己不同的想法講出來，讓其他人知道。」-(Yi-2:82)

「最明顯一開始不太講的就是小瑄，後面就是真的改變很多、願意講、看見自己，她以前只看到別人，到可以看到自己，然後敢說出自己想法這件事情，又是另一個改變」-(Yi-2 :94)

「珊瑚她就會用各種方法想要獲取大家的注意力，但她也很努力在調整自己，知道大家不喜歡的事情就會少做，我覺得能夠這樣的調整，對她來講蠻不容易的，而且我覺得她蠻願意幫助別人、表達自己的情緒。」-(SW-2:79)

「阿豪不是第一次參加團體，以前他參加團體如果不喜歡或不想做就不想要再嘗試。去年我們去溜冰，他溜一次跌倒就沒有再下去。這次我覺得不一樣的是，像我們第一次去抱石，雖然我們都失敗掉下來，他就會說那我們就再試一次，我覺得就很不一樣，後面去賣香皂也是，即便知道可能會被拒絕怎樣，但他還是願意嘗試，對他來講是很大的進步，從不敢到敢挑戰這件事情。」-(SW-2:47)

「逛夜市的時候，一開始珊瑚也不開心，在那一兩小時內，我看她後來很開心，代表大家也有特別照顧她...我陪她回去坐公車，她說她知道小哲不喜歡她，但真的一起坐火車的感覺還好，就當作跟陌生人一起坐，也沒有那麼不舒服怎樣，她可以試著跟不喜歡的人相處，也沒有得到不好的經驗，很不錯。」-(SW-2:84)

研究者與協同領導者一致認為，成員在團體裡面可以勇於挑戰自己、調整自己適應團體機制，對於自己的理解與認識更多一點，尤其是小瑄可以從只看到他人，去看見自己的能力，更可以試著好好表達自己的想法與意見，是非常不容易的事情。另團體的進行，正好提供一個新的場域，讓成員有一個全新的機會去表達自己，有助於新的經驗建構，這樣新的經驗對於成員來說是好的經驗，成員普遍在現實生活中有較差的人際互動，在團體內有好的人際互動經驗，而這樣的經驗成員是可以在團體結束後，繼續保持聯繫、維持人際友誼互動之延續，實在很難得。

2. 團體凝聚力高

「印象深刻是台中要分組時候，珊瑚她就在那邊哭起來這樣子，我覺得那一次的討論也讓我印象深刻，大家其實願意接住這個人的情緒，即便其實在這個團體裡面，大部分的人是不喜歡她的，但在她有情緒當下，大家是願意接住她的情緒。」-(SW-2:74)

「前面可能就覺得還好，後來我們要包裝出去賣肥皂的過程，因為會有很多的討論分組跟包裝的過程，會有很多討論說要分組或幹嘛的，或是有誰不能來什麼的，就會覺得大家就那時候很有團結一心的感覺，不能少了任何一個人」-(SW-2:5)

「跟孩子們一起做手工皂、販賣手工皂還實現一起出去玩這件事情。就是很多事情，可是是一連串下來，就是大家設定一個目標，為了那個目標付出行動，還真的完成了這個行動，覺得我們的團體凝聚很高。」-(Yi-2:4)

「團體對他們的印象是好的，會一直想要參加團體、期待下次團體要玩什麼、做什麼之類的，若有人沒有來也會很在意，很想要每個成員都聚集在一起的感覺，會很享受、喜歡團體在一起的感覺，希望大家都出現，算是團體意識高，會想要這個團體繼續，會想要這個團體持續在。」(Yi-2:87)

協同領導者與實習生共同認為，團體進程從當成員討論決定開始要進行做手工皂製作與包裝、討論旅行到確定旅行地點，共同討論的過程有加速團體成員的凝聚力，主因是成員有設定一致性的目標，大家一起努力，成員也從中學習帶領討論、表達自己的意見與想法，成員從各自個體，到變成我們是「Leo 少年團」的一個過程。相對地，成員也會要求彼此要對團體付出(販售時間討論、分工部分)，在乎分工的細節、成員是否全員到齊等議題。此部分回應到宋麗玉（2008）增強權能之策略與運用上-「促使案主與其他相同狀況者連結」，透過團體的操作執行，成員彼此間得到連結，亦透過相互討論、釐清目標，訂定共同的「團體目標」，形成集體意識，一起執行共同目標，確實有助成員權能之提升與展現。

3. 團體提供一個新的經驗場域

「對小儀來說，是第一次不用用錢交朋友的經驗，因為以前她都會用錢交朋友，但在團體裡面我們就會說不要花錢請人家，對她來說應該

是不一樣的經驗，不用花錢還是可以交朋友，這個朋友是在團體結束後還有聯絡的這種。」-(SW-2:68)

「阿芝她去年也有參加團體，但去年只有來個一兩次就沒有來，我在想她被這群妹妹當大姊姊一樣崇拜尊敬，她也會回饋一些給這些妹妹，不會故意擺臉色，到後面不會說有那種不喜歡就推託，滿願意說出自己的想法，她到後面也有自己說自己狀態比較好的部分，在團體裡面也很願意包容比她小的妹妹們。」-(SW-2:42)

「阿宇他就是那種愛裝酷的男生，雖然他表面都看起來都沒有在理團體在做什麼，但他有在默默地聽我們要做的事情，他有一種抗拒來團體或是來很煩阿之類的，但每次都還是會來，要做什麼事情他還是很願意去做，他在機構好像不會這樣，但在團體裡就蠻願意去做，在團體裡面有被受到重視的感覺，因為蠻多人都喜歡他，在團體裡感受到被崇拜，可能在機構比較被唾棄、沒有朋友，在這裡大家都很喜欢他，所以距離遠也願意來」-(SW-2:57)

在團體合作上面，工作人員一致認為事前訪談有助於成員瞭解團體要做什么，也讓帶領者對於團體成員基本背景有初步的了解，此舉有助於成員的出席率與參與。另，有三名工作人員是很好的安排，研究者為主要的團體領導者，另有一名工作人員當作協助者，第三名人員則負責訂餐等細項事件安排，在團體進行的過程不會因為有一個人要去訂便當而中斷團體進行的流暢度；在時間的安排上，也是初次採取一整天的團體行程，長時間的相處，成員密集互動，確實有助於成員在人際上有新的進展，密集性的接觸，也有助於成員彼此理解，透過新的經驗體驗，讓成員有新的場域、新的活動經驗學習，有助於成員權能感之發展。

(四) 團體成員個別改變內涵

研究者將綜合質化與量化數據為輔，分別整理各自成員在團體後的改變，另結合個別成員的增強權能進行描述與歸納，以便了解成員在接受優勢團體後的權能歷程改變。

1. 小哲

(1)小哲的權能分數變化

表 4-8 小哲的權能分數變化表

小哲						
面向	T1	T2	T3	T2-T1	T3-T1	T3-T2
個人	37	29	50	-8	13	13
人際	33	27	30	-6	-3	3
社會	34	32	42	-2	8	10
總分	104	88	122	-16	18	32

小哲是團體裡面年紀最小的成員，剛參與團體時是小學六年級的年紀，團體結束時剛好轉換新環境，從寄養家庭轉換安置去住機構。小哲的權能感分數呈現起伏的變化，前後測中進步最多的是個人面向，若以中測和後測之比較，也是個人層面改變許多，社會政治面向也有進步，人際層面進步最少，小哲認為去機構居住後，自己變得很愛「計較」。他提到從寄養家庭轉換去機構時，有些東西都不能帶走，要問寄養媽媽，然後之後也不能跟寄養媽媽見面，雖然他後來去機構，會有機構買的東西給自己，但還是覺得好像很多東西都要計較才會擁有，小哲說自己有留著初訪時研究者送的薄荷糖的盒子，他說那個盒子可以帶在身上裝東西，覺得很好。

小哲在團體內的表現佳，他與社工之間的關係也不錯，但對於轉換安置與住所時，他比較需要時間適應，尤其是需要面試機構、篩選是否符合可以入住的時候，小哲有很多擔心，也有跟團體的部分成員分享、訴說，但他在事後訪談時提到「因為我是沒有家的人、所以要適應」。小哲對於家很沒有歸屬感，也認為不要跟朋友或同學說自己住在機構裡面，認為告訴同學是避免被欺負，小哲有提到如果哪一天生母出現要跟自已見面，他覺得自己沒有辦法原諒，也難以原諒。

(2)小哲的增強權能歷程

小哲在初訪時，提到自己對於未來沒有想法、很多事情都以「不知道、問社工」來回應，在參與團體前期，小哲的狀態比較屬於口無遮攔，想到什麼就直接一股腦地說出來，對於他人遲到非常在乎，起初會有些攻擊性話語、出一張嘴，另對於自己的隱私部分（包含住在寄養家庭）不會在團體裡面說，都用活潑兩個字來形容自己；但到中期階段，小哲在團體裡面很願意表達感受與想法，像是自己因為通知地點與溝通上的落差，導致自己遲到，小哲是很直接在團體中解釋自己的狀況，在乎團體成員要共同做一些事情，如果有人遲到沒有到現場，他就會一直詢問為什麼那個誰還沒到，也願意練習在台上說出自己的想法、到台前主持，不會因為自己年紀最小而有擔憂，但若有其他人(如:阿豪)的主持帶領比較好的時候，小哲也會推薦他人上前主持。團體到後期，小哲自覺自己有修正說話的方式，會觀察誰心情不好、被欺負，會直接在團體裡面說出來，在販售肥皂的過程與分享時，可以互相幫忙他人，也可以直接在團體內說出其他成員販售過程所看到的他人優點，知悉一個人同時有很多面向。研究者觀察到小哲在用詞上有修飾、整個人變得成熟，雖然團體結束後，小哲轉換到機構安置，小哲坦言生活上需要適應，但對未來仍有希望感，希望自己可以先好好讀完高中、養活自己，也表達有社工的幫忙，自己認為自己可以盡量適應機構生活。

2. 珊瑚

(1)珊瑚的權能分數變化

表 4-9 珊瑚的權能分數變化表

珊瑚						
面向	T1	T2	T3	T2-T1	T3-T1	T3-T2
個人	42	45	43	3	1	-2
人際	23	28	27	5	4	-1
社會	34	28	34	-6	0	6
總分	99	101	104	2	5	3

珊瑚是國中年紀的女生，但他的外表看起來比較高大、成熟，珊瑚整體總分進步 5 分，就三個面向來看，人際分數進步最多，社會政治面向的分數則呈現退步 6 分又進步 6 分，最後的社會政治面向的分數與前測的分數相同。珊瑚的原生家庭手足的年紀都大自己很多歲，自己過往也曾住過機構一段時間，返家後因為媽媽工作需要，珊瑚常常會陪著媽媽幫忙工作，或是與勵友據點的弟弟妹妹互動，有時候會跟網友一起玩遊戲聊天。

事後訪談時，珊瑚提到這半年跟家裡的關係有比較好，雖然爸爸還是有打媽媽的狀況，但他認為爸爸也是需要被幫助，且事發當下除了自己對鄰居求助、打電話報警之外，隔天就立刻跟勵友社工說這件事情，後來媽媽也有社工幫忙，珊瑚在團體的過程中不時有向成員或研究者分享自己有交網友、透過網路認識男友，雖然後來分手，但珊瑚也覺得沒有關係，她說有遇到不好的、網路上認識就說要約出來見面、去旅館，後來知道後就會注意，但還是會渴望有情感上的互相依賴。

(2)珊瑚的增強權能歷程

珊瑚剛參加團體的時候，在行為上會瘋狂踴躍發言、表達一些天馬行空、有些真實的、也有誇大不實的內容，需要他人適時提醒發言狀況，初始團體階段，珊瑚會一直分享、自我揭露自身狀態，也會帶著很多顯示成熟的物品(如：很多條口紅)，透過這些物品與他人有對話的話題、產生連結。珊瑚對於他人的評價，一開始會用比

較負向的句子，團體中珊瑚會開始練習換句話說。到團體中期，面對團體共同任務，需要一起完成密室逃脫的謎題時，珊瑚會有點擔心，但很願意嘗試、挑戰，在與陌生人互動時，顯得較退縮，但若有人帶著、陪在身旁，珊瑚是很願意嘗試、挑戰，與成員一起面對困難，有時跟他人意見不同時會有些挫折，但仍會想要跟團體成員示好，而出現在一旁應和的狀況，有時候會沒有經過思考就有行動，顯得較為魯莽。在團體中後期，遇到珊瑚的媽媽開刀、經濟困難與暴力議題，珊瑚非常擔心，但可以跟社工求助，也有跟團體成員分享。團體後期，透過團體的進行、討論規畫旅遊的細節、執行販售手工皂部分，珊瑚表達自己比較會思考後再決定要做什麼事情，在做手工皂時知道要留意那些細節，比較細心一點、有勇氣，知道規劃事情不容易。

珊瑚分享很喜歡團體，覺得在團體內學習許多能力，認為團體學會最重要的一件事情是「規劃旅程」，她提到自己後來參加勵友據點的單車活動，也比較會去思考規劃，珊瑚表達自己雖然成績不好，但發現自己很會講閩南語，故在團體結束後也積極準備學校的閩南語朗讀比賽，希望可以代表學校參加全台北市的比賽。

3. 阿豪

(1)阿豪的權能分數變化

表 4-10 阿豪的權能分數變化表

阿豪						
面向	T1	T2	T3	T2-T1	T3-T1	T3-T2
個人	33	30	36	-3	3	6
人際	19	23	24	4	5	1
社會	27	24	31	-3	4	7
總分	79	77	91	-2	12	14

阿豪是團體裡面年紀最大的孩子，他的權能分數變化，前後測總共進步 14 分，但若是中測與後測則進步 14 分，整體分數進步以人際層面進步最多，阿豪提到參與團體得到最多的一件事情是「成為團體裡的一份子」，阿豪表達自己在家裡面是自己一個人，在學校因為班上很多同學都不讀書、像流氓一樣，不小心碰到對方還會被叫舔同學的鞋子，阿豪表達自己在學校跟家裡都不是那麼快樂，所以在參與團體的過程中，他提到自己學習到跟別人一起互動、一起做一些事情。

阿豪在後訪時表達自己跟家人的關係並沒有變好，可能因為這樣反而選擇沉默、離開，他說自己可以待在房間一整天不出門，也可以出門一整天不回家，會有這樣的反差是，他覺得迴避跟爸爸的互動、降低對話才可以減少衝突，但這樣的狀況也讓自己跟家裡愈來愈遠，阿豪在某些事情上顯得悲觀，在討論未來跟想望時，他會表達希望自己可以快點讀大學，認為讀大學可以離家、自立，但一方面又擔心自己大學時，會不會又有更多的衝突、更多難解的困難，但阿豪認為自己有網友、教會朋友與學校老師的幫忙，讓自己相信自己有能量去面對。

阿豪在團體結束時，對於自己即將成年無法繼續參加團體覺得可惜，但對於社工建議可以當小幫手的提議，又覺得這個跟參與者的角色很不同，比較想要當參與者，可以享受在其中。

(2)阿豪的增強權能歷程

阿豪是團體裡面的正向成員，在團體裡面比較屬於默默付出的人，團體裡面的需要做的小事，如：幫忙處理垃圾、拿便當、掃地等，阿豪都會主動幫忙，在團體初期，阿豪在團體中顯得較為沉默、不大講自己的事情，但對於團體內需要勞務的工作，他會主動表達願意付出，對於自我的優點，認為很少，甚至覺得自己沒有什麼好的地方。前幾次團體阿豪會先在旁邊觀望，看大家討論的狀況、應和。

到團體中期時若自己知道的比較多資訊，就會好好表達自己的意見，對於和陌生人與破解相關團隊任務時，阿豪顯得相當有動機、興致勃勃，但若遇到障礙或他人的不友善(如：街友對其態度不友善、遭人拒絕時)，阿豪就容易放棄，在團體後期販售肥皂過程中，阿豪是選擇認識的人進行推薦販售，對於要跟陌生人兜售認為有些困難，但仍願意一起與團體成員完成任務，在團體後期規劃相關旅途細節部分，阿豪是比較可以細膩去思考距離、車程等細節，討論的過程中，阿豪不是會出風頭的人，會先看其它人帶領討論，如果其它人帶領的狀況有點卡卡的，他就會主動跳出來幫忙，在最後實踐夢想旅途時，阿豪會留意每個成員是否有到達、確認狀況，心思相當細膩，在團體後期也比較會分享自己的所見所能、與繼父等狀況，雖然對於改變家庭關係顯得無力，但阿豪也從中找到自己因應的方式。

4. 小瑄

(1)小瑄的權能分數變化

表 4-11 小瑄的權能分數變化表

小瑄						
面向	T1	T2	T3	T2-T1	T3-T1	T3-T2
個人	36	40	42	4	6	2
人際	16	25	26	9	10	1
社會	36	36	36	0	0	0
總分	88	101	104	13	16	3

小瑄的權能分數表現，以人際面向進步 10 分最多，個人面向也進步 6 分，整體權能總分進步高達 16 分。小瑄是研究者與社工、實習生三人共同認為個人與人際面向改變最多的成員。小瑄在初次訪談時相當乖巧、文靜，對談中似乎很害怕說錯話，過往在社工的印象裡也是非常乖巧、一個指令一個動作的孩子，這樣的狀況下，小瑄常常顯得沒有自我，因為都是以他人說的話為主，別人說什麼就會同意、就會認為好像是這樣子。

團體期間經歷家人反對小瑄參加團體，但小瑄仍是堅持、試著好好地表達自己的想法，也在社工的協助下，最後順利參加完團體，在團體裡面，很明顯地看到小瑄自在的一面，在團體結束後，小瑄也分享自己變得比較敢表達、說出自己的想法與意見，也認為在諮商師與社工的幫忙下，明顯地媽媽也有改變，變得比較不會隨便發脾氣，自己也很清楚知道媽媽會生氣的事情，盡量去迴避衝突發生，在團體結束後，小瑄也提到這幾個月媽媽比較沒有再動手使用打的方式管教。小瑄在團體結束後，覺得跟繼父的關係並沒有變好，維持現狀的感覺，但跟媽媽與妹妹的關係反而比較靠近，她覺得妹妹比較不會一直要勉強自己做事情，媽媽比較沒有亂發脾氣，讓自己在家裡比較輕鬆，而且有妹妹可以分攤讓心裡比較輕鬆。小瑄非常渴望自由，希望有能力可以獨立生活，她提到在自己快要撐不下去的時候，就會看看其它年紀較大的成員，推測這樣的管教方式會在高中之後轉好，自己就更有能力撐下去，讓自己變得更好。

(2)小瑄的增強權能歷程

小瑄在參與團體的過程中，起初都跟妹妹小好一起，座位位置跟行走間都跟妹妹形影不離，在團體裡面分享都會說朋友或其它人的事情，也不敢表達自己真實的想法，第一次團體要介紹自己的時候，小瑄畫的圖，裡面都是小瑄的朋友，她提到朋友有哪寫優點、長處，希望跟朋友一樣，提到自己家沒有電視、手機，無法跟同學有共同的話題。在團體中，透過媒介練習發言的機制，讓小瑄練習在團體中練習發言，小瑄在第二、三次團體開始可以說出自己的長處、與家人之關係；到團體的中期，團體需要進行相關互動、挑戰任務與密室逃脫活動，小瑄比較可以在團體中提出自己的想法，並試著跟他人一起分工、解決問題，但在與陌生人互動的過程，會有些膽怯，但仍願意努力完成任務，在團體過程中，有遇到媽媽要帶小瑄外出、叫小瑄不要參加團體等狀況，小瑄可以試著跟媽媽說自己想要參加團體，另透過在團體內打電話給案母的方式報備，以便讓媽媽放心，在團體中後期，小瑄可以開始說出自己的開始意識到自己的真實想法，接著試著講出來、告訴團體成員自己的想法，也可以主動跟他人建立友誼關係，不需要一直跟妹妹一組，在事後分組時，可以主動提出想要跟誰一組，但若發現妹妹沒有同組的人選時，也會回過頭來顧及妹妹的想法與需要，但並不會讓自己委屈。

在團體後期，小瑄可以自在地跟團體其他成員相處，對於別人的要求如果認為不合理可以拒絕，在團體裡面可以觀察他人的需要、適時地照顧其他成員，甚至是在兩天一夜想望之旅的晚上，成員小組行動時，小瑄可以去看到小組成員的狀態、適時提醒集合時間。小瑄從參與團體前到團體結束後，整體上從「看不到自我」到「發現自我」、「理解自我的感受想法」，進一步到「勇敢表達」、「看見團隊需要」與「有能力去適應環境」，實屬不容易。

5. 小好

(1)小好的權能分數變化

表 4-12 小好的權能分數變化表

小好						
面向	T1	T2	T3	T2-T1	T3-T1	T3-T2
個人	38	41	44	3	6	3
人際	24	26	26	2	2	0
社會	33	31	35	-1	2	4
總分	95	98	105	3	10	7

小好的權能分數變化，整體上總共進步 10 分，各面向的分數以個人面向分數進步最多，個人面向分數總共進步 6 分，人際面向與社會政治面向則有些許的進步。小好和姊姊小瑄有個很大不同之處，在於小好其實是個很聰明、會用技巧去處理事情，但在公眾場合時，反倒比較隱晦、不敢表達自己真實的想法，會把一些需要負擔責任的事情推給姊姊去做。

小好在參加團體前經歷到較嚴重的肢體暴力(過度管教行為)，小好提到在經歷團體後、社工頻繁的關心後，自己好像多了些勇氣比較敢跟媽媽互動，透過多練習跟媽媽講話，媽媽好像也有改變變得願意傾聽自己說話，但對於跟繼父的關係仍舊，沒有互動，另外跟姊姊的關係也變得比較好，她認為家裡有姊姊幫忙是好的，也練習不要什麼事情都叫姊姊幫自己做。

小好提到透過團體的過程中，其它成員會給自己回饋、討論，自己比較可以去參考、知道別人跟自己家庭的差異，也透過別人的建議，讓自己比較有參考，可以去因應家裡的事件，覺得這個也是團體的明顯收穫之一。

(2)小好的增強權能歷程

小好在事前訪談時，顯得較為沉默，對談都是一問一答的方式，也向研究者表達自己最近因為頻繁被打，所以想要被安置，但社工表示尚未符合安置標準。在團體前期，小好的表現上是比較沒有自信的，不大敢發言，但私下是非常活潑、有小聰明，有些團體裡面的事情不會直接在團體裡面說，而是私底下去跟其他人講，在遇到困難時比較容易放棄，尤其是在密室逃脫的過程中，遇到困難時會出現發呆、等待他人狀況。

小好在團體第七次時，因為出門前遭媽媽施暴，但當下與姊姊很機靈地，趁媽媽回房間時就趕快出門參加團體，團體結束後也有跟社工、學校老師說，社工也及時與媽媽對談、討論細節，小好表達後來媽媽也有改變，自己也比較知道怎麼回應媽媽的問題。到團體後期小好經歷挑戰、新的事物的嘗試，小好表達自己未曾自己做肥皂、賣肥皂、抱石、去外縣市騎腳踏車，小好認為這些經驗讓自己變得勇敢、比較會思考後再去計劃事情，回應到個人層面上，可以意識到自己的狀況、跟媽媽與身旁的人表達自己真實的想法。

6. 小儀

(1)小儀的權能分數變化

表 4-13 小儀的權能分數變化表

小儀						
面向	T1	T2	T3	T2-T1	T3-T1	T3-T2
個人	54	53	55	-1	1	2
人際	33	31	34	-2	1	3
社會	43	39	44	-4	1	5
總分	130	123	133	-7	3	10

小儀的權能分數表現，三個面向的中測施測的分數都呈現退步狀態，到後測測時，才有些許進步，總分平均進步 3 分，小儀在前測時就提到自己對於現階段的自己生活相當滿意，也在權能量表種顯見第一次施測時，個人面向的分數就比較高，小儀的個性比較大辣椒的、可以知足並安於現狀。

小儀在三個面向的分數上，後測的分數與第一次施測的分數剛好各進步一分。小儀在這團體期間，歷經家裡沒有錢，臨時被迫搬家，跟爸爸一起搬到套房裡面，然後爸爸因為酒駕要入監服刑，後來爸爸也有請勵友社工幫忙，協調下才改成罰錢的方式處理。小儀對於生活變動大時，仍有一套因應的方式，她比多時候是尋求學姊或是網友的幫忙，雖然對於父親的狀態小儀認為自己無法可管，但她還是認為父親是愛自己的，小儀會說出「阿也沒辦法他就我爸」之類話語，顯示在父親出狀況時相當無奈。

她提到搬到小套房居住時，因為爸爸很晚回家所以都自己一個人，有時候很害怕都是跟網友聊天、討論生活，小儀對於團體最大的回饋是，她提到「有很多人願意跟我一起聊天，覺得很開心，大家還會跟我聊天討論遊戲的事情」，對於團體裡最喜歡的事情是，覺得大家可以不用手機、面對面的聊天經驗很好，協同領導者也提到小儀過往都是用金錢來交朋友，團體提供一個場域讓大家面對面聊天、討論事情並解決問題，也讓小儀在團體裡面有個全新的經驗，不需要透過金錢來交朋友，小儀也分享在團體結束後，持續跟小瑄、小好跟珊瑚三個人聯絡，雖然家裡遭逢困境，小儀仍然認為自

己現狀可以做的事情就是少花錢、努力考上好高中，可以跟好朋友起讀書，是現階段小儀認為的重要事件。

(2)小儀的增強權能歷程

小儀個性上有點粗線條，在團體初期，小儀常常會有遲到、睡過頭狀況，在團體討論時，常會以嘻笑或是說不知道來回應團體的事務，對於自己遲到也有合理化自己的行為，認為自己住很遠才會如此，後來在團體裡面大家共同討論此事，包含如何幫助小儀可以準時到團體參加團體，小儀會說好，但下一次團體可能還是又遲到，需要其他成員提醒，一次密室逃脫活動小儀因為遲到所以留在中心做手工文宣，小儀對比較有感，也願意承認自己遲到的行為不妥，之後幾次團體遲到的狀況就有些改善。到團體中期，大家一起挑戰與陌生人互動等，小儀起初會一股腦地往前衝，後來開始會鎖定目標對象進行互動，小儀在後續販售肥皂部分提到，自己過往因為爸爸經營洗衣店，需要在家幫忙與客人互動，故在販售肥皂時，相較其他人比較不擔心，且在第一次販售成功經驗後，更有信心去向其他民眾推銷，成員對於小儀的成功銷售經驗感到佩服與讚賞。

小儀認為大家一起討論，讓自己的心理感覺很舒服，有別於網路上和網友的互動，現實生活中的互動經驗讓小儀覺得自己有價值，也認為透過練習會讓自己的能力變好，在團體最後實現想望之旅時，小儀沒有遲到，但帶了一隻倉鼠來旅行，在旅途的過程中會意識到他人的狀態與情緒，也比較會調整自己的行為跟團隊一起行動。事後跟小儀討論，小儀認為倉鼠是一個可以跟其他人互動的媒介，雖然方法不是那麼妥適。

7. 阿芝

(1)阿芝的權能分數變化

表 4-14 阿芝的權能分數變化表

阿芝						
面向	T1	T2	T3	T2-T1	T3-T1	T3-T2
個人	43	52	51	9	8	-1
人際	26	30	29	4	3	-1
社會	30	36	33	6	3	-3
總分	99	118	113	19	14	-5

阿芝的權能分數表現，以個人面向分數進步 8 分為最多，其次是人際與社會政治層面，都有進步 3 分，特別的是阿芝的分數是呈現中測時都比前測有進步，但後測分數並未如中測分數表現亮眼，阿芝在前測時反覆表達過往自己在經歷寄養家庭、安置機構裡面的許多不好的經驗，因為她提到自己嚮往自由，但機構與寄養家庭常有莫名規則，讓自己很多時候都選擇逃跑，致使跟機構關係不佳，雖然自己 17 歲但才高一，也是因為休學的關係。

阿芝因為機構裡的安置兒少年紀都普遍比阿芝小，且機構裡面安置的孩子很少，阿芝認為自己跟機構的人關係不佳、互動很少，顯得較為格格不入，但到團體結束後，阿芝與機構人員的關係變好，也願意原諒母親當年所做的決定，相當不容易。

(2)阿芝的增強權能歷程

阿芝在團體的過程中，起初比較多觀望的角色，她會先在旁邊觀察別人的回應、答案，再選擇自己要說些什麼、透露哪些內容，是屬於本身的自我權能狀態就較高的成員。阿芝在人際相處上，是屬於不會讓自己吃虧的狀態，團體裡面的討論、決議要去哪裡與做什麼事情，都讓阿芝認為 Leo 少年團是個人性化的團體，連選擇喝什麼飲料、吃什麼午餐都是可以讓成員有選擇性、討論。

在團體中期階段發現，其它年紀較小的成員，對阿芝是一種崇拜姊姊的感覺，讓阿芝在團體裡面得到新的人際感受與經驗，這也是阿芝一直持續參加團體的很大誘因，在團體裡對阿芝而言，是一

個新的人際關係場域經驗的建立。

阿芝在團體中期，需要完成團體任務時，會先看年紀較小的成員怎麼做，如果無法完成或是有遇到困難時，阿芝會適時地跳出來協調，甚至是跟阿豪一起帶領成員討論處理方式，在團體後期與最後實現想望之旅時，阿芝跟其他年紀較小的成員仍可以一起玩耍、互動，甚至是分享自己在機構的生活給其他成員知道、關心其他成員的家庭狀況。

研究者與協同領導者認為激勵阿芝參與團體的主要因素是，在團體裡面的自由度較高，阿芝也可以有新的人際關係，外加其它成員對於阿芝的崇拜，阿芝也會善用此況一方面請其他成員做事情，但一方面又可以關照到其它成員。阿芝在團體結束後整體有很多改變，她提到自己可以有耐心地去關心機構年紀較小的妹妹們，也可以更有規劃性地去計劃與執行自己的生活，阿芝在團體結束後隨即要面對的是未來明年自立的議題，阿芝的心情改變很大，她說到自己可以原諒媽媽當初因為沒有能力養自己才做出的決定，更提到跟機構的社工、生輔姊姊的關係變好，感謝社工與心理師，認為自己可以更自在生活、表達內在情緒。

8. 阿宇

(1)阿宇的權能變化

表 4-15 阿宇的權能分數變化表

阿宇						
面向	T1	T2	T3	T2-T1	T3-T1	T3-T2
個人	36	38	41	2	5	3
人際	24	26	26	2	2	0
社會	30	32	33	2	3	1
總分	90	96	100	6	10	4

阿宇在權能量表分數上的差異，最明顯進步的是個人面向有進步 5 分，人際與社會面向也有緩慢進步，在權能量表的分數表現維持向上進步，總分進步 10 分。阿宇是少數有參加過去年團體的成員，他對於去年團體沒印象，只有參加過一兩次就沒有再次參加。之所以今年度團體會持續參加的主因，阿宇提到住在安置機構有些規定，讓自己比較難接受，但外出可以帶著手機出門，手機是一個很大的誘因，所以阿宇就持續參加。

阿宇提到安置機構的孩子年紀都偏小，本來跟自己同寢室的男生因為結束安置就回家了，過往過年過節阿宇也都是自己一個人，他對原生家庭的感受性低，對於原生家庭的狀況沒有太多印象。

團體結束後，阿宇有提到對於現階段的生活不好也不壞，沒有跟安置機構或監護的社工比較熟，但可以保持基本的對談，和家人之間的關係，因為不知道母親的現況，母親也鮮少來探視，阿宇對此處雖然說著不在意，但仍有透露希望社工可以固定安排與母親會面，另一方面，也表達認為不要跟同學說自己住在機構比較好。

(2)阿宇的增強權能歷程

起初參加團體時，阿宇在分享的時候很多時候會說「不知道」、「不要問我」來回應，並不時會滑手機，常常會在團體內小聲碎念，但不願意在團體內發表自己的想法；但到團體中期時，阿宇可以在團體內說出自己的看法、幫助他人完成任務，也可以遵守團體

共同決議的手機使用標準。加上團體裡面有幾個成員年紀較小，對阿宇都有一種莫名地崇拜，也讓阿宇在團體裡面感受到備受歡迎的感覺，這樣的狀態也讓阿宇更加投入在團體裡面，從一開始在團體邊邊默默地觀察，到後來可以在團體內清楚表達自己的想法跟意見，也在團體內付出，對於自己擅長、在乎的事就很認真去做。

阿宇對於做手工皂、抱石相當在行，所以也非常投入在其中，可以欣賞自己的作品、認同自己，在團體後期可以接受跟自己意見不同的小哲在旁邊一直講話、碎念，但也會等小哲講完才請小哲閉嘴，可以尊重與接納跟自己不同立場的人，也在團體共同行動時，團體內若有需要協助事項，阿宇是願意共同承擔、協助團體事務的部分。

(五) 團體之設計回應團體成員權能改變歷程

團體方案之內容設計主軸標的，前三次團體的重要核心在於，透過團體活動、相關媒介，讓成員去「看見自我、了解自我長處、發現他人之長處、了解自己的價值信念」，第四到六次團體的核心為透過團隊活動，讓成員練習「人際互動、練習溝通表達與合作」，第七、八次團體主要透過製作肥皂、販售肥皂的歷程體驗去完成核心主軸「決議團體共同事項規劃、執行團體目標過程、團隊合作」，第九、十次團體的主要內容為團體旅行，核心為「實踐團體成員共同目標與想望」，並於團體最後運用晚會方式進行回顧影片、Kahoot 互動回顧、贈送小禮物並給予彼此成員口頭回饋與祝福。採逐一方式循序漸進，從自我到與人互動，進而到團隊目標、執行共同的想望。

回應到個別成員之權能改變歷程，可以發現成員之權能改變歷程，呼應著優勢團體之活動設計之主軸與目標，成員也依循著階段性而有些不同的權能改變，並非所有成員都依循著階段性進程，但多數成員有達到此階段歷程，即從發現自己的優點到人際互動、願意與他人交流互動，最後才是完成實踐團體共同的想望的部分。

(六) 小結

研究者就質化資料之分析可以清楚看見，成員在經歷「Leo 少年優勢團體」的過程後，「個人權能」、「人際權能」與「社會政治參與」權能項目皆有明顯地表現，有些成員是呈現階段性向上發展，有些成員是呈現退步再進步的狀況，本研究成員進步最多的面向為「個人權能」，研究者認為乃是因團體裡面有些相關設計，包含個人價值、信念、鼓勵成員看見自我意見與想法，故回應到權能分數上的表現，卻是反映出個人權能進步最多。

成員帶著各自不同的狀態來到團體，團體提供一個「新的場域」讓成員可以去表達自我，也藉由此歷程促進成員彼此互動，進而增進各面向的權能感，研究者發現除了本身團體帶來之功效外，成員的身邊之正向支持，也有助於成員正向發展，包含：社工、家庭中的手足、心理師、學校老師、網友、機構人員等。此部分完全符合文獻探討中提及，有相關正向支持力量都可以使得個體雖然遭遇生命中暴力逆境，但仍可有正向的發展，研究者就研究過程、團體歷程，綜合團體主軸核心歷程與個別成員權能改變之狀況，歸納整理出「優勢觀點團體增強權能之歷程表」於下圖 4-5。



圖 4-5 優勢觀點團體增強權能之歷程表

第五章、研究討論與建議

本章節將分研究結果、研究討論、研究建議、研究限制與研究者發想幾個部分進行論述，希冀本研究結果可提供社會工作及兒少保護案件相關領域參考。本研究之主要目的在於檢視受暴青少年在接受優勢觀點團體之方案後，在增強權能量表上的分數變化與質性文本之研究結果進行驗證，以核對優勢觀點之團體成效，並針對此提出相關討論與建議。

第一節 研究結果與討論

一、研究結果

(一)優勢觀點團體有助於青少年個人權能感提升

要促使受暴青少年有正向之能量激發，有學者指出關鍵的因素是要從優勢觀點介入，增強權能青少年，在相關政策制度上強化青少年的保護因子，在社工的個案工作和團體工作方面要建立一個良好的依附關係，另加強青少年個人自信心、亦培養對抗逆境的調節與適應的能力（曾華源、李仰慈，2012）。本優勢觀點團體，透過團體的方式，增進成員人際互動交流、提升個人問題解決的能力，從中培養成員個別的自信心，亦透過成員討論過程，進行實際操作、製作物品並透過販售行為，得到正向成就感，另將所得進行討論、規劃兩天一夜的行程，此歷程即為充權青少年，亦藉此增強權能青少年。就質性分析中可看見，成員對於團體有高度認同感、喜歡參加團體，在團體裡面有新的人際經驗的體驗，也因為成員有共同目標，透過頻繁地討論、規劃與執行，讓團體成員之相處更加緊密，亦一同完成旅行的任務，成員們對於團體的回饋與反應都非常正面、期待下年度再次參與，另就成員質化之話與表述，可見成員在個、人際與社會政治參與面向皆有良好的展現；就協同領導者之觀察與回饋，可見第三方他者也有觀察到成員之明顯改變，亦可佐證優勢觀點團體有助於受暴青少年之權能感提升，此況可避免研究者單方主觀看見、陳述所造成的偏誤。

就這幾年相關針對優勢觀點團體權能感之研究，研究者以自身研究和過往優勢團體之研究做比較，張齡方（2020）研究高風險青少年的權能研究，採用的方式是以每週進行，每次約 1.5 到兩小時方式進行，另結合原先寄有的課輔資源，除了團體時間外成員平時在課輔都會有互動，另結合規劃旅行的行程；劉依玫（2008）則是採用密集式幾天的方式進行，結合體驗教育的冒險團體去看三組八人親子在參與後的改變；蔡杰伶（2010）則是運用實驗組（1 個班級）與對照組（4 個班級）的方式進行團體操作，每次團體時間 1 小時。上面三組研究有個共通性，亦即成員多是生活場域裡的同學或是原先認識的朋友或是親子，每次團體執行的時間較短，但共同運用的技巧為「運用活動設計方式，讓成員經歷新的經驗去營造成功經驗，讓成員從中得到自信心、增強個人之權能」；相較下，本研究之成員原先都不大認識，平時除了團體時間外，並無機會聚首，故本團體的設計上時間較長，每次團體時間約 6-7 小時，透過密集接觸、認識，激發成員互動，另本研究也有納入成員共同設計規劃旅途外，亦加入了成員要自行籌旅費的機制與大量的討論議題、取得共識，這樣的機制下，也是透過一些活動與媒材去讓成員有新的共同經驗的體驗，並從中得到成功經驗、增加成員的自信心，亦開始相信自己是有能力的人。研究之結果顯示亦與張齡方（2020）、蔡杰伶（2010）與劉依玫（2008）研究之結果有相似之處，即優勢團體運作機制有助於成員之增強權能。

（二）重要他人之支持有助成員正向發展

Nakazawa 提出八種方式可以幫助成年人在遭遇童年逆向經驗中有較好的恢復，其提到一個關鍵因素是「集結社區凝聚的支持」（Rally community healing），其內容提到關鍵因素在於有良好的人際關係、找到支持我們的人時，將有助於大腦與身體恢復（Nakazawa,2015）。

本研究之結果顯示，成員有手足、團體成員、網絡單位社工、學校老師、心理師等人之心理支持，將有助成員生活日常的穩定

性，也可讓成員在角色上有模範的對象，家中的手足可以分攤面對暴力的焦慮，亦可一起承擔，成員提及暴力經驗對於個人有影響，然有相關重要他人支持，有助於成員個體內在較有能量，當再次面對暴力情事時，可有較佳的因應方式、迴避衝突的能力。優勢觀點主要並不是要解決暴力的議題，而是當暴力發生時，成員有正向的能量可以去因應，找到自己的回應機制，避免再次發生衝突以降低危險之情境再次發生，相信青少年本身具有優勢與能力，在每次衝突情境與危險狀態時，個人具有能量去可以處理並化解當下的危機狀態，亦有信任的人，在發生事件時有求助的管道。

(三)優勢觀點團體工作有助於成員發展新的支持網絡

優勢觀點團體在半年多的執行下，發現成員即便在團體結束後仍可有一定程度的聯繫、提供彼此情緒與心理上的支持，優勢觀點團體提供了一個場域，將一群人聚集在一起，一起討論、交流，成員們在團體的過程中得到支持、力量，有別於過往多由網路聯繫討論的互動歷程，轉為現實生活中密集的討論、分享，對於成員都是一個不錯的新經驗，即便在團體結束後，成員仍可以帶著支持的力量，繼續往生命的路前進。

學者 Yalom 提及團體的療效因子中，有一個項目是「普同感」，亦指在團體裡發現自己有些經驗是他人也有的，發現是普遍大家會有的經驗，便可減輕焦慮(方紫薇、馬宗潔譯，2001)。成員對於發生在自己家庭的家暴事件或是安置在機構的事，多數時候不知道如何跟同儕啟齒，然而在團體中成員可以發現，原來有些人跟自身有類似的經歷，相較於過往比較敢表達出來，也可以透過跟團體成員討論，比較自己跟他人之差異，來調整自己如何看待事情的結果。

(四)有可見的標的人口有助於成員遭遇困境時堅持下去

雖然本團體之參與成員年紀的差距較大，從國小六年級到高二皆有，但此況並未影響團體之進行，反而是國中生成員可以透過團體期間知悉高中生的生活狀態，另意識到高中時候的管教與方式應該相較於國中時寬鬆，促使成員更有力量堅持下去，認為自己的未來可以改變，藉此增加自己內在能量，讓自己在遭遇困境、暴力事件時，更有能力相信自己有能力去因應。年紀較長的成員也可以藉此有模範的角色，激勵自己在團體內有更好的表現。

本研究之團體較為特殊之處在於有 2 位成員是住在安置機構內的，故在 1 名成員即將面臨轉換安置之況時，其它居住在安置機構的成員可以用口語的方式提醒其要留意的事項與狀況，讓轉換安置的成員較有心理準備，比較不會有過多的擔憂，此為意外之看見與收穫。



二、研究討論-團體執行成功之關鍵要素

(一)事前訪談機制

團體進行前，透過事前訪談機制，除了了解成員參與團體之意願外，也簡要說明相關團體內容、團體之計畫等，可讓成員有決定權決定是否參加，也可讓研究者可以事先了解成員的各自背景與差異性，另針對團體成員的各自喜好、期待納入團體的活動事項進行事先了解，有助於團體執行、成員對於參與團體亦有使命感，有助於成員穩定出席。

(二)領導者保有彈性

團體領導者在團體裡面扮演重要的角色，領導者與協同領導、實習生三人每次在團體前一週、團體當日結束後都進行討論、對話，了解彼此的視角和看見以及針對成員的回應與反饋進行交流以取得共識。在每次討論過程、設計下次團體時納入成員的期待，保持彈性並適時進行調整，團體內容不見得每次都要執行完畢，而是依循著團體當下狀態、討論情況決定是否要延長某時段的內容、或執行同一個活動，接受每個突發狀況，並回歸到團體機制與成員共同討論。

(三)相信青少年有能力-接受成員討論之共同決議

團體的執行過程中，納入大量的成員共同討論議題的元素，包含成員決定要執行的活動、兩天一夜的想望之旅、旅費的籌措等，領導者接受成員們共同討論的決議，相信青少年是有能力去決定事項，不會因著是領導者或是大人而強迫成員接受權威者的建議，而是回歸團體運作機制，大家共同決議的結果，就共同承擔團體共識的結果、一起解決並克服困難。

(四)透過日常事件塑造成功經驗-充權青少年

團體過程透過很多日常事件與實際體驗去充權成員的能力，包含：與陌生人互動、上台發表小組討論結果、模擬家庭狀況演戲、

挑戰密室逃脫、規劃旅程、製作手工皂、實際市集販售經驗等，當成員一起克服一項任務或困難時，都是讓成員與領導者共同相信「我們可以一起克服困難完成任務」，透過這樣的過程中去充權成員，也充權領導者，讓大家相信彼此都是有能量、韌性去面對生活的困難的，即便團體結束後，仍會有這樣的能量與相信，帶著回到各自的生活之中。

三、小結

雖然有諸多研究顯示家暴會造成兒少有諸多負向影響，甚至是影響到成年後的健康、生活甚至是平均餘命，但也有相關研究指出，個體具有復原力、正向的人格特質；另有重要他人的支持或未遭到家暴之家庭成員之幫助，都有助於個體在遭受家暴後，可以有正向的發展。

本優勢觀點團體，運用了增強權能之相關要素(宋麗玉，2008)：包含「優勢觀點」、「激發思考」、「促進體驗」、「提升社會支持」、「重新建構」、「提供具體選項」、「鼓勵參與團體和活動」、「形成共同目標與行動」等要素，研究者透過大量的日常互動、與成員大量的討論機制，將團體運作的掌握權回歸到每個成員身上，透過團體方式運作，外加研究者營造了優勢環境與正向的語言，成員練習用優勢觀點看待他人的優點、能力，接納彼此家庭背景的差異，接受每個人可以在團體裡面真誠地表達自己真實的想法，成員之間一起有共同的目標、相互支持，最後亦完成共同規畫旅遊、執行旅遊與賺取旅遊資金的困難任務，非常不容易，而透過這樣的過程，即為個人權能面向與人際權能面向之展現。

第二節 研究建議

一、建議將優勢團體納入家庭處遇服務之方案內

目前各縣市家暴中心針對兒少保護通報之案件，主要工作內涵為進行「兒少保護案件的確認」，評估家暴事件是否成立，另受限各縣市案件眾多，就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64 條規定：「兒童及少年有第 49 條或第 56 條第 1 項各款情事，或屬目睹家庭暴力之兒童及少年，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列為保護個案者，該主管機關應於三個月內提出兒童及少年家庭處遇計畫；必要時，得委託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或團體辦理（全國法規資料庫，2020）。因此許多縣市家防中心將需要進行家庭處遇之兒少保護案件委託民間單位進行家庭處遇服務，相關承接政府家庭處遇方案之民間單位，都依照合約內容進行執行，故合約內容是否涵蓋團體服務方案，將決定家庭處遇服務之內涵是否納入兒童/青少年團體服務方案的依據。

依據本研究就成員反饋與相關量表呈現，可明確驗證優勢觀點之青少年團體，有助於成員發展，不論是在個人權能上，或是人際關係與社會參與三個面向。團體也提供一個新的場域，讓青少年有個空間可以重新地去展現自我，亦可有新經驗的學習，促進成員與成員間彼此有連結、支持，讓成員在遭受家暴事件後，可有較佳的因應方式與策略，有良好的人際支持，亦有助於成員在受暴後可有較好的復元。故建議各縣市家防中心在與民間單位簽訂年度的方案契約時，可將團體工作納入，鼓勵進行優勢團體，將有助於青少年的發展，另創造一個新的人際互動場域，讓青少年可以有新的機會去表現自我。

二、建議有兩位領導者互相搭配

本研究優勢觀點團體，總共有三名工作人員，原先思考是否固定領導者一位，由研究者擔任，另加入協同領導者一位與一位實習生，起初機構的設定並無打算每次由相同的實習生入團體協助，考量團體的進程與成員想法與觀感，故維持同樣三名工作人員進行團體的執行，另實習生到後期實習結束仍持續跟著團體每次行動，實屬不容易。研究者發現三名工作人

員的好處在於，每次團體開始前可以有共同的會議，彼此取得共識，在團體當天，三人的好處在於領導者在帶領時，協同領導者可以視當天團體的氛圍與狀況進行協調、輔佐，實習生則可從旁觀察、協助引導，另可從事一些行政庶務，若協同領導者去處理行政事項時，實習生也可以立刻補位，此方式對於團體有加乘效果。另每次團體結束後，三人小組會留個時段針對當天狀況進行討論，研究者認為領導者與協同領導等工作人員彼此有共同的理念、想法與共識，更有助於團體的催化和進行，故建議團體在執行時可以有兩位領導者互相搭擋，將有助於團體進行，另領導者有共識、共同的想法與優勢觀點的運用。

三、 建議團體有共同目標將有助團體發展

Locke 和 Latham (1984) 指出團體設定目標有下列功能性，包含(1)可以增加成員的關注與行動力(2)動員成員的能量(3)增加成員的持續性，可以努力地更久(4)使成員有動機行動（引自劉曉春、張意真，1997，P336）。顯見團體有共同的目標，將有助於成員更投入團體，更有動力去執行團體內任務。

本優勢觀點 Leo 少年團體，成員在初次訪談時就知悉本團體有個目標是要設計一同出遊的計畫，成員在參與團體後，每次都有時段是針對團體出遊地點、細節、經費與相關規畫進行討論，每次由不同成員上台進行帶領，將相關想法具象化，研究者發現這樣的設計，確實有助於團體成員參與與團體歷程的催化，另成員們為了達到目標而有做出販售行為、募集旅費等行徑，讓成員彼此關係更為緊密。由這樣的體驗經歷，使成員學習面對困難、克服困境，最終達到彼此希望的共同目標「一起去旅行」，顯見團體在規劃設計上，納入團體共同的目標與想望，確實有助於團體的運行與實踐，建議日後在規劃優勢觀點團體時，亦可納入此種方式。

四、 建議團體帶領者營造優勢環境並善用優勢語言

團體剛開始操作與執行時，從訂定團體規範開始到後來相關活動，研究者反覆思考如何保有優勢觀點、營造優勢的環境，避免只將焦點放在現在發生的問題與困境，故研究者與協同領導者和實習生介紹何謂優勢觀

點、優勢語言，並在團體執行過程中，團體領導者需要常常留意自身的價值觀、使用優勢語言，並透過日常的接觸互動，運用優勢的語言、奇蹟式問句，激發成員努力的動機與想望，如：詢問成員，若我們順利賣完肥皂可以出去旅行，那會是什麼樣的風景，可以去哪裡旅行等。

共同參與的協同領導者與實習生都有優勢的眼光、避免聚焦問題與困難時，才有助於成員看見個人優勢與團體優勢，跟成員一起努力去完成團體共同的目標，這樣完成的過程，某種程度上也增強團體與成員個別的權能感與自信心，因為相信著每個人都有學習與改變的能力，所以就可以一起完成共同的目標，故團體帶領者能夠營造優勢環境、帶領成員一起去看見彼此的差異，將有助於團體的進程與成效。

五、 相關延續性效果建議可透過追蹤機制延續

本團體參與成員之狀態不同，研究者為機構外單位的人員，與成員之互動在後訪結束那一刻便結束，雖然協同領導者為機構的社工人員，但礙於協同領導者與成員之間並沒有主責社工與服務對象之關係，故除了參與機構活動外，平時鮮少有機會與團體成員有接觸，故團體之成效與相關延續性較難以追蹤，較難去評估延續性之效益。建議日後若辦理相關優勢觀點團體，可以加入後續追蹤、施測，以便測量成員在團體結束後的改變與相關延續性的狀態，亦可思考於團體結束後之三個月、半年再次進行施測與再次訪談，以便追蹤成員後續發展狀態。

第三節 研究限制

一、 優勢觀點團體無法有概推性

本研究之優勢觀點團體，所選取的參與成員都為社工推薦，外加成員個人經過初次訪談後自願參加，受限參與人數較少，研究結果與無法有概推性，無法類推到其他的團體，然團體裡面營造的「優勢環境」、「優勢與正向語言」、「透過生活中自然互動創造優勢，讓事情自然而然發生」、「共同的目標實現」，這幾項指標都可以當作核心，運用在之後類似的團體設計上，此將有助於成員在團體內投入、看見他人能力與自身優勢、積極參與，一併克服困境後完成目標，提升青少年的權能感。

二、 疫情下影響的團體執行

2020年因著新冠肺炎的爆發，相關社會工作者，不論是公私部門的單位，都因著疫情影響而改變相關的工作模式與運作方式，Leo少年團體在這樣的背景下開始研究、執行團體，勵友中心其他方案活動都暫時或延緩辦理，僅剩團體維持既有的安排與運作，在相關方案設計上，多採取戶外或不固定特定場地進行團體，在用餐時間還特地製作隔板，避免吃飯聊天造成飛沫噴濺，外加全程帶口罩、一天兩次量體溫、用酒精消毒的機制，避免到過多人聚集的場域，都是因著新冠肺炎下所做的調整。當然，在團體執行的過程中，確實也有家長提出擔心與質疑，故在招募參與成員上，並無大量招募青少年參與，而是以青少年本身有興趣意願參與研究者共計8位為主，另在團體過程中不斷地向家長溝通，以避免因而影響團體的進程。

三、 量表施測時應留意團體成員之理解程度和施測情境

本研究之八名成員，每個人的家庭狀況與背景皆不相同，然在進行量化工具施測時，會因為題項個別成員的理解不同，如：題項中的「願意參加集體行動來改善鄰里的問題」，成員對於「鄰里問題」會有困惑，成員對於鄰里的感受性低，推測可能因為成員與鄰里關係較不熟識，故會影響填答的狀況。另填寫問卷當下的情境也會影響其作答，如：第二次施測時

(T2)，成員小儀的填寫問卷時間是在準備回家時所填寫，就會有隨意快速作答的狀況出現，另第二次施測的時間點為團體內大家一起進行，跟第一次與第三次施測的環境不同，研究者無法核對到每個人填答的狀況，因此建議之後在進行施測時間點，建議可在單獨、安靜的場域裡進行施測，由研究者與成員一對一進行施測，以免此況影響到作答的結果。



第四節 研究者之執行心得

一、 研究者與成員之雙向復元

研究者與參與成員原先都互不認識，透過團體的過程建立關係，也在每一次團體中，看見成員從原先不大說話，到後來侃侃而談，彼此可以在團體內講述自己真實的想法、接納彼此的差異與不同，甚至是有較佳的方式去因應暴力情事。就研究者而言，看著這一切的改變與調整，內心非常的喜悅，甚至是在每一次參加團體時，期待與成員彼此有些新的互動與收穫，對於研究者而言是一次很成功的團體帶領經驗，也透過這樣的歷程增權自己，相信自己是有能力、更有能量去跟著團體成員一起變得更好，彼此陪伴著對方走過生命裡的一段時間，內心是覺得很溫暖的，成員也表示在參與團體期間，非常喜歡協同領導者、研究者、實習生跟研究者一起的狀態，對於整體團體方案的評價是肯定的。

二、 研究者執行之看見

研究者過往從事相關兒少保護領域之工作，也曾數次以「機構社工」的角色帶領青少年團體，每次帶團體都覺得很累，但成員的反饋覺得很不錯，就讓身為機構社工的我，認為可以隔一年可以再繼續執行團體方案。然本次研究是以「外來者身分」，首次運用「優勢觀點為基礎」進行團體操作、另以研究者的身分進行參與並帶領團體，起初會有些擔憂，擔憂的主因是自身為外單位人員，與成員都不認識，沒有先前認識的基礎與熟悉度，必須全新的方式去熟悉參與成員、機構文化與合作方式等，另過往相關優勢觀點團體的研究，如：蔡杰伶（2010）、劉依玫（2008）、張齡方（2020），皆是以研究者原先熟悉的領域或服務的單位進行研究執行。研究者擔心執行與合作上會有困難、影響成效。幸好透過事先訪談、認識青少年，另透過合作單位（勵友中心）先前參與會議、與社工進行討論、修改團體內容，外加上每次團體前的討論與團體後當天的討論，都有助於團體的順利進行，參與社工與實習生之互相補位協助，更是讓本研究可以順利執行的重要關鍵。

研究者在經歷優勢觀點執行與團體結束後的訪談，發現團體成員對於「自己是誰、從哪裡而來」是非常重視，這是每個人的「根本」，即便父母離婚又再婚，對於原生家庭沒有聯繫一方的家人是非常重視的；即便兒少遭到剝奪親權或是住在機構裡面的青少年，對於自己的父親、母親是誰，現在在哪裡、做什麼，或是自己未來要在安置機構住多久、要在寄養家庭住多久，青少年都有「知的權利」，他們也會想要知道自己的未來會去哪、往哪裡去，還有原生家庭的狀況是什麼，因此社會工作人員在進行個案服務、評估兒少最佳利益或剝奪親權後的處遇，建議將固定頻率之「親子會面」納入處遇服務之範疇之一，另外也建議可以在執行安置兒少轉換機構或是轉換安置時，可以好好地告知兒少基於什麼原因要做轉換，好讓兒少可有心理準備替自己的未來做打算，另也可以透過親子會面時拍攝親子合照，沖洗相關照片給青少年，將有助於青少年在轉換安置時，內心有根本，可以帶在身上、一起往前。

研究者認為所謂的優勢觀點，並不是只看見優勢、忽略問題，而是相信人與生俱來都有學習改變的能力，即便遭受困境、家暴、家庭成員分離等，仍從中找到力量與一套自己的因應方式。優勢觀點適用於每個人身上，研究者透過研究的過程中，看見青少年在經歷創傷事件、家暴議題等，仍可以用著自己的姿態好好生活下去，這就是復元的最好展現。而這並非意味著在參與團體後就不會再次遭到暴力事件或生活困境，而是當下遇到生命逆境時，可以有更好的因應方法，好讓個體在未來的道路上，可以走得更加踏實與堅定。

中文文獻

- 王文科、王智弘 (2010)。質的研究的信度和效度。彰化師大教育學報，17，29-50。doi：[10.6769/JENCUE](https://doi.org/10.6769/JENCUE)
- 王秀美、曾儀芬 (2012)。一位家暴受虐兒的家庭特質。嘉南學報，38，608-628。doi：[10.29539/CNABH](https://doi.org/10.29539/CNABH)
- 王孟愉 (2007)。高風險家庭因應壓力之適應歷程—以優勢觀點為取向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南投。
- 王淑芬 (2012)。老人對美好生活經驗的詮釋—以居家服務使用者為例。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中正大學社會福利研究所，嘉義。
- 王翊涵 (2011)。「我很辛苦，可是我不可憐！」東南亞新移民女性在台生活的優勢觀點分析。臺大社會工作學刊，23，93-135。
- 方紫薇、馬宗潔等譯 (2001)。團體心理治療的理論與實務 (原作者：Yalom, I.D)。台北市：桂冠圖書。(原著出版年：1995年)。
- 全國法規資料庫 (2020)。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2020年11月19日，取自：<https://law.moj.gov.tw/LawClass/LawSingle.aspx?pcode=D0050001&flno=64>
- 何金針、謝金枝 (譯) (2007)。社會團體工作 (原作者：Zastrow, C.)。台北市：心理。
- 吳芝儀、廖梅花 (譯) (2001)。質性研究入門：紮根理論研究方法 (原作者：Strauss, A & Corbin, J)。嘉義市：濤石文化。(原著出版年：1990年)
- 吳嘉蓉 (2019)。優勢觀點運用於陸軍適應不良類型軍官之探討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工作研究所，台北。
- 宋麗玉 (2008)。增強權能策略與方法：台灣本土經驗之探索。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刊，12 (2)，123-194。
- 宋麗玉 (2006)。增強權能量表之發展與驗證。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刊，10 (2)，50-86。
- 宋麗玉、施教裕 (2009)。優勢觀點—社會工作理論與實務。臺北：洪葉文化。
- 宋麗玉、施教裕 (2010)。復元與優勢觀點之理論內涵與實踐成效：臺灣經驗之呈現。社會科學論叢，4 (2)，2-34。

- 宋麗玉、施教裕、張錦麗 (2005)。復元觀點。於優點個案管理模式訓練手冊。內政部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委員會。
- 宋麗玉、施教裕、曾華源、鄭麗珍 (2012)。社會工作理論—處遇模式與案例分析(第四版)。台北：紅葉出版社。
- 李自強 (2013)。家庭暴力的代間傳遞：一位觸法少年的個案分享。亞洲家庭暴力與性侵害期刊，9 (2)，121-136。
- 李佳諭 (2012)。優勢取向生涯探索團體對高中女生幸福感與生涯自我效能之影響探究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心理與諮商學系，台北。
- 李曉燕 (2004)。身體受虐兒面面觀。諮商與輔導，220，27-31。doi：[10.29837/CG](https://doi.org/10.29837/CG)。
- 沈天勇 (2009)。以優勢觀點探討隔代教養青少年家庭之祖孫互動—以臺北市某國中為例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輔仁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台北。
- 沈瓊桃 (2010)。暴力的童年、堅韌的青年：目睹婚暴暨受虐青年復原力之探討。中華輔導與諮商學報，27，115-160。doi:10.7082/CJGC.201003.0115
- 沈瓊桃、童伊迪 (2018)。婚暴併兒虐家庭之多元模式與發生情境。亞洲家庭暴力與性侵害期刊，14 (1)，79-108。
- 周怡宏 (2006)。兒童虐待與疏忽的兒科醫師觀點。領導護理，7 (2)，11-27。
- 林文婷 (2008)。運用優勢觀點探討青少年之貧窮生活經驗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台北。
- 林冠馨 (2007)。優勢觀點運用於高風險家庭青少年情緒及行為問題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南投。
- 林美薰、丁雁琪、劉美淑、江季璇 (2004)。家庭暴力防治工作人員服務手冊。台北：內政部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
- 邱怡瑜 (2002)。家庭暴力經驗對青少年性格影響之相關研究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中正大學社會福利學系，嘉義。
- 姜依雲 (2017)。從優勢觀點談女性單親新住民在台生活經驗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朝陽科技大學社會工作系，台中。

- 施靜泓 (2018)。以優勢中心取向為基礎之國中特教班園藝治療團體歷程研究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清華大學教育心理與諮商學系，新竹。
- 柯麗萍、王珮玲、張錦麗 (2005)。理論政策與實務。臺北市：巨流。
- 紀琍琍、紀櫻珍、吳振龍 (2007)。兒童虐待及防治。北市醫學雜誌，4 (7)，531-540。
- 胡中宜 (2014)。離院青年自立生活之優勢經驗：社會工作者的觀點。臺大社會工作學刊，(30)，45-90。
- 徐享良 (2000)。國家教育研究院辭典。2019年10月10日取自：
<http://terms.naer.edu.tw/detail/1303161/?index=1>
- 徐瑞雲 (2013)。以優勢觀點探討新住民女性之社區參與和培力歷程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工作研究所，台北。
- 徐筱茜 (2016)。運用優勢觀點為基礎之團體於青少年家暴相對人之適用性與成效：親子關係之探討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工作研究所，台北。
- 高淑清 (2008)。質性研究的18堂課—首航初探之旅。台北：麗文文化。
- 張心怡、馮瑞鶯、曾仁美 (2018) 兒童身體虐待倖存者之療癒歷程—破土而生，迂迴成長。護理雜誌，65 (3)，47-57。
- 張春興 (1992)。張氏心理學辭典。台北：東華書局。
- 張春興 (2000)。教育心理學：三化取向的理論與實踐。臺北：東華。
- 張哲誠、宋麗玉 (2019)。青少年增強權能之探究：權能程度與相關因素。社會科學論叢。13 (1)，1-42。
- 張淑菁 (2013)。優勢觀點團體工作運用於酒癮患者之研究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暨南大學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南投。
- 張瑜涵 (2006)。中輟高危險群青少年之處遇研究—優點個案管理之運用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南投。
- 張齡方 (2020)。優勢團體對高風險少年增強權能之成效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工作研究所，台北。
- 莊翔宇 (2012)。從優勢觀點探討離院青少年自立生活經驗之研究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慈濟大學社會工作學系，花蓮。

- 陳伯偉、唐文慧、王宏仁（2014）。男性家暴者的諮商經驗：階級差異如何再製。《臺灣社會學刊》，（55），227-273。
- 陳坤虎、雷庚玲、吳英璋（2005）。不同階段青少年之自我認同內容及危機探索之發展差異。《中華心理學刊》，47（3），249-268。
- 陳姿廷（2013）。運用優勢觀點於家屬團體之經驗分享—以北部某醫院精神科日間病房為例。《中華團體心理治療》，19（4），27-44。
- 陳聰文（2000）。國家教育研究院辭典。2019年10月10日：取自
<http://terms.naer.edu.tw/detail/1305876/?index=1>
- 曾月娥（2007）。優勢觀點團體工作運用於暴力循環中婦女復元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暨南大學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南投。
- 曾華源、白倩如（2012）。團體動力、體驗學習與社會團體工作。《社區發展季刊》，140，5-18。
- 曾華源、李仰慈（2012）。建構弱勢少年復原力的社會工作專業服務輸送體系。《社區發展季刊》，139，193-201。
- 曾華源、郭靜晃（1999）。少年福利。台北：亞太圖書出版社。
- 曾華源、黃俐婷（2006）。心理暨社會派、生態系統觀及增強權能觀對“人在情境中”詮釋之比較。《東吳社會工作學報》，14，63-89。
- 黃玉、樓美玲（2005）。青少年的父母婚姻衝突、負向情緒與偏差行為之相關性。《醫護科技學刊》，7(2)，129-139。
- 黃俊豪、連廷嘉（譯）（2009）。青少年心理學（原作者 F.Philip Rice & Kim Gale Dolgin）。台北：學富文化。（原著出版年：1993年）
- 黃德祥（2008）。青少年發展與輔導（二版）。台北：五南出版社。
- 新生精神康復會（2019）。復元介紹。2019年11月1日，取自：
https://www.nlpra.org.hk/TC/theme_recovery
- 滿春梅、陳宜珍（2017）。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處遇服務服務輸送歷程初探—以 T 市為例。《現代桃花源學刊》，7，23-45。
- 劉玉玲（2016）。青少年發展與輔導：認知、情意與關懷。台北市：高等教育。
- 劉依玫（2008）。以優勢觀點為基礎之親子冒險團體歷程分析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體育學院休閒產業經營學系碩士班碩士論文，桃園。

- 劉佩君、于瀟（譯）（2017）。**社會團體工作：帶領手冊 Groups in Social Work: A Workbook**（原作者：賈桂琳·柯克蘭）。台北：紅葉文化。（原著出版年：2008年）
- 劉素芬（2018）。視障青年團體的優勢之旅想望與勇氣的凝聚，載於宋麗玉、白倩如等人合著，**優勢觀點與社會工作實務**，285-308。台北：紅葉。
- 劉焜輝（2007）。家族病理—兒童虐待的心理探討。**諮商與輔導**，（255），i-i。doi:10.29837/CG.200703.0001
- 劉菟玲（2008）。**兒少時期經驗雙重家庭暴力者之復原力探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諮商與應用心理學系，臺中。
- 劉曉春、張意真譯（1997）。**社會團體工作**（原作者：Reid, Kenneth E.）。台北市：揚智文化。（原著出版年：1991年）
- 潘淑滿（2003）。**質性研究理論與應用**。台北市：心理出版社。
- 蔡佑禛（2009）。**高風險家庭家庭功能促進-以優勢觀點為取向**（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暨南大學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南投。
- 蔡杰伶（2010）。**優勢觀點為基礎之探索教育團體對感化教育少年增強權能的成效**（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工作研究所，台北。
- 衛生福利部保護服務司（2017）。兒少保護家庭處遇服務評估決策模式工作人員服務手冊。2019年10月10日：取自 <https://dep.mohw.gov.tw/DOPS/cp-1240-6869-105.html>
- 衛生福利部統計處（2018）。〈兒童少年保護-受虐者特殊狀況〉2019年3月30日。取自：<https://dep.mohw.gov.tw/DOS/cp-2985-14084-113.html>。
- 鄧啟明、宋麗玉（2018）將優勢觀點導入老人照顧服務場域之實踐--對社工員與照顧服務員影響之探究。**東吳社會工作學報**，（35），1-35。
- 鄭瑞隆（2006）。**兒童虐待與少年偏差：問題與防治**。台北市：心理。
- 蕭世慧（2005）。單親家庭問題之探討。**網路社會學通訊期刊**，46（網路資料：取自 <http://mail.nhu.edu.tw/~society/e-j/46/46-33.htm>）。
- 賴俐均（2015）。**婚暴社工運用優勢觀點的復元經驗及促進復元之因素**（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工作研究所，台北。

賴俐均、宋麗玉（2016）。社工員運用優勢觀點的復元經驗及促進復元之因素。社區發展季刊，156，302-315。

賴若函（2019年2月20日）。高風險兒少重大施虐過半是25歲小爸媽。今周刊，1157。2019年10月15日，取自：

<https://www.businesstoday.com.tw/article/category/80392/post/201902200012/%E9%AB%98%E9%A2%A8%E9%9A%AA%E5%85%92%E5%B0%91%20%20%E9%87%8D%E5%A4%A7%E6%96%BD%E8%99%90%E9%81%8E%E5%8D%8A%E6%98%AF25%E6%AD%B2%E5%B0%8F%E7%88%B8%E5%AA%BD>

薛寧蘭（2011）。家庭暴力防治法應有之兒童觀，東亞比較法律及社會：婚姻暴力及婦女兒童人權國際學術研討會，台北。

謝芬芬、葉毓蘭（2015）。青少年暴力行為與早期家暴經驗之關連。法務部司法官學院（主編），刑事政策與犯罪研究論文集（283-312）。台灣：法務部司法官學院。

謝儒賢（2002）。發展兒童性侵害社會工作處遇模式之初探。朝陽人文社會學刊，1（1），71-100。

闕漢中（1999）。兒童青少年社會工作。台北市：紅葉文化。

譚子文、董旭英（2009）。目睹婚姻暴力和台灣都會區國中生受虐程度關聯性之研究。台灣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期刊，1（2），101-137。

龔家琳、趙善如（2016）。少年受虐事件的揭露：從兒童虐待走到少年虐待。臺大社工學刊，33，1-42。

英文文獻

- Afifi TO & Macmillan HL(2011)Resilience following child maltreatment: a review of protective factors, *56*(5), 266–272. doi: 10.1177/070674371105600505.
- Anderson, K. M. (1997). Uncovering Survival Abilities in Children who have been sexually abused. *Families in Society*, *78* (6), 592-599.
- Cook, A., Spinazzola, J., Ford, J., Lanktree, C., Blaustein, M., Cloitre, M, vander Kolk, B. (2005). Complex trauma in children and adolescents. *Psychiatric Annals*, *35*, 390-398.
- Cook, W. L., & Douglas, E. M. (1998). The looking-glass self in family context: A social relations analysis. *Journal of Family Psychology*, *12*(3), 299–309.
- Danese, A., & McEwen, B. S. (2012). *Adverse childhood experiences, allostasis, allostatic load, and age-related disease. Physiology & Behavior*, *106*(1), 29–39.
- Deegan, P. E. (1988). Recovery: The lived experience of rehabilitation. *Psychosocial Rehabilitation Journal*, *11*(4), 11–19.
- Hattie, J. (1992). *Self-concept*.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s, Inc.
- Kim, M. J., Tajima, E. A., Herrenkohl, T. I., & Huang, B. (2009). Early Child Maltreatment, Runaway Youths, and Risk of Delinquency and Victimization in Adolescence: A Mediation Model. *Social work research*,*33*(1), 19–28.
- Lee, Uken, & Sebold, (2004)Accountability for Change: Solution-Focused Treatment With Domestic Violence offenders . *Families in society: the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human services* *85*(4):463-476. doi:10.1606/1044-3894.1832.
- Masten, A. S. (2004). Regulatory processes, risk, and resilience in adolescent development. In R. E. Dahl & L. P.Spear (Eds.),*Annals of the New York Academy of Sciences: Vol. 1021. Adolescent brain development: Vulnerabilities and opportunities* (p. 310–319). New York Academy of Sciences.
- Monette,D.R.,Sullivan T.J.,DeJong C.R. (2013). *Applied Social Research:A Tool for the Human Services*. Cengage Learning.
- Murthi, M., & Espelage, D. L. (2005). Childhood sexual abuse, socialsupport, and psychological outcomes: A loss framework. *Child Abuse &Neglect*, *29*, 1215–1231.

- Nakasawa, D. (2015). 7 Ways Childhood Adversity Changes Your Brain. from: <https://www.psychologytoday.com/blog/the-last-best-cure/201508/7-ways-childhood-adversity-changes-your-brain>
- Nakasawa, D. (2015). 8 Ways People Recover From Post Childhood Adversity Syndrome. from: <https://www.psychologytoday.com/us/blog/the-last-best-cure/201508/8-ways-people-recover-post-childhood-adversity-syndrome>
- Ouyang, L., Fang, X., Mercy, J., Perou, R., & Grosse, S. D. (2008). Attention-deficit/hyperactivity disorder symptoms and child maltreatment: A population-based study. *The Journal Of Pediatrics*, 153(6), 851-856.
- Rapp, C.A. (1998) The active ingredients of effective case management: A research synthesis. *Community Mental Health Journal*, 34(4), 363-380.
- Rapp, C. A. (1998). *The strengths model: Case management with people suffering from severe and persistent mental illnes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Riley, J. (2007). *Do you know how to recognize child abuse? Nursing Made Incredibly Easy!*, 5(2), 54–61.
- Rademaker, A. R., Vermetten, E., Geuze, E., Mulwijk, A., & Kleber R. J. (2008). Self-reported early trauma as a predictor of adult personality: A study in a military sample. *Journal of Clinical Psychology*, 64(7), 863-875.
- Saleebey, D. (1997). *The Strengths Perspective in Social Work Practice*. New York: Longman.
- Spinazzola, Joseph & Cook, Alexandra & Ford, Julian & Lanktree, Cheryl & Blaustein, Margaret & Sprague, Caryll... van der Kolk, Bessel. (2007). Complex Trauma in Children and Adolescents. *Focal Point*. 4-8.
- Todd I. Herrenkohl, Hyunzee Jung, J. Bart Klika, W. Alex Mason, Eric C. Brown, Rebecca T. Leeb, & Roy. C. Herrenkohl. (2016) Mediating and Moderating Effects of Social Support in the Study of Child Abuse and Adult Physical and Mental Health. *Crim Behav Ment Health*. 2016 Oct; 26(4): 304-314.
- Trickett, P. K., & McBride-Chang, C. (1995). *The Developmental Impact of Different Forms of Child Abuse and Neglect*. *Developmental Review*, 15(3), 311–337.

- Veneziano, C., & Veneziano, L. (2002). Adolescent sex offenders: A review of the literature. *Trauma, Violence, & Abuse*, 3(4), 247–260.
- Victoria. E White(2002). Developing Counseling Objectives and Empowering Clients : A Strength-Based Intervention. *Journal of Mental Health Consulting* ,24(3),270-279.
- Wolfe DA, Scott KM, Wekerle CP, Pittman A-LM.(2001) Child maltreatment: Risk of adjustment problems and dating violence in adolescence.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Child & Adolescent Psychiatry*.40,282–289. doi:10.1097/00004583-200103000-00007.
- Yip, K. S. (2005). A strengths perspective in working with an adolescent with depression.*Psychiatric Rehabilitation Journal*, 28(4), 362-37.



相關附錄-訪談同意書

親愛的_____同學您好:

我是政大社會工作研究所碩士班的研究生吳雅羚，今年度將與勵友中心合作，進行相關青少年團體活動，將在團體前後針對青少年進行個別訪談，您的生活經驗將有助於研究青少年個人自我做決定、權能感受的改變歷程，有助於未來相關人員在進行團體活動與設計之規劃等進行相關建議。

訪談總共會進行兩次，團體前一次團體後一次，每次訪談時間約 1 小時左右，訪談過程將全程錄音，倘若有部分資訊您有擔心，隨時都可以將錄音關掉，相關訪談內容僅做為學術研究使用，並不會洩漏您的個人資訊與隱私，另也會將訪談內容整理後與您進行核對、確認內容之正確性，並將最後研究結果與您分享，謝謝您的協助。

以上內容都已經詳讀，我願意接受相關訪談

受訪人簽名:

研究者簽名: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月 日

青少年權能狀況調查表

各位青少年，您好😊

這份問卷是為了瞭解青少年的自我做決定的看法，希望能透過量表的填寫去了解青少年的心理與感受，這是份記名的問卷，主要是透過問卷去了解經過半年期間青少年的權能狀況的改變，除了分析之外，絕不作他用，且在撰寫報告時都會做匿名處理，敬請放心。非常感謝您願意撥空填寫這份問卷，這份問卷將有助於了解青少年的狀態與樣貌，可提供未來規畫青少年各項服務與活動之參考。未來也會將研究結果分享給本研究的參與者，讓您可以看到自己的變化狀況。

敬祝 平安快樂 成為你想成為的樣子

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工作研究所碩士生 吳雅羚

指導教授 宋麗玉博士

一、基本資料：

1. 姓名/暱稱：_____
2. 生理性別： (1)男 (2)女
3. 年齡：_____
4. 就學狀況： 國小在學 國中在學 高中在學 國中休學 高中休學 其他：_____
5. 平常喜歡做的事情：
 上網 聊天 看漫畫 密室逃脫 看 youtuber 影片 運動 爬山 蛋糕 DIY
 玩手遊 看電影 其他：_____
6. 放假時間都在做什麼：
 上網 聊天 看漫畫 密室逃脫 看 youtuber 影片 運動 爬山 蛋糕 DIY
 玩手遊 看電影 補習 其他：_____
7. 是否參加過勵友中心所辦理的活動： 是，活動名稱：_____ 否

以下是關於個人對「人生」和「做決定」的一些觀點，請勾選最接近您現在感受的答案。第一個直覺的想法通常是最適切的，不要在一個問題上花太多時間思考。另外，請誠實回答，如此您的答案才能反映出你真正的感覺。每題只選擇1個答案；並請務必回答所有的問題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同意	非常同意
1.當我做計畫時，我有把握事情可以成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我對於自己所做的決定具有信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我覺得自己是一個有價值的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我認為自己是個有能力的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只要我認為可能的事，就可以做到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我能夠決定我生活中大部分的事情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一旦設定目標，我會努力去達成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我能樂觀地面對挫折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我對生活感到無力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我自覺無法和有權力的人對抗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我認為運氣不好造成我生命中的不幸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2.我通常感到孤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3.我有勇氣面對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4.我知道如何和別人維持良好的溝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5.我能夠清楚地向別人表達自己的想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6.與別人有不同的意見時，我能夠溝通和協調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7.當我需要別人幫助時，我會向別人提出來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8.我敢在公開場合表達與別人不同的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9.當與別人意見不一致時，我可以保持心情的平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同意	非常同意
20.別人會重視我說的話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1.我覺得別人忽視我的存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2.我可以說服別人接受我的建議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3.我覺得自己可以改變所處的環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4.人們一起努力，可以改變社會的環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5.人們如果團結起來，可以產生更大的社會力量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6.採取行動就有可能解決社會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7.社會的現實狀況不是市井小民可以改變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8.只要是對的事情，我敢向權威挑戰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9.我願意參加集體行動來改善鄰里的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0.我願意參加集體行動來改善社會的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1.我願意為社會上不公不義的事情挺身而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2.當人們遭遇不公平的社會對待時，我敢表達不滿的聲音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3.如果要爭取自身的權益時，我知道可以找哪些人幫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4.如果需要向社會或政府表達自己的聲音時，我可以找到管道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附件三：優勢希望表單

優勢希望表單

<p>覺得自己缺點是什麼</p>	<p>缺點換句話說(正向語言)會是什麼</p>	<p>若有一天缺點消失了那是會是什麼樣的狀況</p>
<p>覺得自己的優點是什麼</p>	<p>怎麼發現自己的優點</p>	<p>優點在生活中可以怎麼運用</p>
<p>現實生活中最想改變的事情是</p>	<p>如果有一天改變了會發生什麼事</p>	<p>要開始改變需要的是什麼</p>
<p>有兩天一夜可以出去玩會想要去哪個城市</p>	<p>兩天一夜中若要做一件幫助別人的事/想到的是什麼</p>	<p>規劃兩天一夜的旅行最困難的部分是什麼</p>

-LEO 少年團體回饋問卷-

我的名字/綽號：

1. 對於 LEO 少年團整體團體活動安排是否喜歡?

非常不喜歡 不喜歡 喜歡 非常喜歡

2. 在 LEO 少年團裡面我學習到什麼?(可複選)

尊重別人 和他人意見不同時敢發表自己意見 賺錢辛苦

努力就可以克服困難 人際溝通 團隊合作 理解到每個人的家庭不同

看見別人的優點 雖然未成年但我們可決定自己想要變成什麼樣的人

知道自己擅長的事情 敢跟陌生人互動 覺得自己是有能力的人

其他:_____

3. 我可以運用團體所學運用在日常生活上實踐

尊重別人 和他人意見不同時敢發表自己意見 賺錢辛苦

努力就可以克服困難 人際溝通 團隊合作 理解到每個人的家庭不同

看見別人的優點 雖然未成年但我們可決定自己想要變成什麼樣的人

知道自己擅長的事情 敢跟陌生人互動 覺得自己是有能力的人

其他:_____

4. 給半年前的自己()分/給現在的自己()分 請說明原因?

5. 在團體裡面我最想對一個人說的話是?

想對()說

6. 希望未來 LEO 辦理相關團體活動可以增加哪些?或是維持哪些?

7. 給團體打分數會是_____分/給自己在團體表現打分數會是_____

分(滿分 10 分)

8. 想對團體的工作人員說:_____

9. 是否會想要再參加 LEO 團體活動 是 否; 為什麼_____

-----謝謝你的填寫/將有助於勵友未來團體規劃☺-----

小小觀察家

要進行義賣活動不是一件輕鬆的事情，在開始擔任小老闆之前，我們可以先看看別人都怎麼賣東西、需要準備些什麼東西與事前準備呢?下面的題目我們可以透過觀察或詢問攤販來得到答案

市集的攤位費怎麼計算	市集裡面販售哪些品項的生意看起來很不錯的?	攤販都用何種方式去吸引路人來購物?
你覺得從他們擺攤之前需要做哪些準備?	你有觀察攤販都怎麼向客人介紹他們的產品嗎?他們都會怎麼說?	從攤販與客人的互動過程中，你有觀察出什麼嗎?
擺攤需要準備多少零錢找零?或是有什麼方式可以克服找零錢的困難	攤位的實際收入需要減去哪些成本才會是一天收入?	分享一件你今天在市集中看見/聽見覺得有趣或新奇的事情

少年團體觀察紀錄表

一、活動基本資料

活動主題	你好挖-相見歡	時間	109年03月21日
		團體帶領者	許雅閔、吳雅羚
場次	第一場次	觀察者	劉映均
出席狀況	應到人數 11 人 實到人數 10 人 請假人數 1 人(○芝)		

二、活動觀察：

	摘要	<p>團體目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團體成員互相認識 2. 團體成員對於時間概念之規範能力 3. 訂定團體名字、團體規範 4. 討論午餐用餐、團體做決定與問題解決能力 5. 認識抱石活動 6. 藉由體驗活動觀察彼此表現/個別成員都擔任觀察者角色/觀察者給與個別成員回饋
一	團體事件	<p>1. 團體氣氛概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團體初期:成員較為沉默，社工加入後氣氛活絡許多，但成員仍較為旁觀，透過繪圖介紹自己，成員在繪畫過程中較放鬆許多，介紹時樂於分享，並適時回應夥伴問題，大家都能專心傾聽說話的人。 ● 休息過後，成員在休息時多以手機遊戲互動較多，且大家對於某成員因玩手遊未準時開始活動沒有其他意見，顯見成員對在團體中使用手機接受度大。 ● 午餐時間:成員對於有人吃素大方接受並也表示可以配合午餐限制，成員對於午餐要提出意見想法不多，最後決議是八方雲集，採買午餐及收拾餐具成員也能透過分工完成，成員亦會利用時間使用手機，也會樂於分享手機給他人使用。 ● 至活動場地期間:領導者隨機指派成員帶領大家至活動場地，其餘成員配合並順利抵達。 ● 抱石活動:成員體驗抱石活動，活動中成員們互相觀察並及時給予鼓勵並肯定，且踴躍參與活動。 ● 分享討論:成員在分享時較無法專注在分享中，容易被外在事物吸引或受其他成員影響無法專心，領導者數次將成員們抓回分享重點，成員都能看見他人長處並給予回饋。

一	團體事件	<p>2. 成員個別觀察：</p> <p>(1) ○宇:一開始在團體較為沉默，簡短的自我介紹，但對團體有友好的打招呼為開始，團體過程中較為沉默，仍能在團體裡面有適時回應，或是故意說反話的方式來回應，對抱石活動較有想法，雖然起初並不願意主動嘗試，有第一次成功經驗後便得心應手、勇於嘗試，也願意指導成員或提供意見。</p> <p>(2) ○豪:會主動結識成員，並對成員與自己興趣相同感到很開心，對於被賦予任務不會推託也能盡力完成，面臨未來求學職涯之選擇有些迷惘，故會針對此部分跟領導者或實習生討論。</p> <p>(3) ○瑚:團體中有些過度自我揭露狀況，可能有界限議題，對團體成員友善，願意成為示範組，樂於與他人分享，抱石活動給予成員引導及鼓勵，在面對他人訕笑時能，會用自我解嘲的方式化解。</p> <p>(4) ○瑄:自我介紹部分較少介紹自己，較多描述他人，個性較順服，有自主想法，但大多選擇站在一旁觀望，若遭帶領者提及，則會主動向前進行任務，觀察敏銳會比較成員差異並給他人回饋。</p> <p>(5) ○妤:喜歡並羨慕他人擁有的特質，對於自我較缺乏信心、守本分，需要明確指令才能確定自己該做什麼事情，在眾多人面前表達與進行挑戰時較內向，私下互動時則顯得活潑，清楚知悉母親的規矩，且能找到不同的因應方式。</p> <p>(6) ○哲:團體內年紀較小，團體剛開始時較不敢發言，熟悉之後較容易分心、被其他外在事務所吸引，且渴望能有時間玩或看他人玩手機。有敏銳觀察力，對於被觀察對象的特質清楚描述，亦真誠表達。</p> <p>(7) ○儀:團體中對於其他成員友善，屬於較容易打岔之成員，提及一些話題會急著想要回應而忽略他人正在發言。對於有感興趣的事情很投入，但比較害怕失敗，休息時間依賴手機去跟他人建立關係、互相討論手機與內容。</p>
二	下次團體後續追蹤事項	<p>1. 成員都有轉學之負向經驗，約定之後有機會找時間討論。</p> <p>2. 成員表達對於桌遊都很有興趣，團體中約定討論是否加入桌遊活動。</p>

少年團體觀察紀錄表

一、活動基本資料

活動主題	創造生命 POWER	時間	109 年 03 月 28 日
		團體帶領者	許雅閔、吳雅羚
場次	第二場次	觀察者	劉映均
出席狀況	應到人數 11 人 實到人數 11 人 請假人數 0 人		

二、活動觀察：

	摘要	團體目標 1. 團體成員思考個別差異以及同理心 2. 團體成員間的團隊凝聚力 3. 討論午餐用餐、團體做決定與問題解決能力 4. 團體成員看見自身優勢、看見他人的長處 5. 團隊之間的合作分工
一	團體事件	1. 團體氣氛概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團體初期：暖身活動後氣氛較為活絡，成員變得較為活潑。 ● 跳繩你我他：成員們對於大跳繩挑戰感到很有興趣，一開始少數成員一次就能成功通過挑戰，先成功的成員會不吝分享成功秘訣給其他成員，成員之間也會互相給予支持鼓勵。 ● 休息時間：多位成員在休息時會玩手機遊戲，休息時間結束後，仍有少數幾位成員未回到團體座位中，在帶領者的提醒下才將手機收起回到座位。 ● 午餐時間：帶領者將午餐決議交由成員決定，成員們最後決定出門再決定要吃什麼，最終決定分開買午餐回活動場地吃，六位成員以及帶領者決定買超商的食物，兩位成員以及社工、觀察者買便當以及炒飯當作午餐。成員們會利用吃飯時間使用手機，成員間也會樂於分享手機給他人使用。 ● 優勢表單分享：在成員分享討論時，成員間會因為話題起共鳴而暫時離題，帶領者需要多次拉回成員的討論主題。 ● 棉花糖挑戰：一開始帶領者將成員分為兩隊，而成員皆擁有勝負欲，進行挑戰前討論時幾位成員會提出許多想法並主導討論的進行。進行挑戰後的討論時兩隊成員注意力明顯減少，成員注意力開始放在材料上，會有多次把玩材料而未專心聆聽帶領者說話的情形出現。
一	團體事件	2. 成員個別觀察： <p>(1) ○字：在此次團體中說話次數減少，常將自己窩在牆壁角落。帶領者在問話時仍會回答。在跳繩挑戰時是第一個出去挑戰的，失敗後轉為旁邊觀察其他成員，在成員陸續挑戰成功後，也沒有放棄挑戰，多次嘗試過後最終也成功完成挑戰。</p>

		<p>(2) ○豪：會主動分享自己的手機給其他成員，在團體中會主動協助他人，當帶領者提出需要打掃的要求時，主動拿起掃具協助場地恢復。在買午餐時，也會主動幫忙拿餐盒。需要分享的環節時，亦會不吝於分享，輪到他人分享時會專心聆聽。</p> <p>(3) ○瑚：在團體中會願意成為示範組，樂於與他人分享。在暖身遊戲排序時成為發號施令的角色，會主動帶領其他成員，對於表現機會讓給其他成員時會出現失望的情形。休息過後幾位成員未回到團體座位中，主動提醒成員休息時間已結束。</p> <p>(4) ○哲：在此次團體前半時期較進入團體氣氛中，會主動發言，參與活動的積極度高，後半時期注意力較多放在棉花糖挑戰的材料上。進行棉花糖挑戰時會主動分享自己的想法，成員需要協助時也會提供幫助。</p> <p>(5) ○儀：在棉花糖挑戰小隊中分享自己的想法，想法遭到拒絕後轉為使用手機，開始將注意力放在手機上。</p> <p>(6) ○芝：為第二次團體加入的成員，會主動認識其他成員，在與他人對話時會使用循序漸進的方式進行。在棉花糖挑戰中帶領小隊討論分享許多自身的想法。</p> <p>3. 團體特殊事件：</p> <p>(1) 在上午的活動中○儀和○瑚原為相鄰而坐，兩人改變了座位方式，在午餐時間時兩人的交談減少，下午的活動中兩人互動也減少。</p>
二	下次團體後續追蹤事項	<p>1. 成員對於遲到這件事的處理方式為何。</p>

少年團體觀察紀錄表

一、活動基本資料

活動主題	我有我的 pie	時間	109 年 04 月 11 日
		團體帶領者	許雅閔、吳雅羚
場次	第三場次	觀察者	吳雅羚、劉映均
出席狀況	應到人數 11 人 實到人數 11 人 請假人數 0 人		

二、活動觀察：

	摘要	<p>團體目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運用價值競標了解成員現階段的生活價值與信念，加入猜拳的機制，激發成員思考有些物品不是努力就能得到的。 2. 運用扮家家遊桌遊，看見成員對於不同家庭型態的想像，亦透過分組討論的過程去理解個體成員的差異並完成分工討論學習合作妥協。 3. 透過團體討論活動規劃的歷程，促使成員練習表達、帶領與分工機制。 4. 藉由狼人殺活動，成員學習帶領活動、並促使理解、表達的歷程。
一	團體事件	<p>一、團體氣氛概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成員報到狀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瑄、○好九點半就到中心，詢問能否吃早餐便坐在團體室內吃東西，等候時間討論今天其父母親去慶祝親屬喬遷之喜，另提到下週要段考，若考試○瑄有達 90 分、○好有達到 80 分就可以去吃東區的素食漢堡，但未達標準仍然會用打的方式作為懲罰。後九點五十分○豪抵達，手帶著明日要檢定考的書籍，說答應要來參加活動所以約定時間就要到，成員彼此分享考試分數和國高中之差異，後○瑚、○芝抵達，發現有人還沒有到故想要下樓買早餐，遭到制止後，也開始坐下來討論考試事件，○芝也提到自己隔天要檢定考，因成員尚有三名未到，故大家共識等候三名成員到十點半，期間○宇抵達，大家一起討論成績的重要與否，討論氛圍還算融洽，大家很關心其他成員未到的狀況，有共識要等全員到齊後再進行團體規範遲到事項與未來旅遊之規畫討論。 2. 暖身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帶領者講解遊戲規則，成員對於彼此熟悉度夠，也相當投入在遊戲當中，過程中約定三次當鬼的人需要有一個時間表演，○宇三次當鬼，故有三十秒表演機會，但因為不知道要表演什麼，外加○瑚非常熱心，故邀請○瑚上台表演跳舞，其他成員給予掌聲，後○豪也三次當鬼上台表演，其選擇念關於檢定考的題目，成員亦接受這樣表演。過程中○哲遲到抵達中心，亦有參與其中，其他成員亦主動製造機會讓○哲有可以跑走的機會。 3. 價值競標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活動開始前，領導者分別拿取不同牌卡，讓成員進行猜拳競標，每個

		<p>人最多只能拿取兩張價值信念卡，當有更想要的牌卡時，必須放棄手中其中一張牌卡，成員們對於獲得卡片最後結果，需要以正向之價值去說明獲得該價值信念卡後，生活中會有哪些改變，部分成員會有較負面的看法，認為現實生活中較難達到，且多數成員認為金錢、好的工作與優秀的成績為首要人生之要件，且過半數成員認為自己與家庭關係不佳，亦很難改變。</p> <p>4. 午餐時間/團體討論:</p> <p>午餐時間成員各自選擇位置、隔離夾板，後在自己的位置上用餐，成員有說要點歌放音樂，也有成員各自拿手機看影片，或是拿手機跟沒有手機的人分享。領導者先帶領討論團體規範，後由成員自願上台輪流帶領討論兩天一夜的大方向規劃，有一兩位成員有趴下休息等舉動，帶領者或社工呼喚時仍可加入討論或表達意見。</p> <p>5. 扮家家遊桌遊:</p> <p>領導者說明扮家家遊桌遊的由來，用不同照片詢問個別成員對家庭的意象，成員分別認為要有婚姻關係、兩人以上、有愛、有關心、有寵物、有房子、有錢，就算是一個家庭，後抽卡分組，○豪和○好 A 組、○哲和○瑄 B 組、○儀和○宇 C 組，○瑚和○芝 D 組，因為座位安排關係 AB 組位置比較接近領導者，領導者較少走去後方查看 CD 組狀況，後 CD 組因為決定抽排順序、想法意見相異，而出現○芝頻繁去廁所、○儀有一邊使用手機狀況，討論上 AB 組相當熱絡，A 組除了討論之外還有上台練習一次，B 組各自說出一個關於家的故事，然後再合併進行演出，CD 組因無法有效討論，最後併組表演，並由○瑚一人想全部內容其他人配合演出。</p> <p>6. 狼人殺活動:</p> <p>由成員○豪帶領說明桌遊內容、不同人物所代表的名稱，後○瑚主動說要當遊戲的領導者，成員加入進行遊戲，過程討論熱絡，礙於時間關係僅進行一回合，成員們覺得時間太少。</p>
一	團體事件	<p>二、成員個別觀察：</p> <p>(1) ○宇：暖身活動時相當熱衷參與活動，在討論容易縮在一個角落，但仍有聽到團體內容的事項，會小小聲地碎嘴、說話，有時候太小聲領導者會沒有聽到其回應，討論過程中容易以隨便或都可以帶過，會利用時間使用自己的手機，走路時會與○芝較多對談，其自認與家庭關係部份認為非常差，價值競標選擇希望「年收入百萬」，希望有錢可以讓自己獨立生活，下午桌遊活動時，其對於許多問題都以隨便來回答，和○儀互動較不熱絡，領導者點名時會有回應。</p> <p>(2) ○豪：相當遵守承諾，雖然隔天要考試仍準時參加團體，會利用時間看書、做考題，會主動分享自己的手機給其他成員，在團體中會主動協助他人，在團體開始時要選擇喜歡顏色的用餐隔板，○豪</p>

原先選擇顏色跟○好相同，發現有他人需要時主動禮讓，亦很擅長使用 GOOGLE 地圖，領導者賦予任務時，都願意幫忙。在價值選擇時

可以理解現實經濟考量與理想之間的差異，把金錢納入考量，其選擇的價值為「有名望的工作、某種領域的高手」，放棄「每天好心情、和偶像渡過一天」，討論時願意聽他人意見再進行分析與修正達到共識，亦勇於表演，對於桌遊有高度喜愛，可以清楚說明遊戲規則。

- (3) ○瑚：團體裡面靠舉手、發言來吸引他人注意，有時候沒有思考過就會想要急著發言，即便他人在說話也容易打岔，其選擇的價值為「和偶像在台上唱歌」，對於團體中需要分擔但無法取得目光焦點的事物就不會自願，熱心、喜歡跳舞，也透過表演跳舞來贏得他人掌聲，但在學習與他人合作時，發現意見不同時，較難統整大家意見、協調彼此之差異，喜怒形於色，想要跟○芝有較佳的互動，實際上無法有和諧互動。
- (4) ○哲：因為溝通議題，導致在捷運站等了一個小時然後遲到，剛到團體時很有情緒，領導者讓其說明之所以遲到原因，成員也接受後，開始較放得開在團體裡，選擇之價值為「考上好學校」期間放棄「永遠不會生病」的價值想要競標其他價值，因為猜拳輸了而沒有得到，對於打岔成員的話題會即時出面制止。下午活動時非常認真參與，不會因為○瑄年紀比較大，而不敢表達自己意見，兩人意見不同時，會找領導者聽取兩方意見，融入一併進行演練、熱在參與活動，其對於家庭的觀念-認為要結婚才算是家庭
- (5) ○儀：參與團體遲到，遲到理由認為居住較遠，在價值活動時才參與團體，期間有幾個很想要的價值，因為猜拳都猜輸而顯得有些失落，後選擇「環遊世界、談一場很棒的戀愛」為其價值，討論時容易提及遇到不好的對象、負向的經驗等。有帶自己認為很珍貴的鬼滅之刃牌卡組，中午休息時間很大方跟不同成員分享，走路時也用手機跟朋友對談，其對於家庭的組成認為摯友也算是家人，在參與活動時有使用手機跟外界聯繫的狀況，下午扮家家遊時，抽取牌卡等都想要詢問○宇的意見，兩方討論較無法有共識。
- (6) ○芝：準時參與團體，本次因為手機被機構沒收，而無法使用手機，在暖身活動時能認真參與，選擇價值牌卡時選擇「有挑戰刺激的生活」，其認為的挑戰刺激提及希望能去夜店、不希望有人拘束與自立，對於自己在機構評價在意，但又認為要改變很困難，提到五月將有ccsa 社工協助介入幫助其自立，下午分組因為不想要跟○珊一組而出現常常說頭痛、去廁所等話語來迴避該討論與應盡的責任。

		<p>(7) ○瑄：提早抵達參與團體，分享時容易因為講話較小聲而遭到○瑚搶走話語權，價值選取「永遠不會變老、有興趣的工做」，其認為年紀愈小的時光愈好，○瑄也認為自己跟家人的關係非常不好，但認為無法改變現況。休息時間會一起看○儀的手機，認為沒有手機網路阻礙與同學互動的話題，下午到小樹屋發現有網路便先開始與○好一起使用手機，後討論對於家庭的概念、說故事時能發揮創意，對於年紀較小、意見不同的人會表達尊重，熱衷參與活動。</p> <p>(8) ○好：提早抵達參與團體，座位上較常坐在○豪的位置旁邊，○豪也會跟其分享手機內容、影片，價值選擇「與家人關係良好」，原先有選擇良好的成績表現，後來認為比較不重要，原因是只要跟家人關係較佳就不用擔心成績問題。對於兩天一夜活動參與度高，亦自願帶領討論、提供意見。○好下午參加扮家家遊時能與○豪分工討論、記取牌卡顏色，亦能妥善討論分工完成任務，對於活動結束很不捨得，希望時間可以更久一點。</p> <p>4. 團體特殊事件：</p> <p>(1) ○儀拿手機打給朋友同步參與團體，有洩密疑慮。</p>
三	團體後續追蹤事項	<p>1. 團體隱私、使用手機之規範、討論義賣內容事項。</p> <p>2. 重要之物品本次未討論到。</p>



少年團體觀察紀錄表

一、活動基本資料

活動主題	我有我的路	時間	109 年 04 月 25 日
		團體帶領者	許雅閔、吳雅玲
場次	第四場次	觀察者	劉映均
出席狀況	應到人數 11 人 實到人數 11 人 請假人數 0 人		

二、活動觀察：

	摘要	<p>團體目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練習與人互動、表達能力 2. 學習分工合作、問題解決之能力 3. 參觀市集義賣活動，瞭解市集樣貌，以利後續團體之討論
一	團體事件	<p>團體氣氛概況：</p> <p>(1). 團體成員報到情形：成員○瑚比預定的集合時間提早一小時抵達，○瑚在集合地點等待其他成員的到來，在前次團體中○瑚主動要負責打電話給另一位成員○儀提醒她團體的集合時間。由於成員○豪家中有事會晚點抵達，帶領者就先帶其餘七位成員前往活動集合地點。</p> <p>(2). 完勝任務大挑戰：由帶領者向成員解說本次活動的任務內容，此次任務採分組進行，分組方式使用抽籤決定，分組結果為○瑚、○豪、○瑄、○好為 A 組，○威、○哲、○儀、○伶為 B 組，○瑚為 A 組隊長○儀則為 B 組隊長。</p> <p>分組完成後兩組先進行討論，A 組的成員○豪因為尚未抵達未參與到討論環節，在討論過程中○瑚會主導討論過程，○瑄以及○好也會表達自己的意見，在討論過後分為兩組去進行任務，A 組決定先進行訪問大學生的任務，在任務過程中有幾度呈現進度停滯的現象，在成員○豪出現後進展稍微加速，在其他項任務中也出現失敗，但小組成員仍然堅持完成全部的任務，即使時間所剩不多也想將任務全部達成。</p> <p>(3). 團體討論分工：在完勝任務大挑戰過後進行小組討論，分為 A 組以及 B 組做討論，要將任務中經歷的事畫在海報上與其他組分享，要分享的內容分別為「在任務中最困難的是什麼?」、「在任務中印象最深刻的是什麼?」在討論過程中 A 組成員○好有些微分心的狀況出現，B 組成員○威注意力較多集中在手機使用上。</p> <p>(4). 小小觀察家：將八位成員分為兩兩一組進行市集觀察任務，○豪、○哲為 A 組，○瑚、○儀為 B 組，○瑄、○威為 C 組，○好、○伶為 D 組，分完組別後由帶領者以及社工、觀察者帶成員前往市集，成</p>

		<p>員進入市集進行觀察並完成任務表上的問題，帶領者與成員約定好集合時間以及地點。A 組、C 組、D 組成員在約定好的時間抵達集合地點，帶領者先和三組成員進行蒐集資料之討論，三組成員主動發表自己的意見。由於 B 組成員遲到的緣故，帶領者讓 B 組的○瑚以及○儀進行上台口頭報告，並向其他成員說明遲到原因以及向其他等待的成員道歉。</p>
		<p>1. 成員個別觀察：</p> <p>(1) ○豪：主動為團體付出，遇到事情會首先帶領其他成員一起完成，擅於觀察他人，會主動關心其他成員以及照顧身邊的人情緒感受。</p> <p>(2) ○瑚：在團體中喜歡成為焦點人物，遇到失敗後容易出現積極轉向消極處理。</p> <p>(3) ○瑄：遇到其他成員不想做的事情會主動出面處理，默默為團體付出，也會多次提出自身的想法。</p> <p>(4) ○妤：此次團體中表現較為活潑，容易出現被外在事物吸引的情形，對於自身所喜歡的事物有一定程度上的堅持。</p> <p>(5) ○威：團體中較不主動，但受到成員喜愛，所以大家會帶著他一起完成任務。</p> <p>(6) ○哲：在團體裡面容易會一股腦地往前衝，會跟著○儀一起，但如果遇到挫折有時候容易灰心。</p> <p>(7) ○儀：團體中的跟隨著，○儀比較不怕生，但會跟其他人一起壯膽，遇到困難時比較不會隨意放棄。</p> <p>(8) ○芝：在團體裡面會先在旁邊觀察，看其它人的行動再決定自己要跟隨或是發表自己的想法與意見。</p>
二	下次團體後續追蹤事項	<p>團體隱私界線 使用手機之規範</p>

少年支持團體觀察紀錄表

一、活動基本資料

活動主題	城市尋寶 GO	時間	109 年 05 月 16 日
		團體帶領者	許雅閔、吳雅玲
場次	第五場次	觀察者	劉映均
出席狀況	應到人數 11 人 實到人數 10 人 請假人數 1 人		

二、活動觀察：

	摘要	團體目標： 1. 練習看見優勢及負向語言的轉換。 2. 學習分工合作與彼此陪伴及分享。 3. 透過活動討論使成員學習帶領討論與決策。
一	團體事件	1. 團體氣氛概況： (1) 團體成員報到情形：今日○宇因考試請假，成員○儀與○哲同時間抵達中心，約為 09:30，社工向○儀說明其集合時間的調整，尚可理解與接受；後續○瑚抵達並拿著早餐，等待成員集合時間三人熱絡分享生活近況，整體氣氛活絡，後續成員陸續到場，惟○芝與○豪因故晚到，然皆能在抵達後自在融入團體並接續團體活動。 (2) 暖身活動：本次暖身惟成員彼此引導及合作找出正確路徑，成員第一次迅速完成，於是進行第二輪，成員表示希望可以出題，第二、三輪活動，看見成員樂於引導挑戰中成員，且不會因為失敗指責，而是在努力協助其他成員完成挑戰。 (3) 討論隱私及使用手機情形：約定在休息及中午時間可以使用，搭乘交通運輸工具也可以使用，於路上行走只有帶路的人可以使用，以安全為要；在團體中成員若要彼此互相拍照也需要尊重成員意見。 (4) 優點擬人化：透過活動看見成員彼此間的優點觀察，多數成員皆能描述出優點並給予成員肯定，僅有○瑚在寫優點時寫出較負向的詞彙(白癡、丐一尤)，團體共同思考將其轉完正向的詞彙。 (5) 討論市集與午餐：成員對於要主導討論很有意願，爭相表示要領導討論，後為大家輪流帶一個問題討論；於討論途中成員將手工皂傳閱觀賞，最後○瑚將手工皂用力丟回給○哲，砸到白板以致香皂損毀，成員開始指責○瑚，後領導者表示若有需要賠償須由團體大家賠償；成員在討論市集分組時以抽籤決定，然抽籤結果成員不滿意表示要重抽，卻將○瑚的籤拿起，後在討論下決定下次再分組討論。 (6) 趣玩做蛋糕：成員在做蛋糕時多能用心製作，有問題也能及時提出，整體氣氛活絡且大家完成後都很有成就感，大多願意與成員分享；完成後大家分享甜點並包裝一份給想送的人，成員有共識的要將一份給○宇，由○儀寫小卡；團體氣氛改為放鬆及同樂，成員有些

		過度嬉鬧，但會彼此提醒。
		<p>2. 成員個別觀察：</p> <p>(1) ○豪：在團體仍持續默默付出，在分享優點時較為低調，有表示想說可以略過，在團體中會照顧他人且注意到他人需要並適時提供協助。</p> <p>(2) ○瑚：在團體中仍多次想發言，本次帶領者有多次請期延宕發言，雖仍感受到他的失落但較以往直接臭臉有些許進步；本次團體多此與○儀有肢體的碰觸擊攻擊，帶領者多次處理此情況；觀察到在分組時成員有意將其分割，持續觀察後續分組情形。</p> <p>(3) ○瑄：本次團體較為沉默，在○好受到指責時會主動關心。</p> <p>(4) ○好：吃午餐時因為○瑄的水餃多了兩顆，便提出希望再多兩顆的選擇，帶領者拒絕後，直接要求○瑄再給一顆，觀察到○好對公平與一致的要求，且因其為手足故更在意是否公平；在做蛋糕時○好因為偷吃食材之巧克力遭老闆娘制止；最後在分享甜點食，○好一度不希望與大家分享，後因帶領者表示可以帶兩塊回去給家人分享後才同意與大家分享。</p> <p>(5) ○宇：今日請假。</p> <p>(6) ○哲：早上活動與分享較為浮躁但多回以回應領導者為主，下午做蛋糕的品項決定時主動提出要與○豪交換，做蛋糕時專注也會主動幫忙，對食物烤焦情緒反應較大，也有偷吃時才得情形但未被老闆娘發現，本次團體與○儀有較多的互動，可能因其本次未遲到。</p> <p>(7) ○儀：本次團體未遲到，觀察到與成員拉近距離都會用肢體碰觸或是拿自己歡的東西與他人分享，有時會透過講黃色笑話來吸引他人注意，但成員並未回應；在團體中遇到自己無法勝任的事情會佯裝不知情。</p> <p>(8) ○芝：年紀較小的成員喜歡與其互動，在團體中的意見也會被重視，今日分組時主動將○瑚的籤拿起，表現出對他的不喜歡，然該成員未注意到此事，其他成員則覺得這樣的作法是好的；面對○瑚的要求以往會半推半就，今天則可以明確地拒絕。</p>

少年團體觀察紀錄表

一、活動基本資料

活動主題	密室逃脫去	時間	109年05月30日
		團體帶領者	許雅閔、吳雅羚 劉映均
場次	第六場次	觀察者	吳雅羚
出席狀況	應到人數 11 人 實到人數 11 人 請假人數 0 人		

二、活動觀察：

	摘要	<p>團體目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透過密室逃脫的體驗，促使成員激發團隊分工與合作的能力，並增進新經驗的得到。 2. 透過討論市集販售與定價，激發成員練習表達自己意見與尊重他人想法的能力。
一	團體事件	<p>團體氣氛概況：</p> <p>(1) 團體成員報到情形：今日○哲提早抵達在室內室外遊走、到處幫別人量體溫，後其他成員陸續抵達，○儀因為睡過頭、搭錯車遲到，因為密室逃脫預約時間關係，故大家先一起準備出發，原先請○儀直接到密室逃脫的場地，成員們也以為她會到場地會合，所以並無特別驚訝，但抵達密室逃脫門口時確認○儀來不及，所以請○儀到勵友中心(約 11 點左右到)，成員對於○儀無法如期抵達有點失望，○哲也不斷地詢問其什麼時候到活動場地。</p> <p>(2) 密室逃脫過程：</p> <p>團體成員都很興奮進去破關，先看完前導影片、將手機等重要物品鎖在置物櫃內開始進行，一個關卡將成員分成兩組進行破關，○芝、○宇、○瑚、○瑄進入另一個空間關卡挑戰，其餘成員在大關卡進行破關，過程中有小天使(工作人員)全程在旁邊陪同，○宇身上帶零錢入內，被小天使提醒，後進入球池關卡，因為成員們都太過興奮，無法聽從他人的意見，○宇的手機掉入球池內，部分成員先去解鎖下一個關卡，部分成員留在球池內幫忙找手機，最後順利過關成功，尚有一些時間，成員們有幫忙跟小天使求情表示希望可以留一點時間下來找手機，但遭小天使拒絕，○瑚、○哲嘲笑○宇活該、不遵守規則，其他成員見狀有制止，要求其不要再說，○宇本來情緒很低落，後來有比較好一點。</p> <p>(3) 午餐前討論與分享時間：午餐送達前，成員彼此分享密室逃脫的經驗與感受、成員對於部分關卡(需要躺地板有關卡從身上移動過去)覺得可怕，但多數成員可以分享其他成員在關卡上的協助、陪伴，對於本次體驗經驗的感受多為正面居多。</p>

	<p>(4) 討論市集事項與包裝手工皂：</p> <p>原先成員討論決定要一邊包手工皂一邊進行討論，後來發現成員無法一心二用，故大家決定先進行包裝，後再討論價格與分組。有些成員桌上的手工皂較多，其他成員可以協助分攤包裝。由成員分別上台代領討論、討論定價，同時有幾位成員在一旁秤重、分類。因時間關係，美工部分尚未完成，後多數成員留下來做美工，僅○瑚、○哲先離開，後○哲買完臭豆腐回來幫忙做美工，完成後才一起離開辦公室。事後了解，團體結束後，成員有一起到花博公園吃東西聊天半小時才回家。</p>
	<p>3. 成員個別觀察：</p> <p>(1) ○豪：在團體中有比較多禮讓幼小的行為，也會主動去幫忙整理餐點，對於帶領者請其上台帶領討論，可以有條理的帶領大家討論，當他人有需要時，也願意主動幫忙他人，對於密室逃脫有興趣、也樂於分享自己的推理、訴說關於三國演義的故事。</p> <p>(2) ○瑚：在團體中會有過度發言、想要吸引他人注意的舉動，在密室逃脫過程中，可以與平常較少互動的○芝、○宇、○瑄有較好的互動，在分享密室逃脫經驗時，可以好好說出他人的優點與幫助，但對於○宇手機掉在場地的事件，會有較多的指責、批評，遭他人制止後會有所收斂，不詳原因今天出現一直補妝的行為，團體結束時似乎有其他有約，時間到就立刻離開的狀況，○瑚在團體時有拉○宇的鞋帶，當下○宇非常反彈而有情緒。</p> <p>(3) ○瑄：團體中默默付出的類型，注意細節，會詢問領導者上次約定好、說好的事項是否執行，在密室逃脫過程中相當熱衷參與，並於最後關卡時主動提出自己想法、幫助闖關成功，雖然對於午餐餐點較不滿意，覺得份量較少，但沒有出現攻擊他人或特殊舉動，只有說希望下次可以換家吃，分組時會主動找尋他人一組，後來發現○好不開心，便有提出是否隔一週的分組要換人。對於要留下來做美工相當樂意，但對於要告知爸爸此事有擔心，且擔心電話費用支出。</p> <p>(4) ○好：公車上因為○瑄揹包包碰到其而一直嚷嚷，後來○瑄將背包給○好背著，○好在密室逃脫過程中容易因為小困難就放棄、在旁邊觀看、遊走、說風涼話，午餐時一直抱怨東西太少、抱怨有的成員可以去 7-11 加買點心很好之類的話語，在包裝手工皂時容易會有小動作去破壞物品，還自以為沒有被他人看到，模擬演練時因為不想要跟○瑚一組，而有消極的態度。</p> <p>(5) ○宇：早上密室逃脫時很開心，因為手機掉了而開始沮喪，最後都關注在手機遺失的部分，也說出怎麼不是錢包掉就好之類的話語，過程中其他成員安慰下，較能夠接受此況，下午能幫忙包裝手工皂、分類，對於○儀拆其鞋帶較不在意，但對於○瑚坐其位子、拆鞋帶而有很多反彈。</p> <p>(6) ○哲：很早到團體中，常會找人量體溫、跟社工聊天，團體開始要準備出發時，會一直關切○儀怎麼還沒到，之後確認其晚到時有點失落，於密室逃脫過程中可以投入、幫忙，中午時段分享時</p>

		<p>可以主動提出印象深刻事件、他人協助的部分，下午包肥皂時比較躁動，喜歡上台帶領討論，但帶領方式無法聚焦時，會容易放棄說要讓他人來。</p> <p>(7) ○儀：本次團體遲到，約 11 點到中心，留在中心做手工，畫一個多小時後做了一張 A4 紙張，認為自己做的招牌可以使用，對於自己遲到容易有推卸責任的方式，將責任推給他人，下午包肥皂時容易摸魚、喜歡去找○宇互動、碰○宇的鞋帶，團體過程中數度有人打電話，○儀容易分心會說要去接聽電話，另有出現拿錢請客的舉動。</p> <p>(8) ○芝：團體中對於參與密室逃脫感興趣，分成兩組時也可以帶著其他成員一起破關，中午分享時，可以主動提及他人的優點、提到有他人在旁邊會有安心的感覺，發現○宇手機遺失時，會主動安慰、提醒其他成員不要過度指責，下午時段會幫忙包裝手工皂、秤重與分裝，對於○瑚有不喜歡的感受，但說話會經過包裝、較為委婉。</p>
二	<p>下次團體 後續追 蹤事項</p>	<p>借錢議題 兩天一夜行程討論</p>



少年團體觀察紀錄表

一、活動基本資料

活動主題	來去市集販售趣 I	時間	109 年 6 月 6 日
		團體帶領者	許雅閔社工、吳雅羚、劉映均
場次	第六場次	觀察者	吳雅羚
出席狀況	應到人數 11 人 實到人數 11 人 請假人數 0 人		

二、活動觀察：

	摘要	<p>團體目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透過市集分組練習販售，學習與陌生人接觸、提升表達能力與分工合作。 2. 藉由檢討與討論販售經驗，透過團體激發調整與改善之方式，並促進團體共識，準備不同之嘗試與體驗。 3. 團體討論兩天一日的行程規劃，分組上台報告、並討論票選行程的優劣，取得團體共識。
一	團體事件	<p>團體氣氛概況：</p> <p>(1) 團體成員報到情形：今日報到地點分成兩處，勵友中心 10 點集合，但○瑄、○好先打電話表示家裡有些事情會遲到，社工亦提早去電給○儀提醒要準備出門，但其父親表示仍在睡覺，後 10:05 僅○瑚到中心，等到 10:15 下樓與○瑄、○好會合一起搭公車前往北投站，搭車前○好有提到因為成績單問題被母親摑掌、推去撞冰箱，其陳述時臉色比較不好看，上車時彼此並無對話。因為公車路途較耗時，社工先用電話與北投集合的成員聯繫，確認其他成員都已經抵達，除了○儀仍睡過頭外。</p> <p>(2) 販售狀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第一組(10:00-11:10) ○宇、○芝、○瑄 起初三人不知道怎麼分工，第一個客人來時，有些慌張，後來三人分成○芝招攬客人、○宇收錢、記錄、○瑄負責包裝，分工上沒有太大問題，招呼狀況也很流暢有禮貌。 ● 第二組(11:10-12:20) ○瑚、○好 因為○儀尚未到販售場地，○瑚與○好本來跑去麥當勞吃午餐，時間到才回到販售攤位，○瑚主動招呼客人、介紹，過程中有問好幾次能否用手機聽音樂，○好有點沉默，對於熟識的人來購買時，會有出現不耐煩、不回應與沉默的狀況。兩人會找空檔用手機查詢相關旅遊地點、討論。 ● 第三組(12:20-13:30) ○豪、○哲、映均 提早十分鐘回到販售場地，○豪與○哲會招呼他人購買，○哲會聽從○豪與映均的指導，對於販售樂在其中，對於映均的朋友來購

		<p>買時，會顯得非常興奮並臆測映均與他人的關係。此時段○儀到達販售場地，但沒有幫忙販售，跟第二組的成員到處閒晃。</p> <p>(3) 各組午餐狀況： 第一組去吃麥當勞當午餐，第二組也吃麥當勞，第三組在麥當勞討論，去便當店用餐。</p> <p>(4) 討論今日販售狀況： 成員在和室場地進行討論，起初由領導者帶領討論，讓成員輪流分享，一開始成員有點疲倦、躁動，後來有比較沉澱下來。○哲起初自願當記錄，但後來因為有些字不會寫，○芝主動表達可以協助，亦詳實記載狀況。 ->成員提出檢討項目:天氣太熱、場地客人較少、較多熟客、販售品項東西較單一、地點位置不好、有成員較愛玩，缺乏責任感。 ->成員提出之改善方式:下週分成一組攤位販售、一組走動販售、一組吃飯，三組成員輪流進行/增加貼在粉絲專業、IG 等宣傳招攬生意。 ->成員針對○儀之遲到共識:下次再遲到則擔任三天的值日生。</p> <p>(5) 兩天一夜旅行的討論:第一組提到的比較大方向(網美拍照、遊樂園、到處參觀);第二組有放上想要去的景點，欠缺距離的思考(麗寶樂園、運動公園、易得洋樓、意想心樂園);第三組較能納入時間序進行安排(紙博館、后豐鐵馬道、彩虹眷村、桌遊店)。最後成員票選出大家最想去的幾個景點安排好兩天一夜之大致行程與規劃。</p> <p>(6) 討論過程之特殊狀況:○宇與○儀靠得很近，○儀有作勢躺在○宇身上，討論○儀遲到原因時，○宇有些護航的動作，兩人對於團體討論過程較心不在焉。</p>
		<p>4. 成員個別觀察：</p> <p>(1) ○豪：參與團體攤位佈置很認真、會主動幫忙其他成員、想出解決辦法(如:遲到搭車事件)，也有禮讓其他成員舉動(主動表達可以跟他人換用餐時間)，對於映均的朋友會有過度八卦與關切舉動。</p> <p>(2) ○瑚：團體販售期間認真參與，也勇敢向路人互動與推銷，但與○好的互動方式不佳，有時候會有為了吸引他人注意的言論(如:與男友交往滿一個半月)。</p> <p>(3) ○瑄:處理○好被母親打的事件可以察言觀色、避免讓自己捲入衝突，但在領導者詢問時，又會主動說出當時狀態，在販售期間能夠盡責做好自己本分，關注○好麥當勞吃的東西(有沒有吃到肉或其他物品)，和他人相處無攻擊性、可以配合大家妥協需求，下午討論團體活動時，可以勇於發表自己想法與意見，也可以尊重團體共識與決議。</p> <p>(4) ○好：因為出門前被母親打，所以集合到後來活動進行時都顯得較為沉默，但對於不喜歡或不耐煩的事情會有碎念的狀況，販售過程較為被動，反覆提及想要去遊樂園玩、不想太早回家。</p>

		<p>(5) ○宇：今天有帶手機出門，關注遺失的手機是否有被拾獲，但對於自己身上帶的手機稱是朋友的，表達希望不要告訴機構社工，販售過程中數字概念佳，可以與小組成員有良好分工，但在團體討論過程中，容易出現攻擊○哲、護航○儀的舉動，反覆在後方碎念○哲是過動兒、幼稚等話語，不喜歡他人有肢體碰觸，討論時有偷拿手機出來玩的狀況、走在路上有亂丟垃圾舉動。</p> <p>(6) ○哲：熱衷參與團體，雖然對○儀遲到很憤恨不平，但一聽到○儀到捷運站時，又主動去接○儀到場地來，相當在乎遲到與公平問題，在販售過程中一度有提到要帶○儀去外面流動販售，但又容易三分鐘熱度而放棄，下午帶討論時，也有類似狀況。</p> <p>(7) ○儀：本次團體遲到，約 12 點到攤位，提及父親因為酒駕帶著自己去工廠，導致凌晨四點多才睡覺，不小心睡過頭，容易在遇到困難或挫折時將責任推給他人或是裝傻，對於許多話題容易往色情的角度去思考，也會主動拿手機裡面的卡通裸女照片給○豪看，討論過程中有些分心狀態。</p> <p>(8) ○芝：本次販售時可以適時招攬客人，會表現出要幫忙與協助照顧年紀較小的其他成員的動作，對於團體討論時相當認真，可以好好表達自己想法，也願意詳實當記錄。</p>
二	下次團體後續追蹤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討論團體出遊帶錢的金額、行李與所需要帶的物品(不能帶行李箱) 2. 雨天備案方式/如果未達到目標金額行程上的調整。
三	團體特殊事件紀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好出門前被母親打 ○宇手機事件 ○瑄、○好沒有車錢

少年團體觀察紀錄表

一、活動基本資料

活動主題	來去市集販售趣 II	時間	109 年 6 月 13 日
		團體帶領者	許雅閔、吳雅羚、 劉映均
場次	第八場次	觀察者	吳雅羚
出席狀況	應到人數 11 人 實到人數 11 人 請假人數 0 人		

二、活動觀察：

	摘要	<p>團體目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透過不同市集之販售練習，練習與陌生人互動、學習新經驗的體驗。 2. 藉由分組分工的方式，學習與他人合作與尊重不同差異。 3. 學習體驗挫折經驗、察覺每個人因應方式之差異、看見他人長處。
一	團體事件	<p>一、報到狀況： 兩地進行報到，分成北投站與勵友中心進行報到。勵友報到狀況，○芝很早抵達中心，後○哲抵達，因為○瑚記錯時間，經協調後請○瑚母親協助送其到北投集合，○宇尚未抵達，聯繫後安置機構說已經出門，到北投時，○瑄、○好已經抵達北投，後○豪、○宇也抵達北投，大家先到攤位進行擺攤，後○瑚與○儀都在 11 點前抵達攤位，領導者說明分工、流程，後開始進行。</p> <p>二、設攤分組與銷售狀況： 第一組：○瑚、○儀、○好 第二組：○瑄、○芝、○宇 第三組：○豪、○哲、映均</p> <p>*第一組販售狀況： 三人並無特別分工，○瑚、○儀、○好，三人在攤販時比較少叫賣動作，但有客人時可以有基本的應對能力，三人認為去擔任流動攤販時，比較好吸引客人，也認為有成功經驗後，比較有信心去招攬其他客人協助購買物品，雖然會彼此指責但仍能一起分工合作。</p> <p>*第二組販售狀況： 第二組事先會說好誰負責什麼工作，和上週一樣，但礙於早上人潮較少，銷售狀況比較不好，小組成員有趁擺攤時進行替映均寫卡片的任務，彼此會提醒、留意其他組是否有回來，可以互相掩護。本組人對於需要到外地販售狀況不喜歡，認為要跟陌生人對話有困難，容易有互相推託的狀況，最後只有跟認識的人販售兩顆肥皂。</p> <p>*第三組販售狀況： 第三組先去吃午餐，後才回來進行販售，該組成員會思考留守人員是否沒有吃飯而主動詢問是否需要買飯，販售時段會有因為沒有客人就在做</p>

自己的事情(如:玩魔術方塊、看手機)，成員的互動方式都是透過映均來溝通。

三、討論時段狀況:

1. 初期:

成員因為天氣太熱，剛到討論場地時，容易比較躁動，故領導者說先休息五分鐘，休息時間成員分成兩區，一區的人在旁邊玩桌上遊戲，另一區的人在完手遊戲，開始討論時有出現部分成員分心的狀況，○豪有主動制止、要求他人將手機收起來。有部分成員因為想要抓身旁的娃娃而分心，遭領導者制止。

2. 討論關於販售狀況時:

第二組認為總出去販售有助於整體的銷售，認為第一個購買的人，增強繼續向他人推銷的決心，覺得隊友跟分工有幫助，有找到更方面、有多的人力去分擔，覺得小組成員都做得很不錯，另遇到外國人，用中文加上英文去對談，有成功經驗將有助於之後的販售。多數成員認為透過練習會讓彼此的經驗變得更好，第一組成員認為銷售量不好的原因可能是沒有先鎖定目標對象、銷售地點人潮不多、怕被拒絕、沒有事先想好與演練，準備不夠所以沒有賣得很好，第三組認為出門前需要先做完家事有點累，覺得有些人可能本來就不缺肥皂或是沒有使用肥皂習慣，所以不願意購買。

3. 兩天備案/攜帶物品:

由討論兩天備案->○豪帶領大家討論備案行程，兩天改去紙博館、意想新樂園。

兩天一夜注意事項:

- (1)不能帶超過五百元
- (2)不能帶行李箱/過多無意義的化妝品
- (3)帶輕便基本換洗衣物、健保卡、悠遊卡
- (4)東西遺失不負責

4. 兩天一夜分組討論:

成員原先抽籤分組，抽籤分組結果是

○瑄、○儀、○豪、○瑚一組/○好、○宇、○哲、○芝一組。

因為成員們不想要抽籤分組的結果，○芝跟○豪用 LINE 討論換人方式，○芝希望○哲跟○瑚互換，後來因為大家對於結果都不滿意，故又投票確定由成員們各自進行分組，最後剩下○儀、○瑚沒有分組，兩個人猜拳決定，輸的人跟○芝、○宇、○豪一組，贏的跟○哲、○好、○瑄一組，一猜拳完畢，○哲知道跟○瑚一組便明顯喊出聲表達不願意，後○瑚再團體裡面大哭，○豪說出不喜歡人家吵所以才不想要跟○瑚一組，後領導者說明分組用意是為了避免全部人一起行動要互相等候，○瑚情緒才比較好，但○儀仍不願意跟○瑚互換位置，團體成員在此狀況時，有人出面緩頰、調解，也可以好好當下討論

5. 團體個別成員狀況:

- (1) ○豪:提及週末在家很無聊，花錢去參加桌遊社很浪費錢，認為參加團體可以不那麼無聊，但每個週末都需要做完家事才出門覺得

		<p>有點累，在團體裡面很願意付出、幫忙買東西、照顧他人沒問題，也會制止他人在團體討論時分心狀況。</p> <p>(2) ○宇:本次團體很在乎自己手機是否有機會尋獲，團體中認為○哲年紀差距太大、一直講話很吵所以不想要跟他同組，說話說一說會時不時地有些許攻擊性，但客觀查看並無惡意，今天討論時有刻意跟○儀坐隔壁、彼此互動更為熱絡，對於覺得沒有把握的事情會容易有擔心、害怕丟臉就把責任歸咎在他人身上。</p> <p>(3) ○儀:今日遲到狀況有改善，但仍買了兩杯飲料來，後來將飲料送給○宇喝，對於零散兜售的方式感到滿意，雖然會對同組人員有些小怨言，但對於他人稱讚自己很會賣東覺得開心、願意分享。分組討論時有意無意有摸○宇的動作，對於自己做錯事當下都有裝無辜跟不知道的表情與動作。</p> <p>(4) ○瑄:中規中矩，在外面銷售時，較容易緊張，遭到他人拒絕時會很擔心要怎麼跟說、團體裡面會主動找人分組，也不覺得一定要跟妹妹同組，對於團體中細節很留意，也會私下跟領導者核對。</p> <p>(5) ○哲:喜好分享生活中瑣碎的事情，對於他人表現好的事情也會勇於肯定(如:○儀遲到狀況改善、銷售話題)，但對於不喜歡或討厭不滿的事情會重複說。</p> <p>(6) ○妤:團體分工較為被動，但仍能參與投入活動內，不喜歡他人的某些行為會在私下講，但卻沒有當下跟對方反應。</p> <p>(7) ○瑚:叫賣時有積極精神、會鼓舞他人，勇於分享自己的感受想法，但有時候會有過度補妝或吸引他人的舉動出現。</p> <p>(8) ○芝:團體裡願意分享自己的想法，對於不喜歡的事情會委婉表達。參與活動過程中投入，但對於要跟陌生人開口覺得很困難，團體中年紀較大，可以協調團體內糾紛、促使團體達到平衡。</p>
二	<p>本次 特殊事件</p>	<p>○瑚因為分組的事崩潰大哭，○豪表示不喜歡○瑚太吵，○瑚認為○哲的反應讓自己受傷，○哲也不想要跟○瑚一組。</p> <p>追蹤事件: 家長同意書 6/30 前交</p>